東方雜誌

第四十四卷第五號

民國紀元前八年創刊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三十七年五月出版

東方雜誌 第四十四卷 第五號

民國三十七年五月初版

每册定價國幣肆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主編者 蘇繼廎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上海河南中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印刷廠

發行所 各地 商務印書館

東方畫報

追悼甘地特輯

總說明

印度的國父聖雄甘地於一月三十日遇刺逝世，噩耗傳出，薄海同悲。甘地不唯是印度民族運動的先導者，他揭櫫愛的眞理，主張容忍，抨擊暴力，也是這個強權世界一片黑暗中的明燈。甘地的肉身可以死亡，但甘地的精神與理想，將與人類共存在。

موہن داس کرم چند گاندھی

मो० क० गांधी

甘地之興底文簽名　　甘地之烏爾杜文簽名

I want world sympathy in this battle of Right against Might.
Gandhi MKGandhi
5.4.'30

甘地手蹟
一九三〇
甘地發起
合作運動
致書美國
人，函內
：『在這
正義與武
的戰鬪中
我要求世
的同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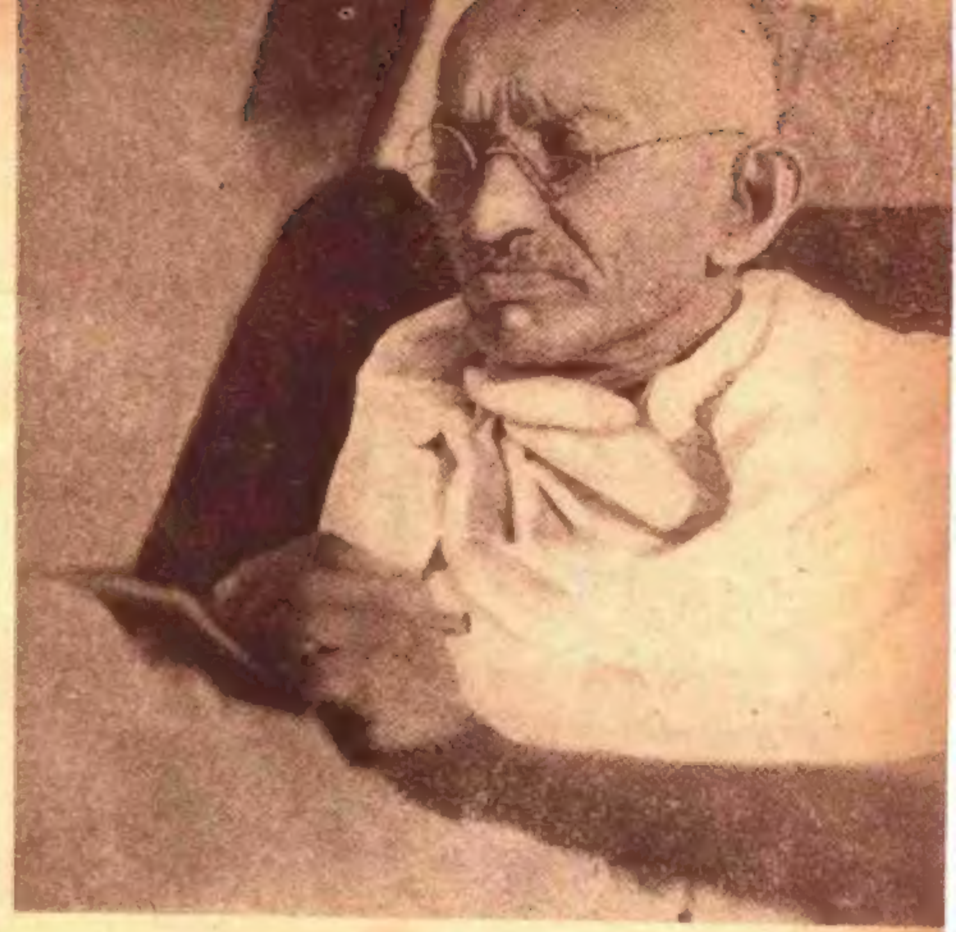

←在赴倫敦圓桌會議途中船上。

↑在工作中

↓南非時代，初次發起消極抵抗運動。

↓青年律師時代之甘地

→甘地在孟買賤民階級中，他以身體力行，與賤民同食共居，打破社會階級的歧視。

↓甘地遇刺後，翌日即舉行火葬，此圖攝於火葬場上。中立者爲我國駐印大使羅家倫，右爲印督蒙巴頓，左爲印度國防部長巴特爾。

↓火葬前之一霎那，中穿中國禮服者爲羅家倫大使，其右一、印度教育部長亞沙德(回教徒)，二、印督蒙巴頓女公子，三、蒙巴頓，四、蒙巴頓夫人，五、衞生部長安瑞柯女士。右起第一人爲印度革命祖母現任聯合省省長奈都夫人。

←甘地死後遺容，環坐者爲其家屬。

→新德里甘地遺體所經之處，路人均垂淚痛悼印度國父死於非命。

←二月十二日登陸艇載甘地骨
駛入恆河灑布聖水中。

↑印度的新國旗，執旗者爲印度總理、甘地繼承人尼赫魯。

→印度與巴基斯坦的領導者：尼赫魯(左)與眞納(右)

←民國三十一年蔣主席夫婦訪印，與甘地會晤。

↓甘地的信徒、伴侶和同志，甘地夫人。

國民大會開幕

總說明

三月二十九日行憲後第一次國民大會在南京首都揭幕，中國從此踏入憲政時期。周雖舊邦，其命維新，目前雖然風雨如晦，但一個具有幾千年歷史的廣土衆民的大國，總是有光明燦爛的前途的。

↑大會主席團。

↑國大開幕式。

↑國府主席蔣中正出席四月九日第四次大會作施政報告。

↑國大第一次預備會議主席胡適。

↑代表吳稚暉報到。

←出席觀禮之各國使節(自左至右)法、美、英三國大使。

東方雜誌第四十四卷第五號目錄

【追悼甘地專號】

民國三十七年五月發行

甘地的一生

薛留生

何時再降斯人？
他是一位人民的領袖，卻不依賴外力；
他是一個政治家，但他的成功，不靠權謀術數；
一切全憑着人格的感化！
他是一個勝利的鬥爭者，但時時輕視使用武力；
他具有大智慧，卻非常謙虛；
用不屈不撓的精神，
獻身於改善人民大衆的生活。
以純真的人性的莊嚴，
抵抗歐洲的暴力；
每次都獲得了勝利。
千百年後，誰會相信，
曾有這樣一位聖人，
以血肉之軀，
在這世界上走過！

——愛因斯坦——

甘地一生的歷史，是一部可歌可泣的個人奮鬥史，同時也是一部民族的鬥爭史，印度亡於英國計二百年，從甘地降生起，印度革命運動，蓬勃興起，直到去年八月十五日纔完成了獨立，甘地也於獨立完成後五個半月撒手以去，他的生好像爲印度獨立而生，他的死，好像爲完成獨立使命而死。

幼年時代

甘地於一八六九年十月二日在南印度波班達（Porbander）地方，他的曾祖父、祖父和父親都曾做過波班達土邦的首相，他的父親續弦三次，他是他父親第四位夫人所生三男一女中最小的一個。他的母親篤信宗教，甘地小時候，受她的影響很大。最初甘地在家鄉讀書，到七歲時他的父親去拉幾可特(Ragkot)當法官，他也隨着同去，就在該地讀完了小學五年級。在這時，他的父親替他和一個商人的女兒凱士透蓓（Kasturbai）訂了婚，至一八八二年，就和她結了婚，這時甘地纔十三歲，而他的太太還比他小一歲，僅僅十二歲。當他結婚時，曾這樣說：「我想不出任何道德上的理由，來贊成這種違反自然的早婚制度。」可是當時他到底太年輕，雖然心裏反對，可是無力反抗，終於聽了父母之命結了婚，然而他反對封建傳統的思想，已在此時有了萌芽。

當時還有一件有趣的故事，即當甘地在中學讀書時，他聽得同學說：「英國人所以能統治印度人，是因爲英國人吃肉，身體長得特別高大，印度人大多吃素，身體比較矮小的緣故。」甘地聽了非常奇怪，他想要打倒英國人，就非吃肉不可，可是甘地是生長在一個因宗教緣故而吃素的家庭裏的，於是他就時常瞞了家人，偷偷地吃肉，他吃了一年肉，沒有什麽結果，於是他又恢復吃起素來了。

甘地自幼就非常誠實，有一次爲了某種用途，他偸了家裏一些金子，後來心裏有些懊悔，又不敢當面告訴父親，於是寫了一封信給父親，告訴父親這件事。當父親看了這封信的時候，眼淚從乾癟的臉上流下來，甘地站在一旁，也跟着流眼淚，甘地說：『從偉大的父愛所流出的淚珠，洗淨我心中的一切罪惡。這是我知道「愛」是世間最偉大的第一課。』甘地從那時起，已經知道用愛去感化人，比較用武力去征服人，力量偉大的多了。

甘地十六歲時，他的父親就去世了，享年六十三歲。當父親睡在病床上時，他的父親還和他的拜火教和回教的朋友，討論宗教問題，甘地一面侍奉父親，一面聽他的父親討論，從此便養成甘地對於其他宗教的容忍和寬大。

赴英求學時代

當甘地在中學畢業後，就進當地的大學讀書，但在大學中僅半年，他覺得這種學校教育，沒有興趣，他就想去英國留學。可是當時他的同階級的人，都紛紛表示反對，尤其是族長，指使所有的族人，不許送行，如有送行者，處以一盾四安的罰金。但這種阻礙，仍不能阻止甘地赴英求學的壯志，臨行時，允許了他母親的三個條件：(一)不許吃肉，(二)不許接觸女人，(三)不許喝酒。他到了英國，習俗移人，也曾學了六課跳舞，及學習提琴，了解外國音樂的旋律，但不久都因沒有多大興趣而放棄。

甘地從二十歲時起，就想如何能使生活簡單化。於是他儘量節省用錢，每天自己做飯，一天的生活費，只有一先令和三便士，上學不坐車，每天來回須走八哩至十哩的路程，這就養成他以後一生實行簡單生活的開始。

在英二年後，遇到二位宗教家，很使他感動。於是他想到印度人民向來對於宗教意義很濃重，也想起宗教感化人的力量。他開始讀印度教的「聖詩」(Gita)，先讀譯本（Arnold's the Song Celestial)，後讀梵文原本，自從那時起，他一生沒有離開過這本書，而他所行的非武力革命的成功，亦歸功於以宗教來感化和號召人民。

反英運動的開始

由英回印後，卽在孟買掛牌做律師，但沒有多大發展。以後又去南非洲做律師職務，可是他在白種人歧視有色人種的權威之下，他被稱爲苦力律師(因印人在南非洲大都爲苦力之故)。他曾屢次遭受馬車夫、火車路警及旅館主人的侮辱，當他深受精神壓迫的痛苦之下，他一面寫文章反對種族歧視，一面已抱有種族應該有互相尊重、互相親愛和互相平等的理想了。於是他召集了在南非洲的印僑，指導他們互相合作，互相團結。正在此時，英國在南非洲的國會要取消印人的選舉權，經甘地在一月之內號召了一萬多印人的簽名，呈請國會取消此案，結果得到了勝利，也就是印人在南非洲第一次爭取權利的成功。當甘地欲回印度時，所有印僑，全體挽留，並願自動地供給他薪金，可是甘地說：「爲大衆服務，人之樂事，」他拒絕了接收任何報酬。他回國後，寫了一本小册子，宣傳印人在南非洲所受英人的種種虐待的情形，當時引起了全印人民反抗白種人的運動，在印六個月後，他帶了他的妻子及兩個孩子，再去南非洲。當他剛剛登陸時，卽被當地白種人圍攻。他在警察的保護之下略受了一點傷，可是這件事後來給英國的殖民大臣——張伯倫(Joseph Chamberlain)知道了，

立刻去電南非政府，要求嚴重處罰圍攻甘地的兇手們，但甘地卻反對處罰兇手，他認爲兇手的行動，係出於誤會，他馬上要求政府，不必處罰兇手，由他自己對圍攻他的人們作一次解釋的演講，使兇手自己感覺慚愧，從此以後，甘地在南非洲不但不再被白種人任意侮辱，反增高了他的聲譽不少。當他在六年後——一九〇一——返印時，所有印僑都來歡送，並餽贈禮物，可是甘地一概拒絕不受，他說：「凡從事於社會工作的人，不應該接受任何禮物，」於是他把一切禮物全部交給印人所辦的公共社團作爲公益基金，甘地此種廉潔和爲大衆服務的精神，開始使印人崇拜他的人格。他的威信，也奠定了他以後做革命領袖的基礎。

第一次不合作運動

回印後，他就加入國民大會黨的志願隊工作，他因爲要多求得實地經驗起見，他曾在國大黨的祕書處做一個書記兼信差，在例假期中，他就趁了三等火車到各地旅行，以瞭解全印各地的民情。

一九〇二年，他又接得南非印僑領袖的來信，要他去南非爲印人改善生活。他到南非後，就決意向最高法院登記爲律師，爲印人爭取工資，提高生活。在一九〇四年，他拿出了自己的全部積蓄二千鎊，辦了一種叫印度輿論（Indian Opinion）的報紙，以鼓吹印人在南非所受的一切不平等的待遇，並提倡印人自己應該改善生活的種種運動。至一九〇六年，南非蘇祿族土人爲了反對納稅，發生叛變（Zulu Rebellion），甘地領導印人組織了救護隊，參加救護工作。他非常刻苦，曾在最前線每日步行四十英哩。於當年的八月二十二日，南非政府發表了禁止印人移民入境的法案，此案名黑法案（Black Act）（意思是對付有色人種的），於是甘地就發起第一次的非暴力抵抗運動，他在南非的約翰尼斯堡（Johannesburg）地方的帝國大戲院裏召集了全南非的印人代表大會，以抗議此法案，通過了很多議決案，其中第四案規定「任何印度人決不屈服於這法案，如果因此而受到法律的制裁亦所甘願。」同時發起所有印人的商業中心開始第一次的消極抵抗運動，一面又派代表赴英，向殖民大臣請願，甘地和阿里（H. O. Ali）當選爲代表，他倆在旅程中草議了一件備忘錄，在十二月抵達倫敦。請願的結果，英國僅允將法案延期至第二年七月一日公佈，於是南非印人羣情憤激，不合作運動，開始在南非澎湃了。當時在南非的中國華僑約有一千人，亦加入了印人集團，共同反抗此法案。這時亞洲人被捕入獄的有數千人，使監獄有人滿之患，因此當地政府又把登記期延緩到十一月開始。屆時一萬三千個印度人中，前往登記者僅五百十一人，南非政府於是控告此次不合作運動的領袖二十四人，其中包括甘地和中國華僑領袖關君（Quinn 譯音）在內，於十二月二十八日開庭審判，判決甘地應於四十八小時之內離開當地。就在這時，甘地遇到了一個英國的牧師杜克（Rev. J. J. Doke），他很欽佩甘地，於是他寫了一本書名「南非的一位印度愛國者——甘地」（M. K. Gandhi—An Indian Patriot in South Africa），當時因甘地不實行離境，遂又被法院審判。當法院審判甘地時，甘地非但不辯護，而且承認自己有罪，請求法院判他最重的刑，結果被判徒刑兩月，立刻被送入約翰尼斯堡監獄，這是甘地第一次入獄。

南非印人受甘地的感召，故意違反當地法律，先從小販開始，故意拒絕檢查執照，在一週之內，被捕入獄的印人達一百五十人以上，拿塞滿監獄的方法來抵抗政府。至一九〇八年的一月三

十日南非政府的首相——史末資（J. C. Smuts）將軍在潑來托里亞（Pretoria）地方召見甘地，他說：「如果有相當數目的印人能自動地前來登記，則南非政府可將這黑法案撤消」。於是甘地立刻回去，於半夜裏在一回教廟宇內召集了一千多人開會，討論此事，當時除了極少數的印度巴丹人（Pathans）反對外，大家都表示同意。於是在二月十日早晨，甘地領了他的工作同志，親自去登記領取身份證。巴丹人憤怒之餘乃毆打甘地，甘地受傷暈倒，當時被警察救去，抬到杜克牧師家中，方纔蘇醒過來，打甘地的人，亦被逮捕。可是甘地宣布反對處罰那些打他的巴丹人。他說：「我希望因了這次的流血案件，能促使兩個不同的印度團體，更加團結。」他並主張所有亞洲僑民，都去蓋手印登記，他自己在病床上首先蓋手印登記，同時他寫了一封信給史末資將軍和南非政府，說：「假使這亞洲人法案（卽黑法案）不在指定日期前根據當時談判的情形而取消，那末所有已經領取的登記證，將全部燒燬，甘地願負此燒燬及一切的責任」。那知南非政府雖然在指定時間內取消了這黑法案，可是又公佈了另一換湯不換藥的新法案，於是甘地收集了兩萬多份的登記證，在八月十六日於約翰尼斯堡的哈密狄亞回教寺（Hamidia Mosgue）內當場焚燬。至十月十五日，甘地由約翰尼斯堡回到那泰爾（Natal）時，在路上因無登記證之故，爲警察逮捕，並被判處了兩個月的徒刑，且把他分別監禁，不使與其他犯人同監，且被穿了囚衣在街上遊行，這是甘地第二次入獄，直至十二月十三日始被釋放。這時英國政府決定將南非的四個殖民地聯合起來，成立南非聯邦，甘地深知英人此舉，對於印人地位更爲不利，所以曾偕一回教領袖赴英倫請願，結果不得要領而返。此時他和俄國的大思想家托爾斯泰（Leo Tolstoy）通信，托氏在回覆甘地的信中說：「上帝會幫助你的，你和你的同志，將在南非的革命運動中，獲得成功。」此信更加強了甘地的信心。

在一九一〇年，他接到了印度商人他他（Ralanji T. Tata）的來電，捐助兩萬五千盾印幣，供給甘地作爲眞理運動（Satyagraha）的基金。於是甘地請了一位德國工程師設計了一個理想的新邨叫做托爾斯泰新村，佔地一千一百英畝，造了兩排房屋，不分階級及宗教，把男女分開住在裏面，所有打掃煮飯等雜務，由各人自己料理，並禁止喝酒抽煙等惡習，以吃素爲原則，以防止疾病的傳染。每人皆有工作，不得將時間浪費，所以甘地自己也親手做拖鞋，所有農場中的小孩，皆由甘地教育，着重於宗教的感化，輔以甘地自己所親歷的各種革命故事，這種現實教材，養成了以後革命的原動力。他很少處罰兒童，有一次他打了一個頑皮的孩子，以後他常常自己懊悔，他那種以身作則的愛的教學法，勝過了一切刻板式的學校教育。

甘地非常崇拜托爾斯泰，在一九一〇年四月，他又寫了一封信給托氏，並送了本他自己著的名印度獨立（Hind Swaraj）一書給托氏，徵求托氏的意見，他信末的具名，自稱是托氏的後學，可見他對托氏敬仰的一般。

印度人因受了過去宗教的傳統，大多不吃牛肉，甘地除了宗教原因以外，他認爲牛爲人類工作，一生辛勞，結果仍被人宰殺食肉，未免太慘，所以他提倡非但不吃牛肉，就連牛奶也不吃，他勸人都食蔬菜水菓，並著了一本書叫健康與倫理宗教（Guide to Health and Niti Dharma-Ethical Religion），以提倡素食。

第一次絕食

在一九一三年，托爾斯泰新邨中，所有印人都反對英人所徵收的每人三鎊的人頭稅，正在此時，在農場中有兩個印人做了違反道德的行爲，於是甘地就以絕食來自己懺悔，並感動其他的印人。可是這時的絕食，並不是完全不吃東西，每天三餐中只吃一餐，這樣繼續了四個半月，終於感動了大部印人，方纔中止。

在一九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爲了一件婚姻案件，南非最高法院宣佈「凡不依照基督教的儀式舉行婚禮，和向教堂登記的，則所有婚姻一概無效，」這樣一來，影響了在南非的印人的婚姻問題，因印人的婚姻皆以印度的各種宗教（如拜火教，印度教，或回教）的儀式而結婚的。於是甘地就領導了印人和婦女起來反抗，集結了二千多印人的遊行隊伍，舉行非武力抵抗示威遊行，於十一月六日從屈蘭斯瓦（Transvaal）到托爾斯泰新村，中間有三十六哩，他們預備兩天走到。在出發之前，甘地就打了一個電報給南非政府，告訴他們遊行隊伍所經過的路線，那知政府就派了武裝警察在中途用武力干涉，致有好多男人受了傷，甘地當場被捕，但馬上又交保釋放。釋放後，甘地重新加入遊行隊伍，領導鬪爭。接着又被捕，又釋放，至第三次被捕後竟被判了九個月的徒刑，立刻送到瓦克斯特（Volksrust）地方監禁。第二次審判時減刑至三個月，可是不久政府方面希望及早和平解決此案，所以又無條件的釋放了他。甘地出獄後，舉行第二次絕食，以求感動大衆，同時印度方面的國民大會黨，開會讚揚甘地及所有在南非的革命運動者。那時甘地預備着第二次更大的遊行示威，迫使南非政府宣佈廢除三鎊人頭稅和承認用印人儀式結婚的婚姻爲有效，並且凡經印人蓋過手指印的登記證，回印後，若重返南非，仍屬有效。這次的非武力鬪爭，得到全部勝利，也就是甘地領導革命運動的歷史過程中初步的成功。

反對階級制度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甘地曾領導參加救護工作，並得到英王頒發的勳章，後因患肋膜炎，纔回印度。一九一五年的五月二十二日，甘地於馬亞瓦勒（Mayauaram）公開演說，他第一次攻擊印度教中的賤民制度，他說：「依我研究印度教的結果，眞正的印度教，決不能容許賤民階級的存在，若印度教中必須要有這賤民階級，我就公開的反對印度教。」可見甘地以平等的赤誠來看待人類，勇敢地起來打破這階級歧視，取消這不平等的階級制度，同時他趁在家養病的機會，想在他家鄉提倡手工紡織業，來抵制英國的棉布。那年三月二十五日，甘地和二十五位朋友，在亞默打壩（Ahmedabad）附近的一個鄉村裏，租了幾間屋，組織一個眞理修道院，約定大家要服從眞理，不使用暴力，獨身，寡慾，不貪財，不偸竊，遁世，無畏，取消賤民階級，和教育人民。

一九一六年，國民大會在六克納（Lucknow）開會，眞納與尼赫魯也都參加，在開會時尼赫魯第一次晤見了甘地。在以後的數年中，甘地曾用非暴力的方法，領導農民作抗租運動，和領導工人作增加工資要求，都曾獲得勝利。中間工人罷工，稍有懈怠，甘地曾絕食三天，以示決心，這種偉大的精神，終於感動了工人，繼續罷工，直到勝利爲止。

一九一九年印度政府頒佈羅來特法案（Rowlatt Bill），規定警察爲防止革命及暴亂，以逮捕任何嫌疑犯，並得不經審判處以無限期之監禁。於是甘地領導全國起而反抗，實行大罷工，舉行示威運動，至四月七日甘地赴旁遮普省宣傳途中被捕，置於貨車箱中，強迫送往孟買，旋卽被釋。但這時旁省已由尼赫魯之父莫

梯拉·尼赫魯(Motilal Nehru)等領導發動鬭爭。在印度新年時，許多印人集會宣傳，在阿姆立柴(Amritsar)地方，政府方面派武裝彈壓，士兵不經警告，遽卽開槍，打死了四百人，傷了二千多人。甘地得悉消息後，卽潛至旁省和老尼赫魯密商以後抗爭的問題，並暗中調查此次慘案的原因和責任，於是在一九二一年，甘地領導了全印的反英運動，提倡手工紡織物，以抵抗英人銷售的機器布匹，實行燒燬英國貨，以示經濟方面不合作。

至十一月，英國威爾士親王（現在的溫莎公爵）來印訪問，印度政府籌備盛大歡迎，而甘地出來領導反對，結果發生了許多暴動和流血案件。這次甘地又絕食了五天，而尼赫魯父子也都因此事被捕入獄。

印度局勢一天天的嚴重化，被捕入獄的在二萬人以上，國民大會授予甘地以行政大權，在國民大會正常組織被破壞後，甘地可以指派繼承人，繼承國大工作。這時非武力不合作運動，已彌漫印度全境，可是一般羣衆，並不能完全遵守非暴力的信條，一九二二年的二月五日，在聯合省的巧裏巧拉 (Chauri Chaura) 地方，有二十一個警官和警察被圍困在警察局內活活的燒死。甘地反對此種暴行，於是下令停止非暴力不合作運動，但個人消極抵抗運動，仍可繼續。尼赫魯對於甘地的此種突然停止的舉動，曾在他所著的自傳中，表示不贊同。

三月十日，因爲甘地在少年印度雜誌上發表了三篇文章，鼓吹革命，印度政府卽將其逮捕，在受審判的時候，甘地承認有罪，但是說：「我現在在玩火，我是知道的，但我將繼續這樣下去，法官先生，你對我祇有兩條路，一條是辭職，一條是判我最重的刑。」於是法官判了他六年的徒刑。

甘地的自傳，就在這個時候（一九二二——一九二四）在監獄內口述，由其同監者筆記下來的，原名爲「我對眞理的考驗」。甘地在監獄內，時時對其同志呼籲三件事：(一)和平，(二)非暴力，(三)吃苦。所以他於五月一日在獄中寫了一封信給典獄長，表示不接受對他一個人的特別優待（因甘地在獄中除了不能自由出外作政治活動之外，一切都受到特別的優待），他說：「除非所有的政治犯都能和他一樣的被優待，不然他就不接受對他一個人的特殊待遇。」

翌年正月十二日，甘地在獄中生盲腸炎，於是引起了全國的騷動，政府立卽派了一位軍醫前往爲他割治，那知手術僅施行了一半，電燈忽然熄滅，於是祇得在柴油燈下勉強施完了割治手術，甘地渡過了這次他自己稱爲「神的試鍊」後，總算逃出了難關，得以漸漸康復，政府也於二月五日無條件的釋放了他。

在一九二四年的大選期中，國民大會在甘地的領導之下，獲得了優勢。至三月二十二日，甘地第一次寫信給法國的哲學家羅曼羅蘭 (Romain Rolland)，樹立了兩個人彼此的友誼。

至四月初，他的身體已完全恢復了健康，他就又開始去做少年印度的主編工作，將他在獄中的日記和自傳逐段在雜誌上發表。就在這時，全印的各大城市中，發生了嚴重的印回衝突，於是甘地竟絕食了二十一天，以感動印回人民的覺悟，繼續其和平合作的精神，以達成民族革命的目的。印回雙方的領袖舉行集議，決定譴責引起騷亂的暴徒們，一致通過實行甘地的和平合作的宗旨。

十一月國民大會黨召開全國代表大會，由甘地主席，通過了參加政府的決議案，同時甘地提議由尼赫魯任國民大會祕書，這是尼赫魯參加國民大會實際工作的開始。

一九二六年，在中國五卅慘案的時候，英國曾調動了印度軍

隊至中國彈壓，這時甘地即領導了國民大會提出反對。他說：「我十分同情中國，我希望能幫助中國。」他那時很想接受中國學生的邀請，到中國來參觀，並希望中國人也能採取他那種消極抵抗的方法抵抗英帝國主義。可是因他的工作太忙，不克分身，故未能實現到中國的願望。

一九二八年英國派了西門調查團 (Simon Commission) 到印度來調查，當他們在孟買登陸的時候，全印即舉行罷工一天，以示反對，大批的羣衆都拿着黑旗遊行示威，高呼口號叫着「西門滾回去」。於是政府即用武力彈壓，尼赫魯和六十四歲的來依 (Lajzat Rai) 曾被警察毆打，來依傷重逝世，同時其他地方，也發生了抗稅運動，印度革命的高潮，眞是如火如荼。至十二月國大黨召開年會，主席提議要爭取印度自治領的地位，可是尼赫魯和鮑斯堅持印度應要求獨立，於是甘地就提出一折中的方案：規定若英國不在一九二九年以前給予印度以自治領的地位，則印度就要求獨立。當時國大黨曾集合了五萬人，高舉着印度國旗遊行示威，並在國大黨會場舉行升旗典禮，通過了神聖的獨立案。這時有人勸甘地到歐洲去旅行，他極力反對，他說：「從我內心的啓示，我不能在此時離開我的工作崗位，如果在這時離開印度，在良心上是一種罪惡，我非但不能離印度，並且應該準備我自己作更大的鬬爭。」

四月，西門調查團的工作剛剛完成，他們還沒有回到英國，而英國大選的結果，保守黨失勢，勞工黨上台，由麥克唐納做內閣總理。至十月印度總督歐文發表聲明，申說英國對印度的政策，採取漸進的辦法，成立責任政府，同時印度仍必須留在英帝國聯邦之內，並且表示英國將召集圓桌會議。至十二月，甘地和眞納等去見總督，甘地這時集中目標談論印度自治領地位問題，可是總督卻毫無肯定答復，就在這年除夕的夜半，國大黨在拉河由尼赫魯主席開會，通過國大黨放棄自治領的要求，進而爭取印度的完全獨立。翌年元旦，舉行升旗典禮，至一月二十六日舉行全國獨立宣誓，並定此日爲印度獨立日，每年舉行紀念。

一月二十五日，印度總督歐文在印度立法會議上公開聲明，不能允許印度自主。甘地即在少年印度上發表論文說：「我們每個國大黨員，都應該謝謝歐文，因爲他已明白告訴我們，英國和我們今後應該各站在什麼地方了。」他就在三月二十二日寫信給印督，開始說：「我的朋友，在從事不服從法律(Civil disobedience)運動以前，曾經多年考慮，不願實行，以爲和你談判可以獲得結果，可是……」歐文覆信說：「聽說甘地要違反法律，深引爲歉。」甘地事後說，我跪下來要求的是麵包，而得到的卻是一塊石子，甘地於是決心從事於大規模的反英運動了。

反對鹽稅法案

三月十二日，甘地開始了他歷史上有名的旦地 (Dandi March) 長征，他帶了七十九個信徒，步行了二百哩，到了旦地海邊，實行自己製鹽，來破壞鹽法，他發誓說：「除非英人修改鹽法，不然他寧浮屍於海中，決不屈服。」

三月二十一日國大黨在阿拉哈巴 (Allahabad) 召開了全印代表大會，議決如果甘地再被捕的話，即實行全國不服從運動。至四月六日的早晨，甘地在舉行祈禱會後，即指定了繼承人，作爲他被捕後繼續他工作的準備。阿巴泰季(Albas Tyabjee)和奈都夫人被指定爲第一第二繼承人，那時全印各處的革命運動，好像野火般的在彌漫着，在各大城市裏的羣衆大會中，到會的人常在十萬

人以上。至四月十四日尼赫魯又被捕了，政府卽用武力彈壓各處騷動，於是甘地又寫信給總督，明白地聲明實行佔據鹽場，他認爲鹽是天然產物，就好像空氣和水一樣，是大家的財產，應由大家自由享受。政府卽以背叛罪在卡拉齊將甘地逮捕，甘地被捕時正在睡覺，當時法官帶了警察長和二十個警察，在半夜裏把他推醒，帶到獄中監禁起來，雖然這樣，可是破壞鹽法及不服從法律運動，仍到處澎湃着。有一次，由甘地在南非的老同志已經六十三歲的沙黑伯(Imaru Saheb)領導了二十五萬人實行搶奪大拉斯那(Dharasna)鹽倉，警察卽以警棍彈壓，當場打死了一人，傷了二百九十人，所以在這一年之內，政府曾下了十二道命令，來鎮壓那種革命運動，當時被捕入獄的有十萬人，其中有一萬二千名回教徒。

第一次圓桌會議

當時英國也深深知道印度的革命運動，不是用武力所能彈壓，所以又改用和平方式，在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二日在倫敦召開圓桌會議。國大黨拒絕參加，事實上這時國大黨也無法參加，因爲所有國大黨的領袖，都被關在監獄裏，連國大黨本身開會，也無法舉行。

圓桌會議在一月十八日結束，結束時由英首相演講，闡明英國對印政策，同時宣讀英王詔書稱：「英印歷史，將開一新頁，英國將求取國大黨之合作。」印度總督歐文也於一月二十五日下令無條件釋放甘地及國大黨執行委員，共約三十餘人，並取消取締國大黨命令。

經過甘地與印督的數度磋商，三月四日簽訂了甘地歐文協定，停止不合作運動，及一切有組織之不遵守法律運動，但宣傳印度獨立，仍得繼續進行，政府方面，實行大赦，准許海邊人民可以自由採集及製造食鹽，並許食鹽自由買賣，這是甘地領導人民反抗鹽法的完全成功。

至三月甘地到卡拉齊，那時許多的革命青年，都反對他所簽訂的甘地歐文協定，大家拿了黑旗和黑花去見甘地，表示哀悼，甘地於二十五日對羣衆演講，他說：「甘地也許會死掉，可是甘地主義決不會消滅。」這可看出甘地自信心的堅強。

六月十日，國大黨召開執行委員會，舉甘地爲代表，參加圓桌會議，他本定於八月十五日乘輪赴英開會，可是這時印度的局勢，非常混亂，所以他不能準時啓程，甘地卽去電新總督威靈登說明。新督來印，與甘地談判的結果，准許國大黨將來有自衞行動之權。至九月十二日甘地等抵倫敦，參加圓桌會議，他住在東倫敦，那時有成千成萬的平民，前來瞻仰甘地，他的照片，在每一張大報紙上的第一版上被刊登了出來。在圓桌會議中，甘地反對分別選舉制，所謂分別選舉制，卽按照宗教和階級，各分得若干議席，由他們各自選舉。甘地在少數民族的委員會上，他說：「我將犧牲一切，來反對賤民階級的分別選舉制」。會議在十二月一日結束，由甘地致詞答謝，他說：「我還不知道，將來我走那一條路，也許將來我會走與現在恰恰相反的路，但是這沒有什麼關係，你們還是值得我從心底裏來感謝的。」這可看出甘地對於會議的結果，是不滿意的。他於十二月五日離開英國，在法國停了一天，又去瑞士，會見羅曼羅蘭，在他家住了五天。又去羅馬，見了墨索里尼。他想會見教皇，可是未能見到，祇參觀了梵蒂岡教皇城的博物院和圖書館。十二月二十八日返抵孟買，他要求與總督會談，可是總督不願和他再談政治問題，於是至十二月

二十一日，國大黨授權甘地再恢復不服從法律運動。甘地與總督電報往還，接連有六天之久，最後甘地於正月三日發了一電，仍是毫無結果，於是國大黨就實行全國不服從法律運動。政府方面的態度，也變為強硬，下令逮捕國大黨的領袖人物，甘地也於正月四日在孟買被捕，被監入也拉夫大中央監獄裏。

八月十七日，英國宣佈各宗教階級的當選人名額，甘地大加反對，於是他在獄中決定絕食，於九月二十日中午開始，他說：「這次絕食，直至死為止，除了喝水外，不吃任何食物。」在甘地絕食了五天後，各階級的領袖都互相商談，設法解救甘地，決定將所有的廟宇和水井，都實行開放，由賤民階級共同使用。同月二十四日印度教和賤民領袖等，在甘地之前，簽訂了也拉夫大協定，由印度教保證賤民階級的重要利益，來代替分別選舉。至二十六日甘地因絕食時間過久，身體衰弱，發現危險狀態，至下午四時十五分，由政府給了甘地滿意的聲明後，他即在五時開始復食。復食後第一個聲明說：我將為着哥羅衞遠廟宇開放問題，再舉行絕食一次。至十二月二十二日甘地又舉行了一次同情的絕食，這次是因為他同情一個印度教徒要求自願在監獄中擔任清除工作，被監獄官拒絕而起。甘地絕食了兩天後，獲得了典獄長的保證，以後決不再有階級歧視後，甘地纔又復食了。

同時甘地特別發行了一種週刊，鼓吹廢除賤民階級，定此刊名哈理眞(Harijan)，意思是上帝的人民(Elect of God)，表示賤民階級，也是上帝的人民，應該一律平等。五月八日甘地又舉行了二十一天的絕食，他說：「這次的絕食，是為了潔淨自己，同時潔淨我的同志，希望他們對於打破賤民階級的工作，更加努力，更加警覺。」同時政府即在他絕食的那天，將他釋放了，釋放後，他仍繼續絕食，至五月二十八日，順利地完成了二十一天的絕食。

國大黨於七月十二日在浦那召開非正式會議，授權甘地與總督談判，七月十五日，甘地致電總督，要求接見，被總督拒絕，當時團體不服從法律運動，雖暫時停止，而個別的不服從法律運動，卻仍准舉行。八月二十日甘地再度絕食，絕食後，身體日漸衰弱，二十三日情形更加嚴重，被移至沙遜醫院。

一九三四年比哈省北部發生大地震，在三分鐘之內，死傷數千人，災區竟有一萬五千方英哩，甘地最初想要暫時放棄一切工作前往救濟，但又想先集中於打破賤民階級工作，後來接到普來沙特(Rajeudra Prasad)(現任國大黨主席)的信，知道災情嚴重，他就在三月十一日的半夜裏動身，前往災區，從事救濟工作。

甘地第一次遇刺

甘地因為要解決賤民問題，所以有許多印度教的保守派，反對他很烈。六月二十五日，甘地方從家中坐了汽車到市政府參加歡迎他的大會，在半途上，有一個無名的刺客，向他投擲炸彈，剛巧甘地的車遲行了幾分鐘，於是誤投在他前面的車上，當場傷了七人，而甘地卻安然無恙，這是他第一次遇刺，當時他已六十五歲了。

在兩星期以後，若干暴烈的社會改革主義者，和反對廢除賤民階級的人，發生衝突，甘地於是又舉行了七天的絕食，來懺悔那些激進派的不能互相容忍合作。

十月二十四日國大黨在孟買開會，由普來沙特任主席，甘地看到國大黨尚不配執行眞理和非暴力運動，所以他修改為和平及

合法的運動，因此他脫離了國大黨，連每年四安錢的會費也不再交付。這表示他此後已不是一個普通的國大黨員了。從另一方面說，國大黨也不願意甘地再留在國大黨內，因爲甘地的主張，國大黨中的激進派也表示不滿。這年，政府公佈新政府法案（即所謂一九一五年法案），在這個法案中，規定各省政府完全由印度人管理，中央政權將慢慢地移轉給印度人，可是國大黨對於此法案，並不滿意，馬上予以拒絕。可是國大黨仍然參加了第二年的選舉。在這次選舉中，國大黨獲得了空前的勝利，在十一個省中，有八個省國大黨佔絕對多數，所以他們就掌握了這八省的行政權。當國大黨登台之後，甘地提議作如下的行政改革：（一）禁酒，（二）救濟農民，（三）推行基本教育，（四）改良監獄，成爲感化所。

一九三八年，甘地六十九歲，他的血壓漸漸增高，醫生勸他休養，禁止他寫信和爲哈理眞寫文章。三月國大黨在屈里波里(Tripori)開會，議決要求獨立，並幫助各土邦人民解決運動，同時宣佈重復信任甘地的領導。至五月甘地身體已經恢復，他又開始注意西北邊省問題，在五月，他去西北邊省旅行，到處受到村民歡迎，甘地還是到處宣揚他的非暴力主義。

一九三九年七月，甘地看到了世界的危機日深，希特勒的野心一天天在暴露，於是寫了一封公開的信給希特勒，勸他不要挑起戰爭，將世界投入戰禍，徒使生靈塗炭。九月三日，因希特勒進佔捷克，英國對德宣戰，印督馬上邀請甘地至西姆拉商談印度參戰的問題，同時總督並邀請普來沙特和尼赫魯商談。十月十七日總督發表聲明說：「在戰爭停止後，英國政府準備馬上與印度談判自治問題。」當時國大黨堅持印度的參戰問題，要由印度人民來決定，換句話說，就是要英國事先允許印度獨立，印度纔參加戰爭，否則印度人又會像第一次世界大戰一樣，受了英國人的騙。爲了英國未經徵求印度人民同意即以印度名義參戰，表示抗議，國大黨掌握下的各省政府，在十一月八日一律辭職，政府乃於這些省份，停止憲法實施，引用政府法案第三十九條，由總督指派人員，組織省政府。

翌年十二月五日，甘地去見總督，討論印度政治問題，毫無結果，到這時甘地纔說：「我尙看不出一點希望，可以用和平方法，來獲得印度的獨立。」三月，國大黨在藍姆伽開會，會議決：「所有國大黨的黨員，及同情國大黨的人士，決不能以任何人力物力金錢等，來幫助英國人作戰。」甘地主張將每一個國大黨的小組，都變成服從眞理的委員會，作爲鬬爭的中心。至七月三日，國大黨在德里開會，宣佈：「爲抵抗外來的侵略，放棄了非暴力政策，同時要求成立國民政府。在開會的前夕，鮑斯被捕入獄，於是國大黨和政府的衝突，」日益尖銳化！

八八宣言

在八月八日那天，總督正式宣佈，他經英國政府授權邀請若干印度代表，參加行政會議，換句話說，即將印度政權開放一部份給印度人，但是國大黨堅決地拒絕了這項提議。他們認爲英國用武力霸佔了印度，要求甘地再領導國大黨，在他的指揮之下，使全印人民起來和英人鬬爭。

甘地於九月二十七日至西姆拉謁見總督，和他商談印度問題，甘地說：「現在的問題，是一個生死存亡的問題，假使國大黨必須去死，他們也將毫不遲疑地宣佈了他們的信仰，來爲眞理去死。」然而這次談判，仍然未獲得任何結果。

十月甘地得到了國大黨執行委員會的同意，又開始個人不合作運動，卽每人單獨分別反抗英人，先由巴瓦(Vinoba Bhava)開始。他於十月十七日在某一鄉村中演講，反對幫助英國人參加戰爭，至二十一日巴瓦卽在德里被捕，被判徒刑三月。甘地的信徒，和國大黨黨員，繼續作反英反戰口號活動，一時被捕入獄者纍纍，國大黨的要人，也相繼入獄。至十月三十日，亞沙德（現任教育部長）被捕，三十一日尼赫魯被捕，至一九四一年，這種反英運動普遍到了每一鄉村的角落。至年底，甘地和國大黨因解釋非暴力政策的不同，發生裂痕，所以甘地辭去了國大黨的領導權，可是至一九四二年正月，甘地又重新同意領導國大黨。

克里浦斯來印

英國政府看到印度的局勢，日漸緊張，所以派克里浦斯爵士來印，攜有英國政府解決印度方案，甘地稱此種方案爲：「延期支票」。在此方案中，英國允許於戰後，給予印度自治領地位，同時在中央成立一印度臨時政府，將所有的政權，交給印度人自理，祇保留國防部，仍由英人擔任，國大黨堅決反對這個方案，表示不能接受。至八月八日國大黨正式通過了「英人撤離印度案」(Quit India)，並請甘地領導反英鬬爭。翌日政府逮捕甘地及國大黨的全部執行委員，接着成千成萬的人民陸續被捕入獄，甘地及少數親信，被關在浦那阿加漢(Palace of Aga Khan)宮邸中，祕書戴賽(Mahadev Desai)於八月十五日病死獄中。一九四三年一月六日，因爲英人限制輿論全印報紙，實行停刊，表示抗議。從二月十日起，甘地在獄中實行三星期的絕食，反對英人虐待被捕入獄的一切政治犯，直至三月三日纔開始復食。六日英國政府任命魏菲爾將軍任印度總督，同時印度事務大臣在國會宣佈，此次調換總督，並不影響英國的對印政策。

一九四四年二月二十日下午七時三十五分，甘地的夫人凱士透蓓也病死獄中，甘地失去了他數十年來同甘苦、共患難、互相幫助革命的伴侶，非常傷心，她和戴賽同葬在監獄的旁邊草地內。

甘地自從他的夫人死後，他的身體也日漸衰弱，所以全國要求釋放甘地。五月六日，政府發表聲明，說：因爲甘地的健康關係，所以無條件的釋放了他，甘地於是日上午八時從監獄出來，又恢復了自由。出獄後，甘地卽至孟買休養，並實行兩星期靜穆不發言，來恢復他的健康。七月甘地和回教領袖眞納舉行談判，想設法解決印回衝突問題，可是因爲眞納堅持回教徒要成立一獨立國——巴基斯坦而沒有結果。

甘地對於印度的獨立，早已有堅決的信心，他在一九四五年一月發給梅農(V. K. Krishna Menon)（現任印度駐英高級專員，並非前駐中國大使之梅農）的電報說：「爲世界的和平，及印度的和平，印度必須獨立。印度的獨立，必會降臨。假使英國和其他列強，明瞭這一點，也許還可以提早實現。」當時要求解決英印政治問題的呼聲甚囂塵上，可是甘地認爲在政府未釋放國大黨的執行委員和黨員以前，一切談判，都不能舉行。總督於六月十四日發表廣播演說，聲明：「政府準備與印度領袖舉行談判，解決政治問題，以達到印度完全自治。」翌日政府下令釋放國大黨重要人物，十八日甘地開始與總督商談如何組織中央臨時政府問題，並召集各領袖在西姆拉開會，可是在這次西姆拉會議中，因爲回印問題，始終未獲協議。

一九四六年一月，英國派遣國會訪印團，訪問印度。該團在馬特拉斯與甘地相晤，事後甘地發表談話，他說：「印度的獨

立，將由我們自己的力量來實現，也許我們可以得到別方面的幫助，這種幫助，我們當然歡迎，但是一個國家的獨立，決不是別人當作禮物一樣送來的。」這可看出甘地當時對於英人的誠意，還不十分相信。

二月印度發生糧食恐慌，甘地認爲欲解決糧食問題，必須先組織一國民政府(National Government)，將中央政權交給印度人，然後方可集中印度全國人力，解決此一嚴重問題。

三月英國特派一內閣訪印團來印，由印度事務大臣勞倫士，空軍大臣亞歷山大和貿易部大臣克里浦斯爵士組成。該團抵印後，不斷的與各方領袖接觸，交換意見，設法解決印回衝突，和移轉政權的問題。在五月十二日，又召開西姆拉會議，但仍無結果而散，訪問團於是發表聲明，主張中央先成立一臨時政府，印回各佔若干部長，中央政府只保有外交國防及交通等少數政權，同時予各省以最大的自治權，這樣方使回教徒不會受印度教的壓迫。另外召集憲法會議，起草印度憲法。當時國大黨因爲反對內閣閣員位置和回教方面分配不公平，拒絕接受組織臨時政府計劃；而回教同盟方面，首先同意訪印團的提議，後來因國大黨的拒絕，回教同盟亦隨之撤回同意，嗣經印度總督一再磋商，於十月十五日總算勉強地成立了臨時政府，由國大黨和回教同盟同時加入，成立混合內閣，可是雙方各懷異心，不能衷誠合作。這時，在班加省和加爾各答發生大規模的印回衝突，互相仇殺，漸漸蔓延到比哈省，這種暴動，範圍擴大，甘地向比哈省的印度教徒呼籲，譴責印度教徒的報復暴行。他說：「我早因健康關係，實行減食了，現在我將更加減食，來懺悔比哈省的慘劇，如果這種慘劇，再不停止，則我將絕食至死而後已。」接着甘地親自至比哈省旅行，步行各鄉村中，來說服印度教徒停止報復行動，終因他那偉大人格的感化，比哈省的回印仇殺，漸漸地平復下來。

印度獲得獨立

一九四七年一月尼赫魯在立法會議中聲明，印度將成爲一完全獨立之共和國，甘地對於尼赫魯此項提案，極端贊成，三月，英國政府召回印督魏菲爾將軍，改派蒙巴頓勳爵擔任印度總督，加緊轉移政權工作。英國決定撤離印度，蒙巴頓到印度後，立刻與甘地商談，結果允許印度於八月十五日成立自治領政府，同時給予回教獨立，分立爲巴基斯坦自治領。這時全印各地，仍不斷的發生回印衝突，於是甘地和眞納在四月十五日發表聯合聲明，要求印回合作，停止一切衝突，聲明發表後，反應極少，並且加爾各答的衝突，更有變本加厲之勢。甘地於九月一日在加爾各答又作無限期的絕食，他說：「這次絕食，非等到加爾各答恢復了正常狀態後，始行取消絕食，不然寧可絕食至死。」後來孟加拉省的印回領袖，以生命向甘地保證，他們將盡力促成印回合作，停止衝突，這樣果然漸漸恢復了常態，於是至四日甘地就復食了。這時印京德里也發生大規模的印回衝突，若干印度教的激烈份子，和錫克教人，羣起攻殺回教徒，死傷者數千人，甘地聽了這消息，立刻從加爾各答乘車到德里，他決定住至恢復常態爲止。他說：我一定要盡我微薄的力量，來平靖德里的印回雙方仇恨的心理，仍然運用我從前的方式：「不成功便成仁」(Do or Die)。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三日，甘地爲恢復德里的印回合作，又舉行一次絕食，這是他第十五次的絕食，那時他說：「我不願看到人類這樣互相殘殺，這是宗教上的一個最大的汚點。」甘地絕食後，德里各界立刻組織了一個和平促進委員會，其中包括印、

回、錫克各教領袖，設法調和印回感情，使之恢復平時親睦狀態，並向甘地保證願拿他們的生命做擔保，決盡力促成回印合作。甘地乃於十八日復食，共絕食了五天，以七十九歲的高齡，絕食至五天之久，當時他的身體也漸漸衰弱，血壓也漸漸升高，如再不停止，將有性命之虞，所以各界領袖，及政府首要，連尼赫魯在內，都紛紛要求停止，總算挽救了過來。可是這一次絕食，也是他最後一次的絕食！

甘地復食後，他在晚禱的演講中，曾經表示，如果各界對他的保證能夠履行，他將以加倍的勇氣，希望活到一百二十五歲或一百三十歲，用他最後的生命，為人類服務。

甘地的遇難

甘地因為主張回印合作，反對印度教徒採取報復行動，所以若干狹隘的印度教徒，漸漸對甘地表示不滿，而一班從巴基斯坦逃難的印度教徒，家破人亡之後，痛恨回教徒入骨，眞所謂不共戴天之仇，而甘地仍一再主張容忍，更引起這班人的反對。在一月二十日的晚禱會上，就有一暴徒向甘地投擲炸彈，炸彈在離開甘地十五碼處爆炸，此次甘地幸免於死，暴徒當場被捕。甘地在第二天的晚禱會上，他尚要求人們及政府，不要看輕這青年，因為他被人利用，我們不應虐待他，或加刑罰於他，我們要感化他，使他走到正路上。

一月三十日下午五時，甘地和平時一樣，兩臂搭在他的孫女和孫媳的肩上，緩步的從貝拉住宅(Birla House)走到祈禱廣場去舉行晚禱會，將到演講台，一青年名哥特滋(Nathuram Vinayak Godse)從人叢中擠至甘地前面，在甘地合十答禮之時，該暴徒拔槍射擊，連放三槍，槍口對準甘地，一彈擊中胸部，其餘二彈擊中腹部，此一代偉人，遂應聲倒地，長眠不起。死時猶口呼「上帝、上帝」不止。甘地的一生，在監獄絕食和奮鬪中完成了他的使命。死時年七十九歲。

甘地的死，不但是印度的一個大損失，而且是全人類的一個大損失。甘地的非暴力不合作運動，為印度謀取了獨立，為弱小民族開放了異彩，他的服從眞理和和平的主張，是世界的救星，他雖死了，他的偉大的精神，將永留人間。

同時他的死，也是人類的一個悲劇，反對暴力的人，偏偏死在暴力手裏；主張對一切敵人寬恕的人，甚至刺殺他的人，他都主張寬恕，而偏偏有人不能寬恕他，要將他置之於死地，這是甘地個人的悲劇，也是整個人類的悲劇！這個世界，不是仍在互相殘殺狀態下苟延殘喘嗎？甘地的死，應該值得全人類猛省，不要再沿歷史的悲劇演下去，則甘地的死，更加值得人們去紀念了！

聖人與錢袋

愛因斯坦在某一次朋友的集會中，聽見有人滔滔不絕在說明錢所能生的好處。他冷冷的把他那位朋友的話打斷了。他說：『我深信不疑，世上任何財富都不能使人類進步。試想摩西、耶穌或甘地帶着鋼鐵大王卡內基的大錢袋，那還像什麼光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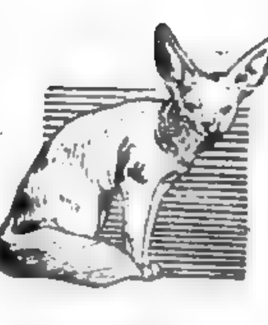

甘地的苦行與非暴力

徐亞聲

甘地是人是神？現在已不成爲一個値得辨論的問題了，因爲在事實上從印度的上層社會和知識份子去看，甘地是人，他是一位革命領袖，他是印度的國父；但是從印度的下層社會和平民去看，甘地是神，他是印度保護大神（Preserer）那羅亞那（梵文Narayana，印度人又名此保護神爲毘溼奴 Vishnu）第十一次轉世。

根據梵文古詩紀他哥文打（Jayadeva's Geeta Govinda）紀載印度保護大神，最初轉世爲魚，再轉世爲龜，再轉世爲野猪，又轉世爲克里史那神及羅摩神，至第十次轉世爲釋迦牟尼（Gotama Buddha），至十一次轉世便係聖雄甘地。所以甘地成爲半神半人和亦神亦人的人物。

甘地雖然受過純粹歐洲式的教育，他曾於十八歲赴英留學，在英讀了四年書，考取了律師，直到二十二歲（一八九一年）纔回國，可是甘地是生長在一個印度教徒的家裏，他是屬印度教第三吠舍（Vaish）階級的，即所謂商人階級 他的母親普特列拜（Putlibai）是一個虔誠的印度教徒，他小的時候受她的影響卻是不小。

甘地是承襲佛家求眞理和苦行的精神的，他曾經組織過「眞理修道院」，來尋求眞理．他的苦行是求眞理的門徑，凡是不知甘地的人，看到甘地的像片和人，誰不相信他是一個乞丐，或是一位苦行僧，腰間圍上一塊白布，上身赤裸，赤足芒鞋，手裏拿了一根拐杖，這和乞丐和苦行僧，有什麼分別？可是在他那赤裸的身體之內，有他偉大的精神，和堅強的意志。

甘地的偉大精神的來源，是從服從眞理來的，他發現了眞理以後，不惜犧牲一切去執行，冒生命的危險亦所不顧，所謂「擇善固執」，同時也是從他的苦行而得來的。所謂苦行，就是把物質的慾望，減到最低限度，然後精神的力量，自然會提高，所謂不爲物慾所蔽，亦卽所謂儒家的克己工夫，在佛家卽所謂修行。一個人看破了一切榮華富貴，把生活降低到和乞丐一樣，還有什麼苦不能吃？

一　布衣素食

甘地是生長在一個吃素的家庭裏，從小就吃素，在中學時代，他要將自己的身體長得和英國人一樣高大，以爲這樣可打倒英國人，曾瞞着家人偷偷吃了一年葷，可是後來又不吃了。他在去英國求學時，也曾答允他的母親三個條件：（一）不食肉，（二）不接觸女人，（三）不喝酒。

甘地最初尙吃牛乳，後來連牛乳都不吃，祇吃羊乳，他曾著

了一本書，名健康與倫理宗教（Guide to Health and Niti Dharma-Ethical Religion)，主張大家祇吃水菓蔬菜，這種提倡素食運動，在印度教和佛教的歷史上是有淵源的。

甘地認爲人類是比野獸高尚，爲什麽人類的食品，還不能脫離野獸的階段呢？他認爲單吃水菓、乾果、蔬菜，其中養份，已足夠維持人的身體健康，依照甘地的經驗，多吃肉類，對於個人的情慾，就難於控制，但是甘地並不過份重視食物對於一個人個性的影響，同時也不低估食物對於人類情感上的影響。

甘地的衣服，已經簡單到無可再簡單了，他祇在腰間圍上一塊白布，因爲印度的天氣熱，四季都是一樣，而且他圍的白布，大半是他自己紡織成的。他每天至少紡紗一小時，他卽用他手紡的土布做他的腰間的圍布。他的提倡土布運動，一面在抵制英國的蘭開夏的機織品，一面在復興印度農村工業，同時他卻以身作則，服用土布，使他被看成是印度農民中的一份子，所以印度農民，可以聽從甘地的號召，跟着他走，吃苦下獄一切不顧。

二 靜穆祈禱

佛家提倡靜坐，拿靜坐來澄清自己，苦思冥索，探求眞理，甘地也繼承了這種方法。他規定每禮拜有一天緘口無言，稱爲靜穆日(Day of Silence)，在這一天一切工作照常進行，紡紗禱告，寫信和寫文章，可是一句話也不講，就在禱告的時候他也一言不發，由他自己草擬了祈禱後的演講詞，在禱告時，由幾位女孩頌印度教讚美詩，甘地端坐在禱告壇上，腰間仍舊圍着白布，合十頂禮，下面圍着成千成萬的男女，跟着唱完讚美詩，由他的祕書和親近，將他的祈禱後演辭宣讀。他的演辭，常是他告誡的文章，他勸他的信徒，要打破階級制度，要廢除賤民階級，要印回合作，或是發表他的政治主張，如主張廢除戰時配給制等，都是在晚禱會後發表的。甘地說：「禱告救了我的生命，沒有禱告，我早已成了精神失常的人了。」甘地除了舉行晚禱外，每日早晨四時，舉行早禱，早禱大抵是一個人在房間內舉行，除了在倫敦時，因爲工作太忙，曾經停止舉行過幾次，此外從沒有停止過。

甘地的靜穆，是和佛家的靜坐有着同樣的效用的，使一個人的意志完全澄清，志慮單純，可以集中力量，考慮一個問題，這個時候所作的決定，常常是非常週到，不會失去了平衡的。

三 禁慾禁酒

甘地是一位極端的禁慾主義者，他在少年時，性慾相當的強，可是他在三十一歲時，已經和他的太太分房，禁絕房事，實行單獨生活，而對於飲酒，尤極力反對。他認爲飲酒，比盜竊和娼妓還利害，牠是上面兩者的媒介。

甘地甚而至於自己定了一個禁酒計劃，他認爲喝酒，不但是一個嗜好的問題，而且是一個道德的問題。他的禁酒計劃，大要是先調查全國煙館酒館，發給執照，分期停業，或勒令改營冷飮店，或食品店。政府應將現在所徵收的一切煙酒稅，全部劃爲禁絕煙酒之用，同時發動全國婦女，組織禁酒會等，提倡及監視禁酒。工廠方面應供給工人正當娛樂場所，使不致以飲酒消遣。

甘地自己是一個嚴格的禁酒禁慾主義者，這也是受了印度傳統的印度教義和佛教教義的影響。

四 絕食

甘地不但拿絕食做他的鬬爭工具，同時也拿牠做澄清自己精神的工具。絕食的發明，是很早的，絕食卽所謂齋戒，耶穌基

督，謨罕穆德，和釋迦牟尼，都曾實行過齋戒，來清明自己，以便與上帝感應。依印度古詩紀載羅摩旃陀羅（Ramachandra）曾絕食禱海，求海讓出一條路給他所率領的猢猻軍隊，渡過海去，征服錫蘭。派外邸（Parvati）曾絕食救他的主人馬海底夫(Mahadev)。

甘地說：「絕食已成爲我生命的一部份，牠是任何尋求眞理者多少必需具備的。」甘地又說：「在宗教史上，我們知道若干人曾絕食得救，但我們並不知道若干人因爲絕食而喪失了生命，因爲宗教史上，並沒有把這些失敗的一律紀載下來，而且上帝並不能回答每個人的禱告如他所希望的。在上帝的前面，生同死是一件事，正因爲有成千成萬的人，爲着『眞』和『善』而死，所以『眞』和『善』纔留存人間。」

甘地認爲絕食並非任何人和在任何地區可以舉行，如果絕食缺乏信念，會有惡劣的結果，如果一個沒有修養的人，亂用這種精神武器，是帶有危險性的。

同時絕食不能對暴君實行，因爲絕食會觸犯了他，以爲你不服從他的命令，絕食祇能對愛你的人舉行，一個兒子，可以拿絕食來感動他的父親，勸他不要飲酒。甘地說：「我不能對狄歐將軍(General Dyer)絕食，因爲他不但不愛我，而且他把我當做敵人。」

甘地承認絕食是非暴力主義者的最後武器，完全絕食，就是一種自我犧牲，同時也是一種對上帝眞正的祈禱，好像在說，爲了眞理，我願意貢獻我的生命，這不比口頭的禱告，他是無情而快樂的犧牲，沒有一點保留。不吃食物，和不飲水，僅僅是犧牲的開始。

如果在絕食時，能自已克制，絕食也可節制情慾，但有些人在絕食之後，情慾更高，這是因爲他們缺乏時時克制的工夫。僅僅絕食，是不能達到克制之功的，必須伴以節制情慾的一種意願，而且要持續這個意願。

若干種疾病，可以用絕食來治療，已是公開的事實。同時絕食以後，生命力更加豐富，也爲一般絕食者所公認。因爲祇有在絕食的情況之下，身體和精神，纔能得到眞正的休息。依照甘地的信念，有規律的絕食，可以使身體更加健康，因爲身體在絕食時，可以排除若干種不潔。一個人單單停止日常工作，並不能使身體獲得完全休息，因爲日夜工作不停，而且疲勞過度的消化器官，並未得到適當休息。

甘地曾手定了以下九條絕食的規則：

(一)在絕食開始時，應極力保持精力。
(二)絕食時絕對不想起食物。
(三)儘量飲煮沸冷水，或滲以鹽及蘇打均可。
(四)每日舉行溫水浴一次。
(五)飲伊尼馬（Enema）藥水，排除身體內不潔。
(六)應極力睡眠，並應睡於露天。
(七)早晨實行日光浴，日光浴與空氣浴及溫水浴，有同樣清潔之功。
(八)考慮其他事項，不想及絕食。
(九)無論你絕食目的何在？你應思及創造主，以及你和他的關係，你將會發現你從沒有夢想過的事。

甘地不但拿絕食去處罰他自己，而且拿絕食來澄清他的意志。甘地最初絕食，祇是一種減食，每日原吃三餐的，絕食時減吃一餐，曾延長至二個月之久。後來實行徹底的絕食，任何食物不進，祇飲些開水。他生平絕食了十七次，實行完全絕食，最多絕食過二十一天，有時他準備絕食至死，中途雖被他的同志挽救過來，可是他的精神，已經感動了無數人。一個人願意拿死去完

成一件事，沒有不可完成的，就是當時失敗了，在某種意義上，和在時間的進展上，他還是成功的。甘地認「生」和「死」在上帝前面，是一件事，這是甘地犧牲奮鬭動力的淵泉，也是他宗教哲學的終極。

五　入獄

佛家所謂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甘地眞有這種入地獄的精神，每次領導革命，他卻身先同志，被捕入獄，總少不了他。當法官審判他時，他從未要求無罪，他總承認有罪，並且要求法官處他以最重的刑，這是甘地入獄的精神。這種入獄的精神，要能有始有終，刀鋸鼎鑊而不辭，要有決心，要立大志願。釋迦牟尼在菩提樹下打坐修道時，曾下了這樣大的決心，他說：「如果經過數度轉世，他仍不能證果成佛，我將形銷骨化於此座上，絕不離此座位。」釋迦下了這樣大的決心，立了這樣大的志願，他又說：「假使我能成佛，我將以此救世。」釋迦的成佛，並非爲着個人的超脫，而甘地的入獄，也是爲着大衆。

佛教徒在未成佛之先，先求超脫，所謂超脫，所謂入涅槃，就是決心犧牲一切之謂。佛說：「我立志超脫，超脫是犧牲一切，如果，我必須犧牲一切，我願將我的一切，獻給全人類，讓全人類照他們所喜歡的來處置我。他們可以笑我，可以辱駡我，可以拿塵土灑我，可以使我爲他們服勞役，直到他們滿意爲止。我願意給予無告者以幫助，給予無燈者以光明，我願爲一切人的奴隸，假使我能化身千萬，我將使千萬人依賴我生活，直到他們被救爲止。」佛家這種救世的精神，甘地是具備的。

甘地常常說我反對英國人統治印度，但我確是英國人的最好朋友，我愛英人和愛印度人沒有絲毫差別，所以甘地反對在英國人困難的時候，在背後去攻擊她。他拿鐵的事實去證明他愛英國人不下於愛印度人，在南非波爾戰爭 (Boer War) 時，他卻立刻停止了反英運動，領導了印度人，組織救護隊，救護英國傷兵。在南非蘇祿叛亂(Zulu Rebellion) 時，他又組織了印度救護隊，去參加救護，他每日在前線步行數十英哩。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時，他勸印度人不要在英國人苦難的時候，去攻擊英國人，他又領導印度人，組織救護隊，參加救護，並且得到英王勳章。甘地這種愛敵人的精神，換句話說，他這種愛人類的精神，是和釋迦同樣偉大的。

甘地因爲愛人類，所以他不惜犧牲自己去救人類，在他救人類之先，他目擊印度人，在英國人統治之下，命運非常悲慘，不得不先救印度人，救印度人的方法，便是自己入獄。甘地第一次入獄是在南非洲，那時他三十九歲，即在一九〇八年一月十日被判徒刑二個月，被關在約翰尼斯堡的監獄裏，可是祇坐了二十天，在一月三十日便被釋放了。最後一次入獄，在一九四二年八月九日，他在孟買被捕，被關在浦那獄中，至一九四四年五月六日纔釋放，共坐了一年十個月的監，那時他已七十五歲。

他一生被捕和入獄計十七次，有時被捕後立刻交保釋放，最長時，曾被判過徒刑六年，這種苦行的精神，是含有宗教家的精神。甘地說：「沒有政治是能脫離宗教的，政治應服務宗教，政治如果脫離了宗教，便成爲戕賊精神的一種陷穽了。」所以甘地的功績，與其說是政治的成功，無寧說是宗教的成功，與其說是宗教的成功，無寧說是甘地能處處實踐和以身作則的成功，他的敢言敢行，能吃衆人所不能吃的苦，能耐衆人所不能耐的勞，能忍衆人所不能忍的壓迫，能受衆人所不能受的怨，也能造成了世人所不能爲的偉大功績，使全世界愛護眞理的人，皆以爲他是基

督的再生，釋迦的轉世，皆由於此吧！

六　眞理與非暴力

甘地的一切苦行，是從他不斷的探求眞理，和服從眞理而產生的。眞理好像是兵工廠的檢查機器，在兵工廠內製造的每一顆子彈，每一桿槍礮，在未送給前線的士兵以前，必須經過嚴格的檢查，然後使用起來，方能準確，所以非暴力主義者的每一個行爲，都須透過眞理的考驗，否則萎縮不前，貪生怕死，卻可以成爲暴力主義者了。所以非暴力必須伴着眞理，相互而行，如果非暴力缺乏了眞理，便不成爲非暴力了。

甘地說：「非暴力就是自己在精神上和身體受苦」。他又說：「非暴力不但不是消極的，而且是世間最積極的力量，非暴力是至高的法律。」眞所謂「自反而縮，雖千萬人吾往矣。」這是非暴力的眞正精神。甘地所說的眞理，並不是不變的，他不承認有所謂甘地主義，他說：「所謂甘地主義，根本沒有這回事的，我不願意，在我死後，遺留什麼學派。我也沒有發明過什麼主義和學說。我不過將我所認爲的眞理，引用到我的日常生活上去。我發表的言論，和所下的結論，並非是最後的，也許明天我可以將牠們修改。我沒有新的理論，去教導世界。眞理和非暴力，早經存在世界上，和一座山一樣，聳立在那裏，我所行的，不過將眞理和非暴力，盡我能力所及，作更大規模的試驗。有時我犯了錯誤，但我從錯誤中獲得經驗，所以生命和人生的問題，成爲我對眞理和非暴力的各種試驗。在事實上，我在尋求眞理當中，纔發現了非暴力。以上所說，便是我的哲學，但這不是甘地主義，沒有主義二字在內。」甘地這種繼續不斷尋求眞理的精神，造成了甘地的偉大，也造成了甘地犧牲奮鬬的原動力，終於他將他的一切包括他的生命，貢獻給他的眞理和他的使命，也就是用服從眞理和非暴力的方法去解放印度，解放人類。印度在甘地生時，的確靠了他的非暴力的方法解放了。但是全人類現在尚未獲得解放，今後人類是否固執不化，仍舊用暴力去毀滅了自己，還是聽了甘地的微弱的呼聲，覺醒過來，用非暴力去解救人類，這不祇是甘地主義成功和失敗的問題，而是人類是否得救的問題，換句話說，即是甘地所發現的非暴力的眞理，人類是否願意抱了和甘地同樣的精神犧牲一切，去實行牠，來解脫人類的厄運，而達於理想的和平世界，這要靠甘地的信徒，和愛好和平的人士去努力了。

甘地論人民運動

任何良好的運動，都經過五個階段：第一階段爲漠視，第二階段爲譏嘲，第三階段爲攻擊，第四階段爲壓迫，最後級段爲獲得尊重信服。我們愛眞理的運動，已經歷受漠視、譏嘲、攻擊和壓迫。但是如果我們自信是眞誠的，我們就既不可因而慴伏，半途而廢，也不應憤而報復，以暴易暴。暴力是自殺。我們知道，權力是不會輕易死滅的，統治政府爲其生存而作最後的掙扎，甚而出之壓迫的手段，是很自然的事。徹底的忍耐自制，是目前嚴重局勢下達到成功最快的途徑。

聖雄證果記

羅家倫

這樣好的人，會這樣慘的死。想到這點，誰不會感覺到「人生至此，天道寧論！」

正在一月三十日星期五的傍晚五點五十分的時候，我還在辦公桌上，一位館員來和我說，「甘地先生死了，是被刺死的！」我驚異得跳起來，說「那有這事，你聽錯了。」他說，「這是全印廣播電台方纔的報告。」因爲這消息太使人震動了，幾乎使我不能或是不願意相信，於是堅持的說，「莫非你聽錯了。」他說，「沒有，還有一位印度館員一道聽見的。」轉身他同一位老年的印度館員進來，全臉眼淚，重述一遍廣播，於是我不能不信，招呼立刻預備車子出去。

正六時車子出門，祇見滿街是人，像落了魂魄似的，不知何處去找。號哭的聲音，不須多開窗子就可聽見，而且沿路都是。我首先去到國務總理尼赫魯先生的官邸，代表國家和元首向印度政府作正式的弔唁。當然他不會在家，於是留下寫好來意的名片，再到甘地先生遇刺的貝拉住宅(Birla House)，去向死者致敬。這是甘地的友人貝拉的住宅，最近兩次他來新德里，都單身寄住在此。房子很講究，門內草地很大，他就利用了作爲晚禱場，常到幾百或幾千人不等。車子到大門還遠，已經無法前進了。我下了車步行，幸而軍警和民衆因爲我在公衆集會中出面較多，大家相當認識，所以都很客氣的讓路，但是到了內宅的門前讓也無法讓了，擠在人羣裏窒息了五分鐘，纔由便衣的人一寸一寸的爲我開道進去。

進門後更是一片悽慘的哭聲，幾乎看不見一雙眼睛是乾的。我首先遇見的就是潘迪特夫人的小女兒 Tara 和奈都夫人的二女兒 Bebe。她們一面同我握手，一面哭不可仰。我進到甘地先生遺體所在的長方形房間裏，看見遺體停在上端偏牆的一角，平睡一個放在地板上不過三寸高的軟墊上，圍着他的三十幾位女子，大部份都是他的家屬和親戚，口裏帶哭聲的在唸經。他的兒子有一個坐在外圍的一圈裏。我緩步到遺體前面，看見他身上蓋着克什米爾式花紋的棉毯，頭部肩部露在外面，面上帶着慈祥的笑容，一點沒有掙扎憤恨痛苦的表現，是多麼一位可愛的老者。暗殺到這樣的好人，世界上那有這般忍心害理的事！我正心誠意的向他行三鞠躬禮後，也站在那裏發呆了。這不是一種感情的悲痛，是出神地想像到印度和人類悲慘的前途，與這慈祥的笑容作對照，不由得不悲從中來。

凝立了一會，哲學的反想和歷史的教訓，像潮水般的向我心靈襲擊，我受不住了，乃找到尼赫魯的一位親戚，把他拉到房角，問他經過情形。他說，「這事發生在下午五點十分。甘地翁

和副總理等內政部長巴特爾談了一點鐘話，拿錶出來一看，知道已經五點，他規定禱告的時候到了。匆匆結束談話後，卽照例由他兩個孫女，扶他到禱告場去。（並且照例他把兩隻手，每一隻放在每一個孫女的肩膊上，支持他進場。）他進場的時候，合十為禮，並且口說「今天遲了。」聽衆照例答禮，不意有一個聽衆，利用低頭答禮的姿態，順手拔出自動手鎗來，在距離不到三五尺的地方，向甘地翁接連射擊，甘地翁輕輕的做要勸阻的姿態，已經中鎗了，中到第三粒子彈的時候，仍輕舉雙手向兇手合十，然後倒地。口裏叫了兩聲『上帝！上帝！』卽不省人事，醫生來也沒有辦法，過了三十分鐘，這位非暴力主義的先知者，不料竟死在暴力之下，而且死在他一生和一心要拯救的印度人的暴力之下！」我又問他兇手逮捕沒有？他告訴我，「業已逮捕，兇手見暗殺目的已達後，知道無法逃脫，卽欲返鎗自殺，被靠近一位參加禱告的空軍軍官擒下。」在這當兒，我可以提前補充說一下。第二天我們知道審詢的結果，兇手名叫「該得死」（Nathuram Vinayak Godse），是新聞記者，蒲拉（Poona）地方 "Hindu Rashtra" 報的編輯，據說是「大印度教會」（印度教反回教極端派的組織）的工作者。於二十八日由孟買坐二等車來德里，三十日就犯下這無可饒恕的罪惡。印度政府和社會人士都認為這是有組織的陰謀，但是這件大案子正在法庭偵查之中，暫時不能隨便說話，何況局外人更不便說話。

我和這位朋友談過以後，再去一展遺容，又一鞠躬後退，可是這時候尼赫魯先生聽說我來，正從其他房間趕到，他面色蒼白，眼帶紅圈，我向他安慰的時候，他向我苦笑。勉強以嘶而且破的聲音說了一聲後。他太悲痛了！精神的打擊和震動也太大了！

我要回館，可是內宅的幾道門都被外面的人堵塞得水洩不通。於是有三位印度朋友特來招待我的，約我在內客廳稍坐，希望從這客廳裏的玻璃屏門，人家不注意的地方，乘機開出，不意兩次試驗都失敗了。我們乃安心坐下稍候，隨意談天。我說前兩星期報載有人在甘地先生晚禱場投過手榴彈，我當時深覺不安，認為是不祥的象徵。前幾天尼赫魯先生在 Amritza 向羣衆講演的時候，又有兩人謀刺，今天竟出了這不幸的大事，我想是一條線索的。何以當局不注意防範呢？其中一位說：「是的，悔也來不及了。不過警務人員於上次手榴彈案後，曾經主張在進晚禱場時檢查，甘地翁極力反對，結果祇是宅外多站了兩個警察，有什麼用。又有誰想到我們印度人中竟有人會幹出這種事來。」另一位說：「這是一位終生奮鬭給我們自由的人最後所得到的報酬，我們沒有臉見人了！」說罷流淚。又一位說：「這件事使印度在國際間所發生的影響太壞了。我們克什米爾問題正提出在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現在落得巴基斯坦代表出來說，『你看，印度人連他們自己最崇拜的甘地都不能容，還能容回教徒？』唉！我們糟了！」我於是安慰他們道，世界這種前例也有。一生主張救世愛人的耶穌基督，也是在十字架上釘死的。其中有一位慨嘆的說，「可是釘死耶穌基督的還是羅馬人呀！」我忠實的記錄下這番話，可以見印度朋友們眞正的悲痛、憤慨、和自責的精神。

第二天（卅一）日早上，政府宣布了出殯的路程，火化的地點，出發的時間。印度政府因時間倉卒，沒有留下外交團參加送殯的行列，所以大家沒有參加。我想中印的關係如此密切，而且甘地先生和我們還有私人的感情，決以屆時設法逕赴火葬場為是，我把這意見告訴印度外事部，他們自然表示感謝和歡迎，答應為我們找一條汽車可以勉強通得過的路。這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德里

的人，德里附近農村的人，以及遠道坐火車汽車飛機來的人，不斷的都來了。從移靈地點到火葬地點，在眞謨拉(Jumna)河畔名叫Rajghat約五英里半長，兩旁人擠得像鐵桶似的，中間殯儀的行列，祇可像螞蟻般在移動，尼赫魯和內閣閣員與甘地先生的家屬都環繞着遺體的前後左右。由陸海空軍擔任着護靈的儀仗隊，當然空中還有飛機散花。行列中更有華僑的一隊，揚着中印國旗和「甘地精神不死」的白布橫額，乃是引人注意的目標，因爲這是唯一的外國行列，這卻是華僑自動組織的。這整個行列從十一時半出發，至四時半方到，正是一時半的時候，我們接到外事部的電話，說是如果我要去，請十二時到總督府北院和總督一道出發，他們計劃好了路線，於是我和錢參事存典、糜祕書文開，帶了花圈一同前去取齊。在那裏出發的除了蒙巴頓伯爵夫婦及兩個女兒與一個女婿而外，還有聯合省省督奈都夫人，衛生部安瑞蒂柯爾女士(其實她是土邦的公主，卻做了一生甘地的義務祕書)，和教育部長亞沙德(他是著名的回教徒學者)等一行約二十人。我竟是唯一的外國使節。繞了許多曲折的遠路，三時半到火葬場。四周的人已經是黑壓壓的像芝蔴一般。後來報紙上有的說七十萬，有的說八十萬，其實誰能計算。

火葬場的中心是一個磚砌的長方形的台子，約三尺高，分爲兩層，第一層可站執事的人，第二層在第一層的中心，爲遺體焚化之處。第二層上已排列很粗成段的檀香木約兩批，以備遺體放在上面。蒙巴頓總督和我們都圍坐在這磚台四周距離約二丈的草地上。等到四時半過了遺體纔到。尼赫魯是走來的，現在纔加入我們這一組坐下。大衆呼號哭泣的聲音震動天地。首由印度教的教士唸經，誦吠陀經典的若干部份。然後由我獻第一個花圈，我獻過以後，再看這位老者的遺容，一點不變，還是這般和藹。那時候四周拋過來的花，繽紛如雨。教士仍在繼續唸經，而遺體四周又架上了許多乾木，有些不像檀香木，後來聽說有芒果榆的木材。木材上再加上固體的松香和液體而白色的奶油(印度名字叫Ghee)。這是合於印度教規定的做法，同時也因爲這些材料燃燒力大，氣味也好。這焚化的火是要由小兒子點着的。那天點火的是聖雄之第三子Ram Das Gandhi，其他較長的Deva Dao Gandha(德里印度斯坦時報社長兼總編輯)也在身旁。在正要點火之前，四圍民衆瘋狂了，或是要看聖雄遺體一眼，或是要摸他一下，或是要得一毫半髮留了去供奉，人潮似海豎起來似的捲來。儀仗馬隊不得已竟用武力來維持秩序，這似乎不是聖雄所願意的；但是不是如此，或是火點着再遲一會，則聖雄的遺體，也用不着火葬了。

火着以後，大家唱聖雄平日愛唱的讚美詩。「聖雄不死」，「聖雄業已成神」的呼聲四起。我們散了，幸賴總督的衛士和軍、警四面努力，然而我們已經不勝窒息之苦，否則頗有擠斷肋骨的危險。大家要知道，這些來的人不是好奇，乃是印度民衆爲愛戴甘地而掀起了宗教的狂熱。

這火燒了一整夜，第三天(二月一日)錢存典先生再到火葬場去，仍然看見無數的羣衆圍着在憑弔唏噓。到了第四天(二月二日就是焚化後的第三天)聖雄的兒子親去收灰，這灰印度人已稱爲「聖灰」，並在其中尋到一粒打中在身上的子彈。他把灰裝成兩包，把未燒化的小塊骨頭用一個銅瓶子裝好。照印度教的辦法，原定於二月十四日灌在Allahabad城外的恆河中，可是在今天(二月三日)早上國大黨的祕書來看我，說是他們決定把這聖灰散在印度各重要大河流，不祇限於恆河這條「聖水」，以表示聖雄遺愛，散在各處。

甘地先生死了。這一死不祇是印度不可補償的損失，而且是世界和平的重大損失。這一死對於印度政治社會前途的影響，恐怕祇有將來的歷史可以充分的說明！

世界上偉大的人物，常是在時代前面的人物，因此常常不能爲他同時的人所了解，而且往往爲他同時的人所怨恨。偉大政治家林肯於放奴戰爭勝利後而被小人所暗算。偉大宗教家耶穌基督竟被門徒所賣，遭羅馬人釘在十字架上。但其感召的力量，決不因其一死而止。甘地先生，你及生看見獨立的印度，即此一點，你也可以得着安慰了！

在滔滔的恨海裏，你博愛的精神，是一股溫暖的愛流。在瀰天烽火的世界裏，你和平的福音，是一道燦爛的祥光。你不能及生而見，但是有一天一定會瀰漫着，照耀着人類的心靈深處！

斯諾（Edgar Snow）論甘地

甘地的一生在尋求眞理。甘地勝利實現了民族的獨立，所領導的人數，比任何其他領袖所領導過的爲多，而所流的血卻比較少；那就是眞理。他教導弱者和貧者如何鬬爭而不必以生命相搏；那就是眞理。他爲了國事的目標，數度入獄，有一次因爲在不服從運動中發生了暴行，他幫助檢察官向他自己起訴。他打破了南非洲印度關約包工制度。他使印度人得到了尊敬心，也恢復了那些侮辱印度人者的自尊心。他向世界無論何地的膚色和種族的歧視鬬爭。那些都是眞理。他替一種通用全國的文字奠定了基礎工作，這種文字可以把全國人民不分宗教而團結起來；他教養病者弱者，以教導人民慈善和自我犧牲。他反抗三千年來相沿的偏見，發動運動爲五十萬賤民爭取人權；他反對成見獨斷和可惡的種姓制度的正統，其成功的程度，超過自釋迦牟尼以來任何人的成就。

甘地始終不斷的嘗試，以各種宗教所同具的平凡訓誡，來團結全國，實際上也就是團結全世界。這些訓誡是：個人的完美，容忍，謙卑，愛上帝（自然），平等，友愛和合作。他爲要求改革，實行非暴力的鬬爭，獲得多次的勝利。自然他也犯有錯誤，和發生過不好的轉向；在他對別人勸告發現錯誤之時，他是第一個引歉自苦自懲的人。但他的每一種努力，包括最後一次爲防止戰爭而絕食，就甘地自己而言，都代表眞理的一部分，或者可說代表他對眞理的不斷追求。

尼赫魯有一次告訴我，『甘地對於大衆有一種我所缺乏的直覺的瞭解』。這種『直覺』，就是他的把握確實，迅辨眞理，和以眞理傳授他人。凡是到眞謨拉河濱參加火葬葬禮的人，沒有人能懷疑，這是他畢生致力的偉大目標之登峯造極的勝利。他的受人崇拜已到極度，火葬場上羣衆的行爲是他所演神聖戲劇末幕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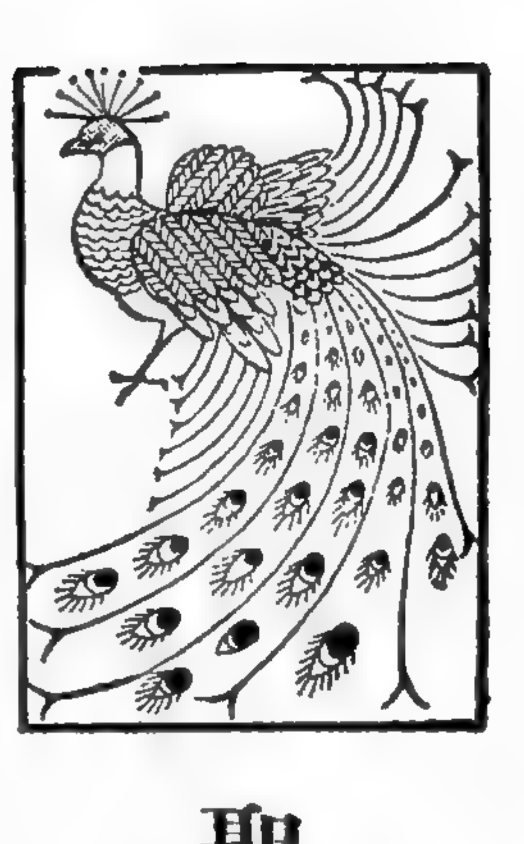

聖雄甘地葬禮記

糜文開

一月三十日傍晚下辦公回家，照例趕譯奈都夫人詩全集的初稿，突然小孩們從市中心回來報告我，一下子店鋪的門都關了，小販們也紛紛收拾離去，不知又發生什麼亂子了。不一會消息傳來，使人震驚，竟是聖雄甘地被刺身死。當晚大使館大部分同事立即被召去館中工作。羅大使志希得訊後已趕去首相尼赫魯官邸，代表我國家元首向印度政府弔唁，並已親赴出事地點，向甘地的遺體致敬，一面電報政府，一面正式函唁，並以領袖大使身份通告各國駐印使節，同時發布新聞。

羅大使從出事地點——貝拉宅（Birla House）——探知甘地被刺詳情是這樣的：每天下午五點鐘，甘地翁照例在貝拉宅的空地上舉行晚禱會，今天因與副首相兼內長巴特爾高談要事，遲了幾分鐘，當他手扶左右兩孫女步進禱告場時，照例合十爲禮，參加晚禱的民衆照例答禮。不想凶手早已混入禱告場，利用這場合，拔出自動手鎗來，向甘地翁接連射擊。甘地翁胸前被中三鎗，只說了兩聲『羅牟；羅牟！』（Ram 印人上帝之稱，或云，即史詩羅摩耶那（Ramayana）主角羅摩（Rama）之簡稱。羅摩印人奉之爲神。）即不省人事，抬進他的住室。過了三十分鐘，這位非暴力主義的先知者，竟死在他用畢生之奮鬬把他們從奴隸地位解放出來的印度人的暴力之下！凶手當場捕獲。最近甘地翁爲印回和平運動以絕食獲得德里印回團體的和平保證後，前幾天已有人向他丟過炸彈，可知此項謀殺是有組織的行動。甘地的遠大政策，不易爲仇恨所激的短視者所了解。

出事以後，貝拉宅門外擠滿了人，羅大使有人開路，纔好容易擠了進去，又設法擠了出來。

三十一日早晨打開報紙一看，知道印度政府已連夜決定出殯路程，送葬行列，就在當日上午十一時半自貝拉宅出發，將印度國父的遺體抬到紅堡後面眞謨拉河濱舉行火葬。這天上午，館中祕書許夢熊薛留生君等都設法擠進貝拉宅瞻仰了聖雄的遺容。印京的華僑代表也帶來一匹白布請羅大使代寫「甘地精神不死」六個擘窠大字的橫幅，便召集華僑參加出殯行列去了。

聖雄的突然被刺死，震驚了整個世界，使人人悲悼，但印度政府的連夜決定第二日便出喪，倉卒間沒有把外交團的送殯節目列入，卻使各國使節不能在這國葬大典中表示各國的悼痛與尊敬，羅大使以中印友誼的密切，又兼身爲使領團的領袖，便有決斷地馬上打電話通知印度政府，他將親至火葬場祭奠，印度政府十分感激，熱誠歡迎，答應設計一條汽車可以通行的道路。我到印四年多，在聖雄生前曾見過他三次，這時我也熱切希望能參加葬禮，一瞻遺容。我把這意思告訴羅大使，羅大使答應和我同

去，並囑須易禮服，以示鄭重。

這一天全德里的人，傾城而出，附近鄉村的農民，也蜂擁而來，沿路自新德里移靈地點到老德里河濱火葬場，約五英里半長，兩旁的人早已砌成了兩道堅厚的城牆，廣大的火葬場上，更似蟻聚麏集——不，一片人頭的攢動，只像烏雲密佈。（事後報載僅火葬場上，便有八十萬衆。）印人出殯，不用棺材，是把屍體放在靈床上，由親朋弟子或傭人抬了走的。聖雄的遺體躺在靈床上，覆蓋着國旗，上舖香花，靈床放在靈車上，聖雄的家屬環侍在側，靈車四角，由聖雄的繼承人尼赫魯，內政部長巴特爾，國防部長巴爾達辛，國大黨前任主席克里帕蘭等四人護持着。前面是長長的海陸空軍儀仗隊。國葬的行列在人海中緩緩地移動，印度國父慈祥的遺容顯露在靈床上，給他萬千的子民以最後的瞻仰。沿途民衆，或作禮致敬，或擲花示愛，或熱淚潸流，有的甚至失聲痛哭了。

下午一點半，接到印度政府的通知，請羅大使於兩點鐘到總督府北院和蒙巴頓總督一起出發，他們已設計好了路線。於是我跟隨着羅大使錢逃堯參事同乘一車前去取齊。一起在總督府出發的除蒙伯頓伯爵伉儷和他們的兩女一婿外，尚有教育部長亞沙德，衛生部長安端悌柯爾女士等十餘人。聯合省省長奈都夫人也乘飛機趕來了。一行二十餘人，分乘汽車七八輛，繞道德里城區西北，奔赴火葬場。

聖雄的火葬壇，高約三尺，臨時用磚砌成，壇上舖了一層碗口粗的盤段檀香木，壇下除堆着檀香木外，還有椰子殼松香等引火之物。我們於三時許到達，錢參事和我帶着花圈先去接洽好臨時添入獻花圈的節目。隨後羅大使也陪同總督夫婦一批人來到壇前，大家坐在草地上等待靈車的到來。

大約四點半光景，葬禮的儀仗隊到了，接着聖雄的遺體抬上火葬壇，尼赫魯走過來和大家招呼，也便坐在一起，這時民衆似潮水般的湧向壇邊來，把我們圍在核心。呼號哭泣聲，掩蓋了站在壇上的婆羅門僧的誦經聲，在我身旁，一個女孩子哭倒在奈都夫人的懷裏了。

司儀高呼中國大使獻花圈，錢參事和我便把那大半身高的花圈抬到壇前，襄助羅大使放到聖雄遺體的頭前，瞻仰過遺容，鞠躬而退，我們獻過第一個花圈後，印度人也便從四周遞上無數的花圈，堆在遺體上和遺體的周圍，擲到壇上去的鮮花，也繽紛如雨。

此後是遺體上加舖香木，四周擠緊，壇邊的人已不能動彈，所以祇得把檀香木高舉頭上，一人遞一人的遞送到壇上去。許多民衆也把帶來的銅壺，請前面的人遞上壇去，將壺中白色的奶油，注在木材上。木材架好，再由婆羅門僧站在遺體右首執經朗誦若干節，然後由聖雄的第三子羅㐲達斯（Ramdas）點燃那焚化的火。這時四周的民衆拚命擠前來，要爭取這最後的一剎那（甚至有人想跳火殉葬）於是不得已儀仗隊用棍棒出來維持秩序，用馬隊來抵擋人潮。

在烟焰冒升，火舌撩空之中，送葬的讚歌齊唱，眼看着這一代的大聖人的遺體，霎時將還原爲固有的物質，演化爲零。可是他的留存的精神，將萬古不朽！或者他和平的非暴力主義更將警醒這原子時代人們的殘殺之心，挽救人類於絕滅的危境吧！

散的時候，幸賴總督的衛士開路，經半小時的掙扎，才得擠出重圍，抵大使館時天已黑，電燈光下，照見我們滿頭滿身是塵埃，兩脚鞋襪不分，已成一雙泥腿了。第二天接到政府的訓令，指示參加葬禮，致送花圈，羅大使事前有決斷，做得恰如其分，正符合政府的意旨，各國使館未及準備，所以羅大使參加火葬

典禮，竟是唯一的外國使節。而我們莊重的禮服，也使印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華僑的送殯行列，更使沿途觀衆，特別感動。

聖雄火葬的一天，羅大使得到消息，凶手係一新聞記者，是反回教極端派「大印度教會」的工作份子。此後報上宣佈凶手名叫哥特滋（N. V. Godse），是普那地方大印度教會報紙的編輯，特地從孟買趕來行刺的。消息公布後，孟買普那等地的大印度教會機關，便被憤怒的羣衆搗毀，該會新德里領袖的住宅，也有羣衆擁入尋釁，給警察驅散了。接着印度政府宣佈大印度教會和它的附屬團體國家服務團爲非法團體，並逮捕其各地有嫌疑的領袖。在這局勢的演變中，外間盛傳着國大黨左右派的摩擦益烈，擁戴尼赫魯的社會主義派，要排除巴特爾右派，國大黨有分裂的可能。這事，我們的推測是：在這印度國基未固又兼新遭國喪之時，國大黨不致分裂。因爲尼赫魯既爲甘地的繼承人，則尼赫魯可左右大局。證之尼氏已往歷史，如左右派有裂痕，他一定顧全大局，調解於其間，當可獲得妥協。隔了兩天報紙上發表了尼赫魯巴特爾的合作宣言，安定了甘地死後的印度局面。

二月十二日，聖雄的骨灰分成五十份，同日在阿拉哈巴、德里、加爾各答等五十處聖水中，舉行水葬典禮，表示聖雄遺愛，遍及全印各處。這次最後的葬禮，印度政府特地在眞談拉河的大橋上，排好坐椅，分發請柬，邀請各國使節觀禮，外賓滿座，可是羅大使卻又以特使名義飛赴哥崙坡，參加錫蘭獨立大典去了，所以我國大使館，便由錢參事以臨時代辦資格代表並由薛祕書和我二人陪同前去參加這典禮。

德里的水葬典禮於下午三時開始，我們坐在大橋上很是舒適，居高臨下，也看得很清楚，但是河濱的數萬民衆，依然和上次火葬典禮同樣的擠，擠得有的蹚到橋墩上去，有的赤足站在水中，有的索性在水中游泳了。河邊停着一艘紮滿鮮花的汽艇，另外七八隻小船，當聖雄的骨灰被簇擁着抬上汽艇後，汽艇上便點上了香，駛向河心，再沿着河濱駛去，一路接受岸上觀衆的敬禮。小船上的新聞記者，也便散布在河中拍照。汽艇兜過兩圈，便停在河心，等婆羅門僧唸過經，便把骨灰連同鮮花，向水面撒播，這時，由一隻小船裝載的一塊翠柏大匾，搬上了汽艇，由汽艇上的人們把這大匾舉起，也浮上水面去。翠柏中淸楚地顯出了鮮明的一個印度字，那便是甘地臨死前叫喚的「羅摩」。於是汽艇揚波而去，典禮完成。十三天的國喪，至此終止。

這一天，尼赫魯在阿拉哈巴（尼赫魯的故鄉）的水葬典禮上演說：『不要把甘地看成神』。因爲印度人已把甘地視作釋迦、耶穌一樣的偶像，尼赫魯要把印度人從宗教的藩籬中挽拔出來。那末，我們究應把甘地看成什麼呢？泰戈爾給與他的尊號Mahatma的中譯最能表現甘地，那便是「聖雄」兩字。甘地是以英雄的姿態出現的聖人，他一生刻苦勵行，克己而恕人，以仁愛和平的精神，感化全印人民，品德之高，足以垂教後世。而他不取流血的途徑，不屈地運用非暴力的鬭爭，使淪亡了八百年的印度古國，（公元一一九三年印度被西哈伯烏丁所滅後，經回教五代，蒙古王朝及英國統治，賡續七百五十餘年，印度均在異族統治之下。）一旦光復，獲得獨立，他又是歷史上唯一不用刀劍的英雄。他兼「聖人」與「英雄」於一身，故稱「聖雄」。

曾子說：『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遠，仁以爲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後已，不亦遠乎？』甘地一生的精神，擔當得起「弘毅」兩字。現在他已「死而後已」，完成了他英雄的事業，聖人的品德，成功又成仁，可以無憾了。否則，他被人刺死，而他的遺容，怎能依然這樣的慈祥地含笑呢？

甘地簡要年譜

糜文開

關於甘地生平事蹟，如絕食次數，入獄次數，在國內報章雜誌固不一致，即在印度報端，亦未見正確計算，考其實，則絕食共十七次，入獄共九次，餘如結婚年齡等亦各持一說。茲搜得甘地年譜四種，再參閱甘地傳記及甘地自傳，加以考訂，試作簡要年譜如次。

一八六九年（誕生）

十月二日摩罕達・卡蘭昌德・甘地（Mohandas Karamchand Gandhi）誕生於印度西部卡釋瓦（Kathiawar）半島的波班達土邦（Porbandar），屬吠奢階級的巴尼亞族。摩罕達是該邦首相卡巴・甘地的小兒子，他有兄二人姊三人，他的母親名普特列拜，是一個虔誠的印度教徒。他們屬信奉保護神毘溼奴之一派。

一八七六年（七歲）

摩罕隨父赴拉吉科入該地小學凡五年。

一八八一年（十二歲）

升入拉吉科的卡釋瓦中學肄業，至一八八七年入大學爲止。

一八八二年（十三歲）

與商人哥克爾達斯・馬坎傑之女凱士透蓓結婚。

一八八五年（十六歲）

摩罕喪父。

一八八七年（十八歲）

入巴甫那伽的薩馬爾達斯大學一學期。九月四日乘輪赴英倫留學，月杪抵英。摩罕離印前接受母教，發誓（一）不吃肉，（二）不飲酒，（三）不近女色。摩罕出洋，違反其教派之禮俗，因此被逐出巴尼亞族。

一八九一年（二十二歲）

應律師考試及格。喪母。六月自英返印，在拉吉科充律師，旋改在孟買執業，數月後仍回拉吉科。

一八九三年（二十四歲）

四月離印赴南非洲，五月到達那泰爾。

一八九四年（二十五歲）

五月那泰爾國大黨成立。

一八九六年（二十七歲）

回印度六個月，將印人在南非被虐待情形，寫成小冊發表，公並開演講。

一八九七年（二十八歲）

一月攜眷再赴南非，在都爾班登陸，被歐人圍攻受傷，但當南非政府處罰兇手時，他要求政府，免予處罰，使兇手們自感愧悔。

一八九九年(三十歲)

組織印人救護隊，參加波爾戰爭，爲英軍服務。

一九〇〇年(三十一歲)

甘地從本年開始禁慾，他說：『禁慾是自制的第一步』。

一九〇一年(三十二歲)

年底返印，參加國大黨加爾各答大會。

一九〇二年(三十三歲)

訪問緬甸，三月回南非。

一九〇三年(三十四歲)

在南非組織英屬印人協會。

一九〇四年(三十五歲)

創辦「印度民意」報。

一九〇六年(三十七歲)

南非發生蘇祿戰爭，甘地又組救護隊參加。

一九〇七年(三十八歲)

六月組織民衆，反抗亞洲人被強迫登記，約翰尼斯堡華僑一千人亦參加共同反抗。

一九〇八年(三十九歲)

一月十日甘地在約翰尼斯堡被判徒刑二月，第一次入獄，一月三十日釋出。二月十日南非印僑之巴丹人毆擊甘地受傷。十月十五日被捕，第二次入獄，十二月十三日出獄。

一九〇九年(四十歲)

甘地赴倫敦交涉改善印人在南非所受不平待遇。十一月乘輪返南非，途中寫「印度獨立」一書，主張印度自治。與俄文豪托爾斯泰通信。

一九一〇年(四十一歲)

印度商人他他捐助印幣二萬五千盾，甘地因建托爾斯泰新村，實行理想的新生活。

一九一二年(四十三歲)

著健康與倫理宗教一書，以提倡素食。印人領袖哥卡爾至南非，與南非政府洽商取消印工人頭稅三鎊制，並訪問甘地。

一九一三年(四十四歲)

甘地因新村中二學生品行墮落，第一次絕食，絕食七日，僅進水菓，並在四個半月中日食一餐以自罰，促使悔改。南非最高法院宣佈印度式結婚無效，甘地領導印人反抗。舉行屈蘭斯瓦大遊行。甘地三次被捕。十一月十一日甘地被判徒刑九月，十三日減刑爲三月。印度國大黨爲甘地聲援，十二月印度總督哈定攻擊南非政府之不當。十二月十八日甘地無條件釋放。哥卡爾派安德魯斯等來南非援助，安德魯斯第一次晤見甘地。

一九一四年(四十五歲)

因學生之過失第二次絕食，絕食十四日，僅飲水。一月，繼續遊行與罷工，甘地與斯末資會談。南非政府取消三鎊人頭稅，承認印度式結婚，南非非暴力抵抗全部勝利。七月，甘地離南非赴英，八月初抵倫敦。世界大戰正開始，甘地召集印人參加義勇隊，女詩人奈都夫人因參加戰時工作初次會見甘地。

一九一五年(四十六歲)

一月因病返印，二月詩人泰戈爾始稱甘地爲「聖雄」。五月甘地發表演說，開始攻擊賤民制，在亞默打壩附近成立「眞理學院」。

一九一六年(四十七歲)

甘地參加國大黨六克納（Lucknow）大會，尼赫魯眞納均參加，尼赫魯第一次會見甘地。

一九一七年（四十八歲）

甘地見印度總督，要求廢止契約工人，印政府停止契約工人出口。甘地赴比哈省教導農民，克里帕蘭、德賽等均從之。初次會見普來沙特。

一九一八年（四十九歲）

爲調解亞默打壩勞工糾紛絕食三天。在開達領導農民抗租勝利。因病開始進羊乳，開始習紡車。

一九一九年（五十歲）

印度頒佈羅來特法案（Rowlatt Bill），甘地領導全國反抗，於四月六日舉行哀悼式，開始不合作運動。四月七日甘地赴旁遮普途中被捕，押回孟買。四月十三日甘地因民衆使用暴力，絕食三日，是日阿姆立柴（Amritsar）發生慘案，不合作運動風靡全國。甘地提倡手工紡織。

一九二〇年（五十一歲）

第一次遇見亞沙德，八月一日甘地退還英國所授勳章。

一九二一年（五十二歲）

甘地發起橙白綠三色紡車旗。十一月英國太子威爾斯親王來印，甘地領導反對，因發生暴亂流血案件，甘地絕食五天。

一九二二年（五十三歲）

二月五日聯合省巧裏巧拉（Chauri Chaura）發生暴行，甘地又絕食五天，並下令停止非暴力不合作運動。三月十日甘地因在「少年印度」發表三篇文章被捕，判處六年徒刑，甘地第四次入獄，在獄中開始口述其自傳「我體驗眞理的故事」。

一九二四年（五十五歲）

一月十二日甘地在獄中生盲腸炎，經割治後，於二月五日被釋出獄。三月二十二日甘地首次寫信給法國羅曼羅蘭。四月起主編少年印度。九月十八日起甘地因印回衝突，絕食二十一天，以促雙方覺悟，印回雙方集議和平合作。

一九二五年（五十六歲）

達斯死，甘地募款將達斯住宅改成醫院，十一月二十四日因學院中之過失絕食七天。

一九二六年（五十七歲）

中國發生五卅慘案，印軍調赴中國彈壓，甘地領導國大黨提出反對，擬接受中國學生邀請赴華未果。

一九二八年（五十九歲）

十二月國大黨開大會於加爾各答，甘地任主席，通過尼赫魯之父所草印度憲法草案。

一九二九年（六十歲）

十二月國大黨開大會於拉河，甘地提議任尼赫魯爲主席，通過「完全獨立」議案，定一月二十六日爲印度獨立節。

一九三〇年（六十一歲）

三月甘地發動大規模民事反抗運動，自亞默打壩至旦地（Dandi）二百英里食鹽的長征，四月五日到達旦地，翌日甘地指定其第一候補人爲阿巴泰季（Albas Tyaljee），第二候補人爲奈都夫人。五月五日甘地於半夜被捕，沙黑伯（Saheb）率二千五百人搶大拉斯那（Dharasna）鹽倉，民事反抗運動繼續澎湃，被捕達十萬人，其中回教徒一萬二千人。

一九三一年（六十二歲）

一月二十六日甘地被釋出獄，三月四日簽訂甘地歐文協定，停止不合作運動，政府實行大赦，准許沿海人民自製食鹽，

自由買賣。九月甘地赴倫敦參加圓桌會議，轟動倫敦，羣往瞻仰，會議中甘地反對分別選舉制。十二月歸途在瑞士會見羅曼羅蘭，在羅馬會見墨索里尼，二十八日返抵孟買。卅一日國大黨授權甘地恢復不合作運動。

一九三二年(六十三歲)

正月四日甘地於孟買被捕，入也拉夫大中央監獄，印政府宣佈各宗教各階級選舉名額，甘地於九月二十日起絕食，表示反對。二十四日印教領袖與賤民領袖簽訂也拉夫大協定，二十六日政府亦給以滿意的聲明，甘地始復食。十二月二十二日又爲獄中不准一犯人自請任掃地工作，舉行同情絕食，二日後，獲完滿結果，始復食。

一九三三年(六十四歲)

二月創辦哈利眞報(Harijan)，五月八日起爲淨化自己絕食三星期，被釋出獄，仍絕食二十一日而止。七月三十一日甘地又被捕，八月四日釋放，半小時後再被捕，判刑一年，八月十六日起絕食，至二十三日被釋。

一九三四年(六十五歲)

四月七日停止不合作運動。比哈省大地震，甘地前往災區，從事救濟工作。六月二十五日甘地因廢除賤民制被人擲彈未中，七月一日社會改革派爲賤民問題毆打保守派，甘地絕食七日，十月二日甘地宣佈脫離國大黨。

一九三五年(六十六歲)

國大黨競選獲勝，組八省內閣，甘地提出行政五項改革案。

一九三八年(六十九歲)

三月國大黨屈里波里會議宣佈恢復信任甘地之領導。

一九三九年(七十歲)

三月三日因拉吉科土邦王公破壞與人民所訂公約甘地絕食四日。七月函希特勒勸勿啓禍。九月三日英國對德宣戰，印督邀甘地至西姆拉商談印度參戰問題。十一月八日國大黨八省內閣因政府未得人民同意卽宣戰而辭職。

一九四〇年(七十一歲)

九月二十七日甘地至西姆拉會見總督商談印度問題。十月甘地再開始個別不合作運動。十二月甘地再辭去國大黨領導權。

一九四二年(七十三歲)

一月甘地同意再領導國大黨，甘地指定尼赫魯爲其繼承人。蔣委員長訪印，二月十八日晤見甘地，談話達四小時半之久。克里浦斯來印談判，三月二十七日晤見甘地，談判無結果。八月八日國大黨通過甘地發起的「英人撤離印度案」，翌日甘地及國大黨全部執行委員被捕，甘地禁普那阿加漢皇宮中，此爲甘地第九次入獄。

一九四三年(七十四歲)

二月十日起甘地絕食三星期，以反對虐待獄中政治犯。

一九四四年(七十五歲)

二月二十二日甘地妻凱士透蓓病死獄中。五月六日甘地因病被釋出獄，七月甘地與眞納會談，謀解決印回問題，因眞納堅持成立巴基斯坦無結果。

一九四六年(七十七歲)

四月甘地會見英內閣訪印團，九月二日尼赫魯組閣，成立印度過渡中央政府。十月十五日過渡政府改組，回盟加入，成混合內閣。甘地赴印回仇殺區從事和平運動。

一九四七年(七十八歲)

四月十三日甘地與眞納爲消弭印回衝突發表聯合聲明。八月十五日印度自治領政府與巴基斯坦自治領政府同時成立。印人尊甘地爲國父。九月一日甘地在加爾各答絕食四日，獲當地印回領袖合作之保證。九月七日德里印回騷動，甘地赴德里勸導和平。

一九四八年(七十九歲)

一月十三日甘地爲恢復印回合作絕食至死(報載爲第十五次，實際爲第十七次)。德里印回錫克領袖接受甘地和平七事，始於十八日復食。一月二十日甘地晚禱時暴徒擲彈未中，當場捕獲，甘地主張寬待兇手，使其感化歸正。一月三十日出席晚禱會，被暴徒狙擊，中三槍，半小時後逝世。兇手哥特滋當場捕獲。一月三十一日舉行國葬，遺體火化於德里眞謨拉河濱。二月十二日在阿拉哈巴，德里等五十處舉行骨灰水葬典禮。聖雄哲嗣四人，長子哈里拉爾，次子麻尼拉爾，三子羅木達斯，四子台伐達斯。次子在南非主持「印度民意」報，三子在他他公司服務，四子主持新德里印度時報。

影響甘地思想的三西哲

甘地的思想是以印度精神爲背景的，但同時他也接受了西方思想。除了基督教以外，他受托爾斯泰、羅斯金和陶脅的影響尤爲深遠。

托爾斯泰 (Leo Tolstoy 1828—1910)。俄國大作家和思想家，平生著述宏富，以戰爭與和平 (War and Peace) 及愛娜・克里林娜 (Anna Karenina)爲最著。於一八八一年創立新宗教學說，以愛爲眞理；主張歸眞返璞，排除人爲文明渣滓，回復本我。至一九一〇年棄家他去，卒於途中。

羅斯金(John Ruskin 1819—1900) 英國作家及文藝批評家。主張偉大藝術作品，必須屬於社會，且必須生於社會上健全及美麗之生活環境。對商業經濟及階級不平等抨斥不遺餘力。一八七五年創立聖喬治會，會員以實行服從勤勉與大公無私爲信條，並捐助全部產業。所著以芝蔴與百合最爲流行。

陶脅 (Henry David Thoreau 1817—62) 美國哲學家，夙性愛好自然，曾獨居湖上孤舍者兩年，其所著林下生活 (Walden, or Life in the Woods) 爲美國文學史上之傑作。其中心思想爲崇奉個人主義，主張人有排除文明與社會習俗之權利，而於金錢則在鄙視之列。

甘地嘉言鈔

吳澤炎節譯

一 甘地的基本信仰和概念

(1)行爲的金箴爲相互容忍，認淸我們人人的觀感不能完全相同，我們只能從不同的角度窺知眞理的片段。各人的良知並不完全相同。因此，在個人不失爲爲良好行爲，但如果要強迫別人必從，那就成了干涉別人的良知自由了。

(2)非暴力的基本原則，就是善待反對你的人，和努力去瞭解他們的觀點。

(3)我對於國家權力的擴張，抱最大的恐懼，因爲國家把人與人間的剝削減至最低限度，固然是顯而易見的好事，但它同時也摧毀爲一切進步根源的個性，所以對人類也造成最大的禍害。

(4 消極抵抗與暴力抵抗剛好相反；它是一種藉個人受苦而保障權利的方法。在我拒絕做一件違背良心的事時，我用的是精神力量。例如政府通過一條我所不歡喜的法律，如果使用暴力，也許可以強迫政府撤銷這條法律。如果我不服從這條法律，聽受懲罰，我所用的是精神力量，其中包括自我的犧牲。

大家都承認，自我犧牲要比犧牲別人好得不知多少。而且如果爲了不正當的目的，採用精神的力量，則受苦者只是他個人而已，不至使別人犧牲。人們過去曾經做出了許多後來證明爲錯誤的行爲。誰都不能說自己是絕對的對，或者輕易根據自己的見解便說某一件事是錯的，所謂錯實在只是在他判斷中認爲錯而已。因此爲避免造成這種情形，他不應該明知故犯，而情願忍受因錯誤而生的種種後果。這是採用精神力量的訣竅。

(5)有人說「手段不過手段而已」，我說，「手段就是一切」。從手段就可以看出目的。在兩者中間並無中間隔斷的牆壁。手段的方式與目的實現的程度是對稱的。這是個不容任何例外的前提。

(6)在我看來，政治權力不是一種目的，而是使人民改善生活各方面的方法之一。政治權力等於是通過國民代表而規約國民生活的能力。如果國民生活完善到自動協調的地步，便沒有推選代表的需要了，這就成爲一種開明的無政府狀態。在這種狀態下，每人各爲自己的主宰，在行使主權時不會侵礙到別人。

(7)我相信眞正的民主政治，祇能由非暴力而產生。祇有在非暴力的基礎之上，纔可建築起世界的聯合。在世界問題中應該完全廢止暴力。

(8)我要求我國的自由，但並不願犧牲或侵害其他國家的自由。如果說印度自由了，將使英國滅亡或使英國人滅絕，我就寧可印度不要自由。我要求我國的自由，好讓其他國家也許可從我

們自由之國學習些東西，好使我們國家的資源，作有利於全人類的開發。今日愛國主義告訴我們，個人須爲家族而死，家族須爲村落而死，村落須爲區爲省而死，區和省須爲國家而死，但更重要的我國必須先能自由，纔能必要時爲人類而死。因之我對於民族主義的愛護，或者也可說我的民族主義觀念，爲求人類的生存，我國須有自由，於必要時纔能爲全人類而死。其中並無種族仇視的存在。

(9)我並不自稱具有完全神聖的性質，我也並不以先知自稱。我祇是一個卑微的努力追求眞理的人。爲了正面上帝，我認爲任何犧牲都不能算大。我的整個活動，無論稱爲社會的、政治的或人道的，都以此爲目標。我知道，在上帝最卑微的創造物中往往可以發現上帝，所以我努力接近他們，因之發生爲被壓迫階級服務的熱情。因爲要服務，不能不投身於政治之中。所以我不是主人，而是由印度而爲全人類服役的一個努力的，有過失的和卑微的公僕。

二　甘地論非暴力

(10)眞正的民主政治決不能用欺詐的和暴力的手段實現。理由很簡單，因爲這樣一來，勢所必至將壓迫或消滅反對者，排除所有反對的力量。這樣就無個人自由的立足。祇有在純粹非暴力統治之下，個人自由纔有充分的發展。

(11)非暴力的要點在於：一、它是人類的基本法則，比暴力不知要偉大高尙好多；二、凡對於愛之神明缺乏熱烈信心的人，最後也是無從採取非暴力的方法；三、非暴力對於一個人的自尊心和榮譽感，可以作最充分的保護；它雖不能一定保護個人的動產和不動產，但採用非暴力成爲習慣，證明比雇用武裝人員要有効可靠。非暴力由於其本身的特色，對於不當所得或不道德行爲是無法効勞的。四、實行非暴力的個人或國家，都要準備除榮譽外不辭犧牲一切。因之，它是與掠占他人國家的帝國主義是不相容的。五、無論男女老幼都可以一樣的發揮非暴力的力量，祇要他們對愛之神明有熱烈的信心，因而對人類發生胞與之愛。一旦非暴力被認爲生命法則以後，它就必須貫徹於整個生存之中，不僅限於個別的行爲。六、如認凡對個人爲善良的法則，對人類大衆爲不善，那是絕大的錯誤。

(12)我們可以由愛，決不能以仇恨來取得敵人的心服。仇恨乃是暴力之最巧詐的形式。我們如果心裏仍有仇恨，卽不能有眞正的非暴力。

(13)消極抵抗的方法是最明白最安全的，因爲如果目標是不準確，則吃虧的祇限於實行抵抗的人。

三　甘地論宗教與道德

(14)世上最高尙的宗教莫過於眞理和正義。

(15)眞正的宗教和眞正的道德是打成一片不能分開的。宗教對道德的關係，正就是水和田裏種籽的關係。

(16)我們的欲望和動機，可以分成自私的和不自私的兩類：凡是自私的欲望都是不道德的，而自求進步以便爲人服務的欲望，則眞正道德的。我們應該爲人類的福利不斷工作，這是最高的道德法則。

(17)各種宗教是通達同一目標的不同路程。只要能達到同一目標，路程不同又有什麼關係呢？事實上有多少人，卽有多少宗教。

(18)經過長時間的研究體驗以後，我得到結論：一、所有宗

教都是眞實的，二、所有宗教都雜有錯誤的成分，三、所有宗教，在我看來都和我們印度教一樣可親。我對別種的信仰，一如對我自己的信仰，抱同樣的尊崇心；因之談不到改信的問題。宗教友善的目標，應該是幫助一個印度教人，使他成一個更好的印度教人，幫助一個回教徒使他成爲更好的回教徒，幫助一個基督教徒使他成爲一個更好的基督徒。自以爲是、尊己降彼的不容忍態度，是違反國際教誼友善精神的。

四　甘地論婦女問題

(19)我熱烈的盼望我們的婦女有最大的自由。我憎恨童婚。我看見了童年寡婦，便感到寒顫；我看見剛喪妻的丈夫，滿不在乎的重訂婚約，不勝憤恨。有些父母，養育了女兒，不讓女兒識字，渾渾噩噩，只待女兒長大，便設法嫁給一個有錢人子弟，我對這些父母的可惡的糊塗，深爲痛悼。但不管怎樣的憤恨和痛感，我明白問題的困難。婦女應該有投票權，應有與男子平等的法律地位，但問題並不就此完結。要到婦女開始影響一國政治動向之時，問題纔算開始。

(20)婚姻目的之理想，爲由生理的結合而達到精神的融洽。

(21)有位記者曾爲婚姻列出如下的條件：一、互相戀愛，二、身心健康，三、雙方家屬贊成同意，考慮到所屬社會階級的利益，和四、精神的發展。

這位記者所列舉的理想婚姻的條件，我大致接受，不過我要把次序更動一下，把互相戀愛從第一改爲最後一個條件。把互相戀愛放在第一，其他條件即將相形見細，成爲無關緊要。因此，在婚姻的選擇中應由精神發展占居首位。服務應居第二，家屬贊許和社會階級的利益居第三，而愛情應居末位。這就是說，如果其他三項條件沒有具備，單是愛情不應成爲婚姻的正當理由；同時，即使具備其他三項條件，沒有戀愛的婚姻也同樣不應成立。我把身心健康的條件取消了，因爲婚姻的中心目標即在於生男育女，所以身心健康是婚姻的基本因素，不能稱爲條件。

(22)婚姻的意義，是指當事人認爲他們的結合是合適的，婚姻保障了他們結合的權利，使第三者不得侵犯；但這並沒有使結合的一方，有要求另一方順從其結合願望的權利。如果一方根據於道德或其他的理由不能符合對方的願望，那是一個另外的問題。就我個人而言，如果除離婚外別無他路，則我將毫不躊躇的接受離婚，而不願我道德的進修發生妨礙。

(23)關於男女同學的利弊，現在我還不能確切斷言。在西方的試驗似乎尚未成功，我多年以前曾經實地試驗過，甚至使男女生共宿一室不加分隔，我和甘地夫人陪他們睡在同一房間。但發生極不滿意的結果。

(24)如果認爲人口過剩必須實行生育節制，我反對這個從未曾證實過的前提。依我的見解，實施適當的土地制度，改善農業及附屬工業，印度可以供養比目前人數加一倍的人口。

五　甘地雜論

(25)身心的關係極端密切，有一方面出了毛病，整個系統都將受其影響。因此眞正的健康，是以純潔品格爲其基礎的；我們可以說所有不良的思想和卑惡的情欲，實在就是另具形式的病症而已。

(26)報紙的目標之一，爲瞭解和表達人民的情感；其次是激發人民中適當的情緒；第三，是以大無畏的精神，暴露公衆的缺點。

(27)把你的才能用於爲國家服務，而不要斤斤盤算弄錢。如

果你是一位醫生，印度多的是病，需要你的醫藥技能。如果你是一個律師，印度多的是糾紛和爭執；你切不可火上添油，擴大糾紛，你應該調解爭執，停止訴訟。你如果是一個工程師，你應該去建造平民模範住宅，一方面要合於平民的財力和需要，同時仍合於衛生，有新鮮的空氣。你所學得的東西，無一不是有用的。

(28)歐洲文明無疑是適合歐洲人的，如果我們依樣葫蘆照抄，一定會使印度衰亡。這並不是說我們不應接受和吸收那些良好的和我們能夠吸收的部分，而是說即使歐洲人，也應該排除文明中所發生的那些惡劣的部分。這種惡劣部分之一，就是不斷追求和擴大物質的舒適，我敢斷然的說，如果歐洲人不願死在物質舒適的重負之下，必須改革他們的人生觀。讓我們把西方哲學家的一句警句牢記於心：『過簡樸的生活，作高等的思想。』在目前，大衆自然還不能過高等的生活，而我們自稱代表人民思想的少數人，常有危險，爲了徒勞無功追求高等的生活，卻把高貴的思想葬送了。

(29)依我看來，印度的經濟組織，實際上世界的經濟組織，應該做到使組織內的任何人，不至有食不飽和衣不暖的情形；換言之，每個人都有可以維持生活的足夠工作。這個理想，祇有製造生活必需品的生產手段由大衆把握之時，纔有普遍實現的可能。這些生產手段，應該同空氣和水一樣，人人均得自由享受；他們不應成爲一部分用以壓迫其他人的工具。任何國家民族或集團來獨佔生產手段，都是有違公道的。因爲忽略這個簡單的原理，纔造成了我們不單在不幸的本國所目擊的，而且在世界其他部分也可見到的貧窮現象。

(30)暴力崇奉並非一黨獨有的東西。我知道在國大會黨中，有許多人並非社會主義者，也不是共產黨人，但卻是公開的暴力主義的信徒。我也知道有些社會主義者和共產黨人，生性連一隻蒼蠅都不肯傷害的，但相信生產工具的普遍共有。我自己列入後者陣營的一員。

(31)我怕工業化將成爲人類的災禍。工業化有賴於你的開發能力，有賴於向你開放的國外市場，有賴於沒有人同你競爭。英國因爲這些因素一天天的削弱，失業的人數也就每天擴大。印度的抵制英貨運動，實在還是打擊中小也者爾。如果英國的情形如此，像印度這樣的大國就不能希望由工業化而獲惠。事實上如果印度開始剝削其他民族（這是印度工業化後勢所必至的結果），就將成爲對其他民族以至對世界的災禍。爲什麼我相信工業化的印度會剝削其他民族呢？我們能爲三億失業人找得工作，而英國卻無法使其三百萬人就業，面臨一個使英國最偉大的知識分子爲之焦頭爛額的問題，你不能看到這種局勢的悲劇性麼？工業化的前途是很黯澹的。英國在美國、日本、法國和德國都遇到成功的競爭者。印度的若干紡織廠也有成爲英國競爭者之勢，印度已經開始覺醒，而具有更大量雄厚資源（天然的礦藏的和人力的）的南非洲情形更爲顯著。龐大的英國，如果與非洲的偉大民族比起來，就成了渺小的人物。你也許會說他們是高貴的野蠻人。他們無疑是高貴的，但並非野蠻人，在幾年以後，西方各國也許會發現非洲不復成爲銷納他們貨物的尾閭了。如果說西方國家的工業化前途是　片黯澹景色，那麼印度豈非更加黑暗麼？

(32)事物都有兩方面：外表與內容。在我看來這不過是一個偏重的問題而已。外表除非能幫助內容，否則即無意義可言。所以真正的藝術都是靈魂的表現，外表形式祇有在表現人類內在價值之時，纔有價值。那種的藝術，對我具有最偉大的可能的吸引力。但我知道有許多自稱爲、和被人稱爲藝術家的人，他們的作品中絕無表現靈魂努力向上的痕跡。

托爾斯泰給甘地的信

糜榴麗

我收到了你的刊物，已讀過其中關於消極抵抗主義者的一切；我要告訴你我讀後所有的感想。

特別是現在，我覺得，我活得愈長久，愈靈敏地感到死的臨近，而我更感到要清楚地告訴人家我心中的重要東西。——就是那稱為：「消極抵抗」的，實在是那不受虛僞之解釋所腐化了的愛。那愛，是要使人類精神團結融和，出於愛的活動是人類生活最高的，也是唯一的法則；每一個人（特別清楚是孩子們）的心之深處，都感覺到和明白這一點。他知道這些，一直到他被困惑在人世的虛假的教訓中為止。這法則，被全世界的聖賢所宣布——印度聖賢所宣布的正與中國希伯來希臘及羅馬的聖賢所宣布的相同。我想基督在說：「一切的法則與預言書都含蘊在愛之中」時，已清楚地表白了這法則。

但是，他預見愛的法則可能被腐蝕。他直接指出了這法則腐蝕的危機，這對於生活在凡俗的利益中的人們是必然的，——這危機就是為保護利益而使用暴力，或像他說的「拳頭回拳頭，用武力奪回被竊佔的東西」等類。他知道，這是每位明智之士所必知，暴力與生活基本法則的愛是不相容的；當暴力受容許之後，愛便不能充實，這樣，就拒絕了愛之法則。全部基督的教化表面雖是這樣的光彩放射，卻是在這明顯而奇怪的誤會與矛盾中長成的，有時是自覺的，而常常是不自覺的。

其實，當武力使人愛，那時愛已被棄絕；生命中已無愛之規律，那是除去暴力什麼規律也沒有，就只有強權。基督文化就這樣過了十九個世紀。事實上人們常因安排他們的生活，採用暴力做前導。

基督國家與別的國家之差異是在基督世界裏愛之法則是表白得又清楚又明確；反之，其他的宗教沒有怎樣表白。基督教徒們鄭重的承受這法則，但在同時，他們卻容忍暴力，創造他們的生活在暴力上；所以基督教徒們的一生是在他們生活的原則與他們的宣言之矛盾中，——一方面對被接受為生活的法則的愛，予以認可和讚美，另一方面又竟在生活的相異形勢下認為暴力是必要，例如元首及法庭與兵隊的權力，這矛盾常跟基督世界人民的發展一起成長，最近，這矛盾已到達最高峯。

明顯地，現在的問題是：若非承認我們全然不接受一點基督教訓，祇用強權來安排我們的生活，則必須把所有強制的稅，法庭和警察，尤其是軍隊，一律廢止。

今年春天，在莫斯科女子中學聖經考試時，教師和主教問學生關於十誡的問題，特別是第六條「你不可殺」。得到正確的回答後，主教通常提出另一問題，問殺人是不是經常為上帝的規律

所不許。這些不愉快的少女們根據先前的教訓答道：『不是經常的』，祇有在戰爭和處罰罪犯中允許殺人。不過當這些不幸運的少女們之一——這不是揑造而是目睹者告訴我的——在她開始考驗這通常的問題以後，她便擾亂而赬顏，肯定地回答，殺人經常是罪惡的她用肯定的深信答復這主教的一切通常的曲解。那是：在舊約中，殺人是經常不被許可的，基督不僅不准殺人，而且對待兄弟也不能有過錯，雖然這主教具備着莊嚴的儀容與語言的技巧，他終於緘默了。而那少女依然勝利。

是的，我們在我們的報紙上可以談論航空的發達，可以談論外交的困難，不同的俱樂部與會議，不同種類的聯盟，可以談論所謂藝術的創作，而對於那少女的所說的卻保持緘默。可是，這不能以緘默混得過去的。因爲這是覺得到的，或則清楚地覺得，或則模糊地覺得，總之，基督世界中的每一個人經常覺得到。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無政府主義，救世軍，增進的犯罪，失業，富人增長的瘋狂奢侈，貧人的困苦，驚人地增多的自殺數字，——這些都是這內部的矛盾必要解決的預兆，而且是不能繼續置之不理的。一定要解決到承認愛的法則與拒絕暴力的程度。

因此，你在特蘭斯瓦（Transvaal在南非洲，譯者）的行動，在世界這一邊的我們，覺得是最重要的工作。世界上一切工作中最重要，何祇是基督國家，而是全世界將不能免卻的參加這工作。

我想你會願意知道，這工作在俄國也在發展中，年復一年地有更多的人拒絕服務於軍隊。無論如何，在俄國，我們人民的消極抵抗主義者的數字，——那些拒絕服務於軍隊的——是不甚重要的，但這些人與其他的人能大膽地說，上帝是和他們在一起的。而上帝是比人更有權力。

基督教的國家，一方面信仰基督教義，雖然退步些，可是另一方面又承認軍隊與槍礮的需要，去在戰爭中大批的殺人。這是十分清楚的明顯之矛盾，遲早必須，可能是很快的，不可免卻的顯露它的自身，而取消這認爲要保持軍隊的基督教之教導，否則，取消那爲維持強權所不得不需要的軍隊的存在及軍隊所保有的一切暴力。所有的政府都感覺到這矛盾，被你們的英國政府，也被我們的俄國政府所覺察。於是，爲了普遍的自衞的心理而對這些反政府的行動加以壓制和迫害，像在俄國及在你的報紙中所見，這些行動比別的抗拒更有力的實行。政府當然明白他們的危機之所在，他們必須驚覺地保護着他們的利益，而且避免討論這害理害民之事件的：『該或是不該？』。

托爾斯泰

一九一〇年九月七日於俄國訶契坦

譯者註：非暴力抵抗主義在初起時被譯爲消極抵抗主義，托氏原文係「消極抵抗」，譯者照譯以存眞，特附說明。

甘地語錄

非暴力的基本精神，就是自己甘冒最高度的麻煩，甚至甘冒生命的危險，給別人最高度的方便。

西方世界對甘地的評論

汪家禎

甘地的遇刺逝世，使全世界無論識與不識，都感到非常的悲痛。甘地的偉大，不單由於他之為印度民族運動的領袖。在他領導之下，國大會黨由一個討論團體變成為群衆運動的領導機關，沒有經過大規模的流血，使印度重行獲得獨立，這些自然都是歷史上不世見的豐功偉業，但是他最足使人感動的，還是在於他的求真理，反暴力的理想主義。甘地的政治主張和社會理論，大家未必都抱同感，但大多數人都認為他的理想主義的確是今日強權政治黑暗世界的最有効的出路。我們可以舉為國人比較熟悉的斯諾（Edgar Snow）為例，他在他第二次世界大戰中所著的站在我們一邊的人民（People on Our Side）一書中，對甘地頗有微詞，但甘地逝世以後，他在本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晚郵報（周刊）中撰文，對甘地一生重新作一檢討後，對甘地卻大加讚頌，承認過去的見解太偏頗了。下面是根據英美各報章對甘地逝世以後的評論，也可以表示西方世界對印度這位領袖的敬仰心理。

一　孟輸斯特衞報（The Manchester Guardian）

作者溫特（Guy Wint）

甘地生平最顯著的特色，在於把宗教生活和政治生活打成一片。他最關心者，為人類個人生活的完美化。他關於完美的看法，一部分採取印度的傳統，一部分採自基督教，還有一部分採取西方作家的行為理論，如羅斯金和托爾斯泰等。他相信在善良的社會中，最能實現善良的生活；努力於社會的改革，就是善良生活的一部分。因此善人不能處身於公衆以外，而必須參加世界的政治。

甘地曾因這種態度而受人的批評。凡執刀者必死於刀下，而且據說一個好人如變成了政客，結局必至成為一個政客而已。批評的人又說，上帝的天國是不能由世俗的方法來實現的：世俗的方法是上帝天國的主要敵人。這是大多數各色各種神秘論者的傳統理論，甘地本人的一生也許可以作坐實這種理論的證據。政治使他陷身於各種妥協的情勢之中。然而西方的批評者，似乎很少人注意到甘地在採取世俗的行徑之時，雖然在言論和外表上似乎表現東方的色采，實際上是採取道地的西方型式。蘇格拉底如生在今日，無疑會贊成他的。自從希臘人以來，西方思想的主潮，無不認為上帝的天國，至少有一部分是要靠政治的行動來實現於人間的，而哲學家的責任即在於幫助這種建設的工作。

甘地一生中的中心行為有兩方面，第一是抨斥在印度的英國統治，和動員民族主義的力量加以抵抗。第二是發明或重新發現非暴力抵抗的辦法。由於他的提倡非暴力主義，反英的鬥爭緩減

少了流血的程度。他也許使印度能在更快的時間內完成了獨立，不過這一點仍無定論。暴力的民族運動，勢必引起政府暴力的報復，這樣一來，英印關係的結局恐怕就不會像今日雍容和好了。他是否能使印度將來在國內政治方面，也沿守非暴力的方針，尚在不可知之列。關於甘地成就的問題，現在還無法置答，須待他身後的演變纔能回答。他的目標爲和平個人自由及宗教生活。有些批評家認爲，甘地削弱了政府的基構，不啻爲未來極端派人的暴力行爲開了先路。

不過甘地事業最具攝引力的地方，在於他的生動的和東方式的品質。這一位民族領袖曾一度擔任律師，終於成爲代表東方幾千萬農民，反抗侵略東方的西方工業政府的發言人，世上還有比這種轉變更富於戲劇性的麽？他不僅代表他們發言，得到廣大羣衆的擁戴，把羣衆組織成爲一種極強大的力量，更可異的他使反對他的西方人對他發生相當程度的敬憚。西方反對者明白，甘地並非如其信徒所信，在各方面都是無懈可擊的聖者，同時他們也相信他曾使印度受到頗大的損害，但他們感覺到甘地已經足夠是一個應該享有特權的聖者了。因有這種觀感，纔使民族主義和帝國主義未至發生暴力的直接衝突，雖然兩者有時也發生十分嚴重的千鈞一髮的危機。現在帝國主義去了，而甘地接着又被狙逝世，印度的舞台上現在正在等待新的情勢和新的領袖。

二　孟輸斯特衛報社評

暗殺的兇行結束了甘地的事業。但不論他的死似乎顯得如何悲慘，他死的方式也並非全屬意外。他已經過了政治勢力的頂點；不過在他死前的一時期內，他表明爲了和平容忍準備不辭殉身，使他獲得了一種新的和更偉大的威望，甚至遠及於印度國境以外。在他舉行最後的絕食之時，他自願冒生命的危險，也許知道爲國殉身，不僅是一個聖者在世上所得的酬報，也是可以影響感動其同胞的一種方法。至少在印度，即使他在政治上已被人遺忘以後，他仍將以烈士的身分受人們的馨香仰禮。他已經活到一個生人所能合理希望所有的高年，和盡量運用了他的權力。他曾目擊印度獨立的再生。然而我們不能說他的工作已經完成；他所擔負的工作實在太艱重太高遠了，決非一個人所能完成，而且他關於繼承他大業的後任人選問題，也沒有足夠的準備，這是他的力量，也是他的弱點所在。他實在是前無古人，也很可能後無來者。他是他時代的特殊產物。將來的人也許會把他的成就，稱爲微不足道，但他的事業充分說明了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半文明半受教育的世界的新勢力如何開始發動，和東方西方如何發生衝突，因此就將常爲人所記憶。我們最好把甘地主義看做東方和西方兩種思想鬬爭的產物，一方面是溫和的容忍的玄想的印度精神，另一方面是生氣勃勃的謹嚴的宗教上傾向維新改革的西方精神。甘地是在一個固守印度教傳統的家中出生和長成的。他在英屬印度的乾燥唯理主義的學校裏受到教育。他到倫敦和加入律師公會之時，他的友朋多爲素食人士，終他的一生，和西方的非正統的宗教家、改革家、清教徒和苦行者，常有接觸，而且抱有同情的心理。

但甘地在南非纔初次發現他所要做的工作和他信爲可以完成其工作的方法。在那裏弱者受強者的欺凌，白種人壓迫有色人種——包括他的同胞和他自己。他本無種族的成見。他衷心的欽佩歐洲人的勇敢和坦白，但同樣的衷心憤恨他們的殘暴；他也看出了他國人同志的弱點。但他認爲弱者屈服於壓迫之下是錯誤的，而讓強者得以壓迫弱者也是不對的。弱者如果採取暴力，勢

必引起不幸的流血。但如果弱者以大無畏的精神，自願受苦，以抵制壓迫，同時具有寬大的精神，避免傷害或仇恨壓迫者，則自可感動強者天性中善良的部分。這是他基本的政治思想和方法，雖則此外他也主張爲使自己和他的同志潔淨，先須實行苦行絕欲，如此纔能肅除心中仇恨的種籽。所以他的方法，一部分根據於印度重視非暴力的見解，一部分根據於相信向文明大衆的良心呼籲，一定可以產生結果。這種呼籲的影響，有賴於有肯聽受人道呼籲的大羣的受教育的人士，以及具備使呼籲達到他們的條件。十九世紀末的西方文明曾經提供這種條件，直至獨裁者起後纔使局面改觀。

這種方法的弱點，在於很難使受壓迫大衆，洗心純潔，可以使人相信他們完全擺脫暴力和仇恨心理。在南非，暴力的誘惑性甚小，所以非暴力的方法有不折不扣的成功。但甘地受改造精神的迫促，想應用這種方法來解決印度各色各種的問題。甘地居於反對反英的地位，而且他也不能說是一個民族主義者。他所感覺到的異族統治的侮辱，還不及他同國十分之九知識分子所感覺到的。但因爲印度政府未能接受他關於非暴力的見解，和承認貧苦農民的權利，他就認爲這樣的政府是一種魔鬼的制度，應該和可以用他所提創的非武力抵抗方法加以消滅。因此，甘地對於民族主義雖無多大的興趣，卻成爲世界所注目的反抗英國政府的印度民族的領袖。他誤解了背後支持他的民族主義的熱情，一而再的相信這是他本國人民愛眞理的純潔精神。因此他始終未能認清，一個民族的不合作運動所需要的純潔性，決非在一年或十年內所能像奇跡一般的出現，而是須經過百年的連續不斷的紀律和明智的領導纔能產生。但過去雖常有失敗和失望，但失敗並非是絕對的。一個領袖，顯示出純潔的勇敢誠實，完全沒有嫉忌、仇恨和惡毒的心理，自然並非是空餘的。他給了印度關於公衆生活的一個勇敢和道德的新標準。印度認識這些貢獻的價值，而且看到民族衝突的不道德勢力，漸漸危害了這種貢獻，爲之不寒而慄。在西方人看來，他不僅是一個要求政府和公衆運動遵守嚴格道德規律的人；他不僅寧可殺身和放棄他的政治勢力，而不願承認歷久相傳的社會壓迫制度；他更是一個使我們重新認識和體會宗教意義和價值的人。他雖然缺乏建設新哲學或新宗教的廣博知識和豐富情緒，但他的道德努力的力量和純潔性，顯然淵源於深刻的宗教感情；這種感情既不僭稱自己的宗教，也不許其他人的宗教，自稱有包辦通達神明的特別權利。

三　美國紐約時報社評

印度也同世界其他部一樣，浮盪在和平與戰爭的動盪不定的夾縫之中。英國的文西泰（Baron Vensittart）認爲謀殺甘地的暴行，乃是全世界暴力崇拜和主張爲了目的可以不擇手段的極權理論的結果。我們無需完全同意他的見解。印度雖有它神祕的宗教，但早在現代極權主義發生以前，便有過暴行的事實。但甘地的殉身卻以戲劇化的方式，表現出一樣爲極權主義者所抹煞的事實——個人的絕端重要。甘地由基督山上垂訓得到這種理論，在他看來，任何個人都是重要的。

他自己的生死，便可以表明一個個人可能發生的意義。要沒有甘地，印度的自由也許不會這麼快的實現，即使實現也許將另是一種面目。他的去世，使整個印度大陸不勝震悼，包括眞納所代表的回教徒在內。這種悲悼，不祇是感到傷心悲痛而已，也是感於一個偉大領袖的去世，使幾百萬人民暫時感到不知措其手足。現在尙待答覆的問題，是這位過世了的領袖，是否仍能保持

其影響於身後，和新的領袖能否繼起推行他的工作。我們不能希望有新的甘地出現，因爲他是不世出的人物。但我們可以希望那些在甘地偉大庇護之下的人士，實力與知慧日益充實。這些人目擊了人民對甘地之死所表現的哀痛情緒，可以知道甘地所揭櫫的道理，是有人民深切熱烈的擁護的。

但暴力行動是非甘地所能完全剷絕的。那些處心積慮陰謀暗殺他的凶手，爲了要使印度返歸過去黑暗流血的日子，是無所不至的。新德里街頭的羣衆向甘地的遺體高呼『勝利歸於甘地』，然而現在還沒有勝利；如果有勝利，那就是這位聖者做到了凡人中最難得的成就：生活完全符合自己的理想。

印度也同其他地方一樣，理性與人道的熱烈情感，常和仇恨非理性與偏激心互相衝突。我們也許可以希望，聖雄的去世將使印度巴基斯坦兩自治領地的主要代表棄仇釋嫌，重歸於好，事實上他們確已做到這一點。但是在下面有數以百萬計的驚恐多疑充滿仇恨的人民，他們是否將趨向或背離光明，誰都不能斷言。在世界大多數其他地方，也有同樣的情形。現在我們所能說的，從各處紛至沓來對甘地之死所表現的熱烈悲悼，可見甘地人格對於人類的影響，也給我們強烈的希望，證明世界仍有追求和平與善意之心，仍舊將繼續奮鬬和歷刧長存。

四　美國民族周刊社評

甘地的遇刺逝世，使全世界的大衆爲之震動，他們平常對印度所知甚少，並不關心；其中大部分人並不瞭解甘地所揭櫫的觀念。在成百萬的西方人看來，聖雄是一個偉人，一位聖者，因爲他眞正相信非暴力，因爲他是爲大衆亟切追求的和平的象徵。他的生命中充滿着啞謎，在他逝世以前的幾個月內更充滿諷刺的事實。他目擊英國和平退出印度，證明他革命方法的正當：但同時看見全國的分裂，和民族間的屠殺鬬爭。他過去以絕食來反對帝國主義，現在轉而以絕食反對本國人民的偏狹和狂熱。本年年初最後的一次絕食，曾獲相當的成功。它使印度與巴基斯坦的緊張關係略爲緩和。但是在那些主張用武力來實現印度優勢的極端分子，他們認爲必要時不辭採取全面的戰爭，知道甘地的影響將如何妨礙他們的計劃，所以決心去之而後快。他的去世，使缺乏經驗的印度政府陷於杌隉不安之境。尼赫魯爲『印度命運的指導者』和政治上的繼承甘地的人，現在仍占優越的地位，但在他努力實現印回合作時，很可能因內鬨發生分裂而受到障礙。此外，關於如何處理亟需解決的社會和經濟問題，他的政府也意見不一。所以尼赫魯的地位似乎十分進退爲難。但他似乎仍可由甘地的精神吸收支持的力量。殉難者的鮮血成爲教會的苗種；那些想消除聖雄影響的人，也許發現他們卻使聖雄的影響反得繼續發揚。

五　英國新政治家及民族報主編馬丁(Kingsley Martin)

現在來估計聖雄暗殺後的政治影響，時間還嫌太早。甘地的凶手是大衆會的會員，該會的組織帶有半秘密的性質。甘地自己也知道有生命的危險，知道國內有人在陰謀暗殺他和也許其他主張印回和平的領袖。在他遇刺前兩天，他曾對他親密的友人說過，如果他會遇刺，一定是在他每日的祈禱會中發生。

暗殺的直接反響，爲大家對於大衆會和國家服務團（Roshtrya Swayam Sewak Singh）一類過激團體，發生天然的反感。尼赫魯曾抨斥這些過激團體，堅主印度應該成爲一個以自由給予少數民族的民主國家。但統制國大會機構的有力分子巴特爾（印

度政府副總理），卻對這類極端團體頗爲客氣。他大概不會完全贊成它們的所有的活動，它們的一部分理論大概曾受到他的抨斥。我桌上有一份極端分子所出版的組織者報，報上有一篇文章口吻很像德國國社黨人的口吻。文內主張印度人保持種族的純潔，甘地最後的絕食，以圖促進印回之間的和平，使這種狂激分子大爲憤怒，結果乃有暗殺之舉。

印度的政治舞台上失去像甘地一位獨特的有益的人物以後，從長期說來定將使和平與溫和的力量爲之削弱。尼赫魯在代表印度大資產階級的內閣中的地位，將較前益爲孤立。據預料，由那位富於吸引力的那拉因(Jai Prakash Narain)所領導的社會黨，大概就會脫離國民大會。印度共產黨也許是境內組織最健全的政黨，是國大會天然公開的敵人，與社會黨領袖也發生正面的衝突。在他們的宣傳中，仍堅持稱印度受英帝國主義的統制，他們對於巴特爾與土王之間非常快速的妥協，尤其攻擊不遺餘力，斥爲反動。他們也同社會黨人一樣，不過比社會黨人更有力量，要求工人在經濟的基礎上團結起來，着眼於階級的而不是民族宗教的關係。在他們方面，甘地去世在政治上的重要性，就是從此以後他們將比前更容易根據馬克斯的理論來剖析和分化印度的社會勢力了。甘地是代表一種不能估計的人的因素，有時站在社會進步的一邊，有時也站在大企業和反動的一邊，例如他最近主張取消管制若干重要商品等。

在今日的德里，一個人到處都可以感覺到甘地去世的事實。他舉行喪禮的那一天，參與羣衆人數之多，也許可以與人類史上任何人羣的大集合相媲美。在嘈雜喧聲之中，靈柩來了。我目擊它早晨自貝拉邸第出發，尼赫魯和貝爾達．辛坐在遺體旁邊。靈柩裝在軍用卡車上，鮮花和花圈堆得高如山積，幾百人自動的推着過去。遺體放在檀香薪把之上，同時那些追隨甘地工作的婦女，圍跪在周圍，念着祈禱之詞，這眞是一幕奇異的令人感動的圖像。他的溫靜的和熟悉的面部露在外面，幾片玫瑰花瓣飄在上面。羣衆沒有如我所想像表示宗教的情緒，很和藹溫文。他們的心情很難描寫。人民非待看見甘地的遺體放在火葬堆上，很難認識甘地去世的重要性。

幾天以前我曾和聖雄有過一次談話。他雖然骨瘦如柴，但絕食以後他的外貌非常的健朗，實際和我在過去圓桌會議看見他時，並無多大的變異。我們講到非武力，他解釋他的主張始終沒有改變過，但他痛心的發現，那用以使英國退出印度的消極抵抗，僅僅是弱者的武器，而不是以眞理、愛和犧牲爲基礎的眞正非武力運動。我問他，非武力運動對於一個占領國家顯然極有力量，但一個取占領國家而代之的政府，又如何能採用非武力方法呢？他答稱他想政府是可以採用非武力方法的，並引托爾斯泰的小說愚人伊凡(Ivan the Fool)爲例。他認爲喀什米爾的土王阿勃杜拉(Sheikh Abdullah)如果眞正相信非武力，他一定就可以加以採用。他自己保證定能以非武力方法，應付部落士民而獲得成功。接着他把理論丟開，這是他的特色。既然政府們不相信非武力，他預備提出政治上的勸告。這是他平常所用的方法。他願意提出一個道德的原則，但不願進而討論如果道德原則不存在後的可能妥協。但遇到無法打破的困難，不能直接引用他的道德原則時，他便會作九十度的轉向，再開始實地求是的討論。在他轉換針路之時，他始終不迷方向，能夠重新開始眞確的路徑。

聖雄所發生的影響可分兩方面，一是爲尼赫魯及其他政治領袖的導師。他們對他都一致表示敬仰，印度近來的重要政治決定，殆無有不先徵詢過他銳敏的和經驗宏富的意見。第二種影響

是他對於印度大衆所有的力量，這在他十五次絕食中有最生動的表現。他的絕食有各種方式，有些有一定的期限和一定的目標，有些則宣稱『到死方休』。有些絕食中，他喝橘子水，以維持健康，在有些絕食中，如在最後一次的絕食，連此他也拒絕。有些絕食，帶有非常有効的強制方式。我們常可以看出有若干強力的因素作他的支持。不過這一點其實是無關本文的，因為要沒有絕食，就不會發生絕食以後的結果。

他最成功的絕食，也許就是在去年八月中舉行的那一次，結果終止了孟買的民族暴動。那一次他可以理由充分的說是非暴力的眞正勝利。他最近在德里的絕食，雖結果成功，但沒有像孟買那次的澈底完全。由於他的絕食，使印度政府承諾付清交給巴基斯坦欠款五億五千萬盧比；當初貝特爾等認為把款子付給巴基斯坦，不啻齎資以糧。此外各黨領袖向他保證一定努力促成民族的和平，並同意某種實現德里印回和平相處的條件，使甘地認為滿意以後纔終止絕食。條件之一，是大家同意保護回民每年往默黒洛里(Mahrauli)聖墓的朝禮。最初回教徒都逡巡不敢輕易嘗試。第一天去聖墓的回教徒只有寥寥幾百人；但第二天清晨，甘地自己趕到聖墓；舉行祈禱，那天出席的回教徒有四千人之多。在這一件例證中非暴力至少獲得部分的成功。現在回教徒至少在白天已敢在德里單身行走了。

甘地曾經計劃短期內作巴基斯坦之行。他自己知道他在德里的絕食，不過使因喀希米爾問題而陷於緊張的局勢略為緩和而已。關於這一個對整個印度大陸而言可說最主要和具威脅性的問題，聖雄如仍在人間，可能保持決定的作用。今日一定有數以百萬計的人在忖度，甘地去世以後，他的精神對於和平運動的作用，是否仍和他生前一樣的有力。據我個人的淺見，兇手的暴行暫時加強了和平的運動，但就長期的說來，和平運動必將受不幸的打擊。我對甘地印象最深的，並不是在火葬場上的他的遺體，雖則這是可怖而令人難忘的一幕；最令人感動，是看見他坐在默黒洛里的講壇上，周圍是一羣專心凝意聽他講話的虔誠的回教徒，他坐在壇上心平氣和的說明，將來的印度必不可有民族的內訌，為了民族和誼的目標，他謹以他的生命為獻，如果必要，他願意接受死亡。

六　英國經濟學人周刊社評

英國人尊重甘地，不祇是普通尊重一個獻身主義和願為主義而死的政治家而已。英國人承認在甘地的精神力量中，有一種超越民族主義或民主主義平常政治之上的道德和精神因素。但雖然如此，一個英國人對於甘地生活和品格的理解，自然遠趕不上甘地的印度信徒們對他所抱的觀感。在印度大衆的眼裏，他是屬於印度歷代不斷的苦行救世聖哲人物的一類；他的聖雄的尊號，使他成為一歷串宗教大師，神祕主義者和大信者的苗裔。在印度大邸的壁畫上，甘地與釋迦牟尼同為最主要的人像，他們的分庭抗禮似乎並無牴觸。

近代印度政治發展的最顯著的特色，卽為由西方輸入的民族和民主思想，和非世俗的宗教價值結成密切的關係，而在現代世界其他部分，兩者的關係卻越來越疏遠。甘地並非是表現這種結合理想的唯一人物，在他以前的重要人物如維維坎南達(Swami Vivekananda)和泰戈爾都表示同樣的觀感。但使這種特殊思想成為一種眞正的政治力量的，卻以甘地為第一人。新的改良的印度教通過甘地，開始渲染由受英國教育的知識階級中產生的自由民族主義，而新的政治理論又轉而開始掌握大衆，他們的態度根本受他們宗教的限制，純粹世俗的宣傳不會引起他們的反響。國

大會黨在甘地感召鼓舞之下，纔能產生一個龐大的人民羣衆運動，激起強烈的熱忱，和深入到過去對政治漠不關心的農村之中。

不過在國大會黨的領袖之間，仍有嚴重的思想上的衝突，各人對於人類生命的看法，始終不會一致。那些自以爲是的現代派人，雖然知道政治上少不得甘地，但對於甘地的羊，紡織機和祈禱會是頗不耐煩的。他們的主要目標爲工業化，肅清文盲和迷信，改善印度的貧窮和落後狀況。他們認甘地之贊美簡單生活爲反動思想，妨礙他們希望促成的強有力的積極建設。這種態度，在社會黨和共產黨中固然持之最力，但在國大黨內部也占重要的勢力。

但印度民族運動領袖的反對宗教色彩，還有一個更重要的理由。印度不祇有一個宗教，在印度歷史背景之前，如果偏重宗教的因素，可能造成印度的分裂。他們把教派視爲印度民族主義的大敵，一種分化的力量，甚至視爲是英帝國主義用以剝奪印度人民合法權利的工具。因之乃有一種一廂情願的理論，認爲宗教問題在印度並不眞正重要，印度並無眞正的教派問題，在新的世俗化的印度國家之內一切宗教和信仰將有完全的自由和平等。國大會中的演說，常有此類的談吐。

甘地也希望實現一個統一的印度，沒有宗教社團之間的歧視。因爲他的宗教理想具有廣納、容忍和和平的特色，所以他能夠把這個目標和他堅信的印度教融合成一。但在印度教裏也存有其他大不相同的趨勢。在印度的僧侶和隱士中，也就是在那些離世棄俗的人中，雖一向提倡非暴力，但在那些與世俗權力發生關係的人中間並無如此的信條。跟着印度政治上的覺醒，印度教好戰的反回教的精神頗有死灰復燃之勢，而且成立了一個特殊組織——大贊會。但這種精神還不限於大贊會，在國大會中也有強有力的信徒。印度的教派精神，並非如回教同盟主張地域的分離；它也同國大會中的世俗派一樣，主張印度的大一統，在這個統一的印度內，由印度教多數來決定社會的和文化的問題。自從本遮普大屠殺和喀希米爾事件發生以後，印度教教派主義自認爲抵抗巴基斯坦的侵略，和恢復祖國的統一，必要時不惜採用武力，屬於愛國的天職。

好戰的印度教教派分子還有許多同志，他們雖並無宗教的信心，但認巴基斯坦的分立爲無法容忍。但以上兩種人的行動，在內部受到甘地的妨礙。在這種情形之下，甘地就成了偏執熱狂的極端分子殺害的對象。甘地也同所有國大會的領袖一樣，認巴基斯坦的分立即使說是勢所必至，也是一件不幸的事；他的解決印度統一問題的方法，是由印度政府嚴格的和公正的實施宗教的容忍和禁止歧視，使大多數的回教徒消失恐懼之心以後，就可使回教徒自動的重投入祖國的懷抱。這種觀點，是因爲甘地相信所有宗教根本是一致的，同以促進人類友善爲職責。

甘地的影響顯然並不以他的死而消失；他是遭難的烈士，唱揚人道與容忍的主張，繼續成爲今日印度促進和平的最強大的力量。但悍然稱『我認爲應該把甘地殺死，我就幹了』的人，也是代表一種須加考計的力量。將來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間如果發生新的問題，那時已無甘地來以絕食和祈禱來轉換人心，極端分子將更爲容易鼓動印度輿情，使之採取強有力的行動。此外還有一種社會的壓力，可以爲教派主義推波助瀾：現在印度的經濟困難，使國內社會的不安日趨嚴重，可能激起右派的反革命運動，用反對一個積不相容的少數民族來移轉人民大衆的不安的心理，是反動派政治上最顯然可能採取的路徑。

我國各地追悼甘地逝世雜記

甘地是印度民族運動的國父，他的非暴力愛眞理的精神，更受全世界人士的敬仰嚮往。中印兩國文化交流有深遠的歷史，抗戰以來，兩國的關係尤其較前密切，甘地和其他印度的領袖如尼赫魯等，對我國建國的努力，始終表示同情，而我國對於印度之終於實現獨立，也表示極端慶幸。甘地遇難的消息，使我國朝野同感震悼，實在是很自然的。

甘地遇難的消息，傳抵首都後，蔣主席，行政院長張羣，外交部長王世杰均立卽致電印度總理尼赫魯弔唁。蔣主席夫婦的電文稱：「聞甘地先生遇刺逝世，無任震悼，此一代主張非暴力主義，實現人道之神聖鬬士，竟遭暴力之摧殘，誠世界之悲劇，令人痛心。中國人民及我等謹向閣下與甘地先生之家屬，及國大黨與印度人民度致誠摯之弔唁。」

國民外交協會亦於二月二日由理事長吳鐵城代表致電尼赫魯唁弔，電文中稱：『聖雄不特爲貴國人權而奮鬬，且爲人類自由，寬容，友愛及和平而奮鬬。』

考試院長戴季陶爲伏膺崇敬甘地思想最切之一人，聞甘地被刺逝世，題書誌哀：『萬年古國，篤生大聖，救人救世，捨身捨命，人心不回，天心不定，嗚呼先生，仁至義盡。』監察院長于右仁亦向記者談話稱：『一個至仁極慈的甘地，在光天化日下就遭樣的慘死，吾爲世界人道悲。泰戈爾說甘地是犧牲的別名，是知犧牲乃甘地的精神，而世人早已認定甘地爲犧牲的聖者。甘地之精神必能照耀世界，使世界求自由獨立和平民主之人民，更增加一重覺悟，而印度之前途，必有多多少少的甘地繼起而維護。』

此外新聞局長董顯光代表政府，向中央社記者發表談話：謂中國政府聞此噩耗，深恐震悼悲慟，此一代精神之領導者，當世界需彼努力正殷之時，彼竟撒手棄吾人而去！印度當其自由奮鬬將告完成之日，此一領袖之損失，實予其人民莫大之打擊，蓋甘地爲印度自由之創造者，設印度而無英明之領導與無我之犧牲，恐其政治之成就，將遠遜於今日。甘地本人實爲其民族最高理想之象徵。甘地死於其領導民衆作團結統一最後奮鬬之時，其爲國家民族犧牲之精神，實足爲人類最偉大之表率。我國民衆聞此噩耗，莫不哀悼，蓋甘地實爲一偉大之亞洲人，其理想足爲永垂萬世之寶訓也，

全國報紙雜誌，對甘地的逝世，都一致表示悲痛。一月三十一日上海大公報的社評哭甘地悲人世，最可表現我國人士的觀感。全文如左：

一聲晴天霹靂，印度聖雄甘地先生在昨天參加晚禱會時被暴徒連擊三槍而

殞命，這一位當代的聖哲，爲他的祖國，爲人類，奮鬬一生，今於七十八歲的高年，於眼見印度獲得獨立，尤其在他最後一次絕食感召出印回兩族的和平剛剛十三天的時候，被暴徒槍擊，結束了他偉大的一生，完成了他神聖的犧牲。印度暴徒的槍聲，喚醒了魔鬼的懺悔；甘地先生的聖潔之血，應該可以滌洗出人類的最後的天良！深夜燈下閱讀甘地先生罹耗的消息，不禁熱淚滂沱，我們哭甘地，尤其悲人世！

甘地先生出身富家，而一生喫苦耐勞，爲印度的獨立奮鬬，爲人類的和平奮鬬。他奮鬬一生，曾被監禁次，絕食十五次，這是他次，現在是於他最後一次絕食之後，被刺而死。甘地不怕死於英國的監獄，不怕死於歷次的絕食，而在印度獨立他的同胞印度子弟殺死。殺死甘地？殺甘地先生的是一個印度教徒的偏激份子因爲甘地這次發了呼籲印和平作最後的一次絕食，因甘地的偉大感召和回教戰，一部份印度教徒反對回个，他們認爲只有流血才能洗雪印回間的深仇在甘地絕食時，他們曾不斷的示威遊行示威；在印回兩地和平的第二天（一月二十日）甘地在家中主持晚禱會時，曾有暴徒投擲炸彈，但有閣臨；終於在一九四八年一月三十日這悲痛的日子，暴徒的手段得手了，甘地先生爲祖國與人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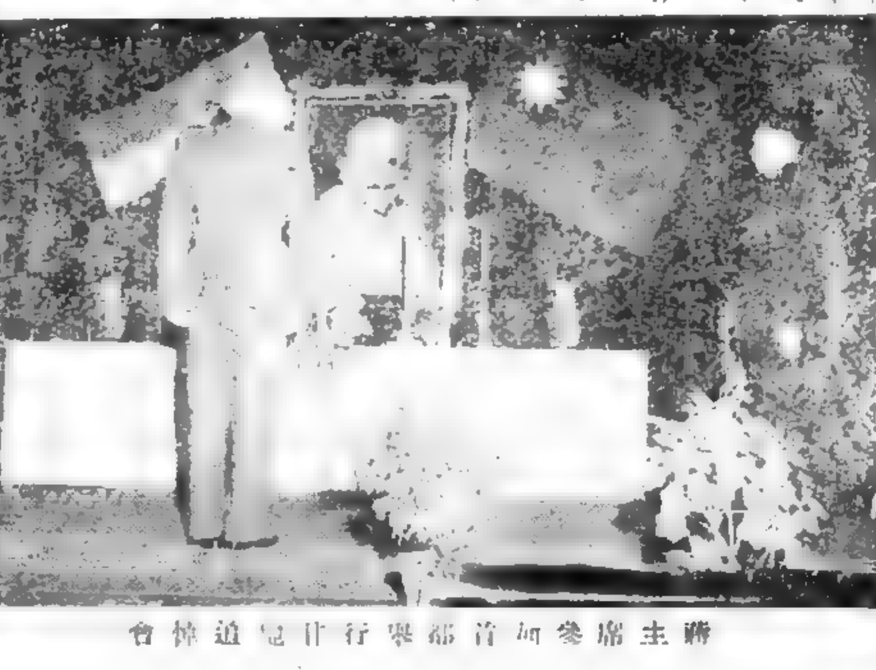

蔣主席參加首都舉行甘地追悼會

的和平流血了！甘地要和平，暴徒要戰爭；甘地要仁愛，暴徒要仇恨；而印度暴徒卻在和平已見仇恨待消之時殺死一生要和平要仁愛的聖人！這是人鬼之戰，理魔之爭。光天化日，朗朗乾坤，人心應未全死，請人們摸摸良心，難道人生就得仇恨與殘殺而來嗎？難道人類不應該和平仁愛以相待嗎？我們哭甘地，更悲人世！

甘地先生怕死嗎？他一生不畏強權，堅苦奮鬬，繫縲絏，餓體膚，早置生死於度外。他在這最後一次絕食時，因爲腎臟衰弱，幾乎不支，但他對他的信徒們說：「我與其活着眼看印回自相殘殺，還不如一死來得光榮。」甘地先生何嘗怕死，殺人的魔鬼，他纔是心窩已死的冥頑！難道人類將愚蠢到底嗎？我們相信絕對不。魔鬼們預備了十字架，而耶穌永生；人間有嗜殺的暴徒，而有甘地的不朽，甘地爲犧牲而生，爲和平而死，他的奮鬬與犧牲，不僅是爲了印度民族，實是爲了全人類。甘地的血，光芒永世，爲人類寫出[illegible]適的也永恆的仁愛與和平！

人類的愚昧應該到此爲止了，我們擁抱淚高呼——甘地先生永生！人類終將和平！

北平印僑及北京大學印籍學生，於一月三十一日舉行追悼甘地大會，北京大學校長胡適應邀出席，演說中以立德立言立功稱頌甘地。「甘地用他的道德去感人，可謂立德；創建新印度，可謂立功；留下不少名言，給後人當座右銘，可謂立言。」

上海中印協會於二月十三日舉行追悼甘地大會，出席者有孫宋慶齡顏惠慶等，顏氏演說稱頌甘地之精神，略謂蘇格拉底林肯諸人皆死於暴力暗殺，惟弱者始以暴力來暗殺偉大之不朽者，但結果偉人身後所遺留之影響，反較其生前之活動更爲影響深遠。如孔子耶穌等之死亡，非特不是現實之終結，實際上爲更偉大的現實之開始。甘地已創造一人類行爲及道德之標準，受千萬人民所崇拜。

中印兩國在歷史上之關係

鄭鶴聲

一　緒言

印度古稱天竺，或曰身毒，或曰賢豆，其義爲月，而以印度爲正音。唐高僧玄奘有言：「詳夫天竺之稱，異議糺紛，舊云身毒，或曰賢豆，今從正音，宜云印度。印度之人，隨地稱國，殊方異俗，遙舉總名，語其所美，謂之印度。印度者，唐言月，月有多名，斯其一稱。言諸羣生，輪迴不息，無明長夜，莫有司晨。其猶白日既隱，宵燭斯繼，雖有星光之照，豈如朗月之明。苟緣斯致，因而譬月，良以其土聖賢繼軌，導凡御物，如月照臨，由是義故，謂之印度。」（大唐西域記卷二）則其國文教之崇高可知。以其崇信佛教，故我國謂之佛國。其教與我國崇高中庸之道相合，形成東方最和平之民族。自中古以降，兩國即互通使節，傳播教理，僧徒往來，絡繹不絕，兩民族之接觸，不但文化上融合無間，卽兩國國際上關係之純潔眞切，亦舉世無匹。蔣主席曾謂：「中國與印度合佔全世界二分之一之人口，兩國毗連之國境達三千公里之長，其文化經濟相互交流之歷史有二千餘年之久，然而兩國間從未有一次武力之衝突，此種悠久之和平邦交，實爲世界上其他各國向所未有，此足證明吾兩大民族實爲世界眞正和平之民族。」（告印度國民書）。

雖然自近世以來，帝國主義勃興於西方，鬥爭奪取，戰攻殺伐，無所不至。中印兩國，受世界潮流之激盪，受帝國主義者之侵略，幾乎不能自存，而造成悲慘之局勢。

民國三十一年蔣主席蒞印，印度各界，曾於是年三月十五日舉行「中國日」，向我領袖致敬。並爲表示中印深厚友誼及景仰中國人民英勇抵抗日本侵略保衞國土起見，全印各地，一致召集大會，發動「中國日」募捐援華運動。

我國爲印度舉行「中國日」之盛情，並祝印度民族前途之光明，促進中印合作運動起見，三月十七日舉行「印度日」於重慶。於是中印關係，形成一種新局面，今日中國抗戰早已勝利，而印度獨立，亦於去歲卒告實現，兩國皆在建國過程之中。茲就過去千年來兩國歷史上之交通分「遺使」「傳教」兩方面，述之如次：

二　使節之派遣

印度開化，遠在春秋以前。其民族好文不好武。戰國末年，摩揭陀帝國之孔雀王朝勃興，印度北部一統，西與敍里亞王國交通，印度文化，始輸出於外國。西漢初年，突厥民族西遷，占領阿母河流域，建立大月氏王國，其勢力範圍，擴張至印度西北

部。崇拜佛教，東與我國交通，印度文化，始間接輸入我國。中印兩國之國際關係，殆始於漢明帝時，然其時只有宗教關係，而無政治上之關係。所以然者，緣中印兩國之間，為喜馬拉雅山所阻絕，漢朝勢力範圍，直抵帕米爾高原以西，越阿母河流域，通過大月氏領土，甚為易易。然青海西藏，近在咫尺，為羌人所據，不受漢族統轄，不能直接與印度交通也。唐室勃興，招降吐谷渾吐蕃等國，青海西藏等，皆羈縻於我國。我國之勢力範圍，直抵喜馬拉雅山南麓。適值北印度之烏萇國勃興，統一國內，北向與我國交通，中印兩國，政治上始有直接之關係。唐敬播曰：「天竺之為國，事絕於曩代，壤隔於中土，山經莫之紀，王會所不書。博望鑿空，徒寘懷於印竹，昆明道閉，謬肆力於神池……暨於蔡愔訪道，摩騰入洛，經藏石室，未盡龍宮之奧，像畫涼臺，寧極鷲峯之美。自茲厥後，時政多虞，閹豎乘權，潰東京而鼎峙，母后成釁，剪中朝而幅裂。憲章泯於函雒，烽燧警於關塞。四郊因而多壘，況茲邦之絕遠哉！有隋一統，實務恢疆，尚且睠西海而咨嗟，望東雒而杼軸，揚旌玉門之表，信亦多人，利涉葱嶺之源，蓋無足紀。……我大唐之有天下也，闢寰宇而創帝國，掃攙搶而清天步，功體造化，明等照臨，總異類於藁街，掩遐荒於輿地。莫不餐和飲澤，頓顙而知歸，請吏革音，梯山而奉贐，歎闕庭而相抃，襲冠帶而成羣。爾其物產風土之差，習俗山川之異，遠則稽之於國典，近則詳之於故老，邈矣殊方，依然在目。」（敬播大唐西域記序）就中印交通史觀之，誠古來未有之盛事也。然自宋以後，又漸沮塞。明初以武定天下，欲以威制萬方，遣使四出招徠，由是印度大小諸國，莫不稽顙稱臣，蓋兼漢唐之盛而有之，歷代所莫及也。茲將中印兩國遣使情形，略述如下：

（一）漢唐之遣使　中印兩國使節之派遣，據歷史之記載，殆始於東漢之時。先是漢武帝建元中（西元前一四〇至一三五），命張騫招致月氏，以夾擊匈奴，不得要領。於元朔二年（西元前一二七）冬還長安。騫身所至者，大宛、大月氏、大夏、康居，而傳聞其旁大國五六，具考其地形勢及所有物產，歸報武帝。且曰：「臣在大夏時，見印竹杖蜀布，問安得此，大夏國人曰：『吾賈人往市之身毒國。』身毒國在大夏東南可數千里，其俗土著，與大夏同，而卑濕暑熱。其民乘象以戰，其國臨大水焉。以騫度之，大夏去漢南二千里，居西南，今身毒又居大夏東南數千里，有蜀物，此其去蜀不遠矣。今使大夏，從羌中險，羌人惡之，少北則為匈奴所得，從蜀宜徑，又無寇。」武帝既聞大宛及大夏安息之屬，皆大國，多奇物，土著頗與中國同俗，而兵弱貴漢財物。其北則有大月氏康居之屬兵強，可以賂遺設利朝也。誠得以義屬之，則廣地萬里，重九譯，致殊俗，威德徧於四海，欣然以騫言為然。元狩元年（西元前一二二）夏五月，乃令騫因蜀犍為（今四川犍為一帶）發間使數道並出，以求身毒，各行一二千里。其北閉氐莋，南閉巂昆明，殺略漢使，終莫得通。（漢書張騫傳）此役雖不得至印度，然已知其地望。相傳後漢明帝（西元五八至七五）夢見金人長大，頂有光明，以問羣臣。或曰：「西方有神名曰佛，其形長丈六尺，而黃金色。」帝於是遣使天竺，問佛道法，遂於中國圖畫形像，是為中國遣使於印度之始。至和帝時（西元八九至一〇五），天竺亦數遣使貢獻，是為印度遣使中國之始。後因西域叛亂，乃絕。至桓帝延熹二年（西元一五九）四年（西元一六一），頻從日南徼外來獻。（後漢書西域傳）魏晉之世，絕不復通。惟吳時扶南王范旃遣親人蘇勿使中天竺國，從扶南發，投拘利口，循海大灣中，正西北入，歷灣邊數國，可

一年餘，到天竺江口。逆水行七千里，乃至。天竺王驚曰：「海濱極遠，猶有此人乎？」卽令觀視國內，仍差陳宋等二人，以月支馬四疋，報旃。勿積四年方至。其時吳遣中郎康泰使扶南，及見陳宋等，具問天竺土俗。云佛道所興國也，人敦龐，土饒沃，其王號茂論。所都城郭，水泉分流，繞於渠塹，下注大江。其宮殿皆雕文鏤刻，街曲市里，屋舍樓觀，鐘鼓音樂，服飾香華，水陸通流，百貨交會，器玩珍瑋，恣心所欲。左右嘉維、舍衞、葉波等十六大國，去天竺或二三千里，共尊奉之，以爲在天地之中。（梁書中天竺國傳）東晉安帝義熙初（西元四〇五），師子國（今錫蘭島）始遣使獻玉像，相傳經十載乃至。像高四尺二寸，玉色潔潤，形製殊特，殊非人工。此像晉宋兩世在瓦官寺（在南京），寺先有徵士戴安道手製佛像五軀，及顧長康維摩畫圖，世人謂爲三絕。至齊東昏遂毀玉像，先截臂，次取身，爲嬖妾潘貴妃作釵釧。（梁書師子國傳）宋文帝元嘉五年（西元四二八）（梁書作元嘉六年十二月）其國王刹利摩訶南奉表曰：

謹白大宋明主：雖山海殊隔，而音信時通。伏承皇帝道德高遠，覆載同於天地，明照齊乎日月，四海之外，無往不伏。方國諸王，莫不遣信奉獻，以表歸德之誠。或泛海三年，陸行千日，畏威懷德，無遠不至。我先王以來，惟以修德爲正，不嚴而治，奉事三寶，道濟天下。欣人爲善，慶若在己，欲與天子共宏正法，以度難化。故託四道人，二白衣，送牙臺像以爲信誓。信還，願垂音告至。（宋書師子國傳）

是年天竺（梁書作天監初）迦毗梨國王月愛亦遣使奉獻金剛指鐶、摩勒金環諸寶物，赤白鸚鵡各一頭。（宋書天竺迦毗梨國傳）十二年（西元四三五），師子國復遣使貢獻。（宋書師子國傳）明帝泰始二年（西元四六六），天竺迦毗黎國又遣使貢獻，以其使主竺扶大，竺阿彌並爲建威將軍。（宋書天竺迦毗黎國傳）梁武帝天竺初，中天竺國王屈多遣長史竺羅達奉表獻琉璃唾壺雜香古貝等物。（南史中天竺國傳）大通元年（西元五二七）師子國後王伽葉伽羅訶梨邪亦遣使奉表。

後魏宣武帝時（西元五〇〇至五一五），南天竺國王婆羅化遣使獻駿馬金銀，自此每使朝貢。（魏書南天竺國傳）隋煬帝時（西元六〇五至六一六）遣裴矩應接西蕃諸國，多有至者，惟天竺不通，帝以爲恨。（舊唐書天竺國傳）。

先是梁武帝普通大通年間（西元五〇二至五二八），北印度之烏萇國（一名鄔闍衍那國 Udhgana）勃興，其王毗訖羅摩迭多併吞西北中三印度，獎勵文學美術，印度文化大興，史書稱之曰超日王。王薨，尸羅逸多一世（Siladitya I.）卽位，皈依佛教，並尊崇婆羅門教，復爲印度霸王。三傳至哈沙（Harsha-Nardhana）卽位，英武有大略，復征服印度大半，遷都曲女城，號令全印度。獎勵文學技術，崇拜佛教，每五年舉行佛教火祭一次，召集北印度之諸侯，列席助祭。在位四十餘年，（西元六一〇至六五〇卽隋煬帝大業六年至唐高宗永徽初）詩人學者高僧，多集於其朝，史稱之曰尸羅逸多二世，或稱戒日王。適値唐室勃興，滅突厥，降吐蕃，餘威震於殊俗。太宗貞觀初年，浮屠玄奘至其國，王聞中國人至，大喜，召見玄奘，問中國近狀曰：「而國有聖人出，作秦王破陣樂，試爲我言其爲人。」玄奘粗言太宗神武平禍亂，四夷賓服狀。王喜曰：「我當東面朝之」。貞觀十五年，（西元六四一）自稱摩伽陀王，遣使者上書，帝命雲騎尉梁懷璥持節撫慰。尸羅逸多驚問國人：「自古亦有摩訶震旦使者至吾國乎？」皆曰：「無有。」戎言中國爲摩訶震旦。乃出迎膜拜，受詔書，戴之頂，復遣使者隨入朝（唐書天竺國傳）。太宗以其地遠，禮之甚厚。十七年（西元六四三）三月，詔衞尉丞李義表、黃水令王玄策報之。大臣郊迎，傾都邑縱觀，道上焚香，尸羅逸

多率羣臣東面受詔書，復遣使獻火珠，鬱金香及菩提樹（新舊唐書天竺國傳）。十九年（西元六四五）正月二十七日，義表玄策等勒名於王舍城之耆闍崛山。其文曰：

粵以大唐貞觀十七年三月內，爰發明詔，令使人朝散大夫行衞尉寺丞上護軍李義表，副使前融州黃水縣令王玄策等，送婆羅門客還國。其年十二月，至摩伽陀國，因即巡省佛鄉，覽觀遺蹤，聖迹神化，在處感徵。至十九年正月二十七日至王舍城，遂登耆闍崛山，流目縱觀，傍眺罔極。自佛滅度千有餘年，聖迹遺基，儼然具在，一行一坐，皆有塔記。自惟器識邊鄙，忽得躬親靈迹，一悲一喜，不能裁抑，因銘其山，用傳不朽。欲使大唐皇帝，與日月而長明，佛法弘宣，共此山而同固。其詞曰：

大唐出震，膺圖龍飛，光宅率土，恩覃四夷。化高三五，德邁軒義，高懸玉鏡，垂拱無為。（其一）道法自然，儒宗隨世，安上作禮，移風樂制。發於中土，不同葉裔，釋教降此，運於無際。（其二）神力自在，應化無邊，或涌於地，或降於天。百億日月，三千大千，法雲共扇，妙理俱宣。（其三）鬱乎此山，奇狀增多，上飛香雲，下臨澄波。靈聖之所降集，賢懿之所經過，存聖迹於危峯，佇遺趾於巖阿。（其四）參差嶺障，重疊巖廊，鑾鏘寶鐸，氤氳異香。覽華山之神蹤，勒貞碑於崇崗，駕大唐之淳化，齊天地之久長。（其五）（法苑珠林第二十九引王玄策傳）。

是年二月十一日，奉勅往摩伽陀國摩訶菩提寺菩提樹下塔西建立碑銘，使典司門令史魏才書之。其文曰：

昔漢魏君臨，窮兵用武，興師十萬，日費千金，猶尙北勒闐顏，東封不耐。大唐牢籠六合，道冠百王，文德所加，溥海同附。是故身毒諸國，道俗歸誠，皇帝愍其忠款，遐軫聖慮，乃命使人朝散大夫行衞尉寺丞上護軍李義表，副使前融州黃水縣令王玄策等二十二人，巡撫其國，遂至摩訶菩提寺所菩提樹下金剛之座，賢劫千佛，並於中成道，嚴飾相好，具若眞容。靈塔淨地，巧窮天外。此乃曠代所未見，史籍所未詳。皇帝遠振鴻風，光華道樹，爰命使人屆斯瞻仰。此絕代之盛事，不朽之神功，如何寢默詠歌，不傳金石者也。乃為銘曰：

大唐撫運，膺圖壽昌，化行六合，威稜八荒。身毒稽顙，道俗來王，爰發明使，瞻使道場。金剛之座，千佛代居，尊容相好，彌勒規摹。靈塔壯麗，道樹扶疏，歷劫不朽，神力焉知。（同上）

貞觀二十年，義表玄策東歸。是年，那揭陀國遣使貢方物。

二十一年（西元六四七），摩揭陀始遣使自通於唐。二十二年（西元六四八），玄策（將為右衞率府長史）復使天竺，以蔣師仁為副。未至，尸羅逸多死，國中大亂，其臣那伏帝阿羅那順自立，發兵拒玄策。時從騎纔三十，戰不勝，皆沒。遂剽諸國貢物。玄策挺身奔吐蕃（即西藏）西鄙，檄召鄰國兵，吐蕃以兵千二百人來，泥波羅（即尼泊爾）以七千騎來，玄策部分進戰茶鎛和羅城，三日破之，斬首三千級，溺水死萬人。阿羅那順委國出走，合散兵復陣，師仁禽之，俘斬千計。餘衆奉王妻息阻乾陀衞江，師仁擊之，大潰，獲其妃王子，虜男女萬二千人，雜畜三萬，降城邑五百八十所。東天竺王尸鳩摩送牛馬三萬餽軍，及弓刀寶纓絡。迦沒路國獻異物，拜上地圖，請老子象。於是天竺震懼。玄策執阿羅那順獻闕下，太宗大悅，命有司告宗廟，而謂羣臣曰：「夫人耳目玩於聲色，口鼻耽於臭味，此乃敗德之源。」拜玄策為朝散大夫。太宗之葬昭陵也，刻石像阿羅那順之形，列於玄闕之下（新舊唐書天竺國新舊唐書摩揭陀國傳）。

高宗顯慶二年（西元六五七），玄策三使天竺，周歷諸國，至龍朔元年（西元六六一）始歸。當是時，五天竺所屬之國以數十計，有伽沒路國，其俗開東門以向日，王玄策至，其王發使貢以奇珍異物及地圖，因請老子像及道德經。於是印度諸小國，多羈縻於唐，來中國傳布佛教之僧人亦漸衆。乾封二年（西元六六七），五天竺皆來朝。武后天授二年（西元六九一），東天竺王摩羅枝摩，西天竺王尸羅逸多，南天竺王遮婁其拔羅婆，北天竺王婁其那那，中天竺王地婆西那並來朝獻。中宗景龍四年（西元七一〇），南天竺復遣使來朝。睿宗景雲元年（西元七一〇），西天竺復遣使貢方物。玄宗開元二年（西元七一四），西天竺復遣使貢方物。八年（西元七二〇）南天竺遣使獻五色能言鸚鵡。其年，

南天竺國王尸利那羅僧伽請以戰象及兵馬討大食及吐蕃等，玄宗名之爲懷德軍。使者謂蕃夷惟以袍帶爲寵，帝以錦袍金革帶魚袋幷七事賜之。九月，南天竺王尸利那羅僧伽寶多枝摩爲國造寺，上表乞寺額：勅以歸化爲名賜之。十月，遣使冊封利那羅伽寶多爲南天竺國王，遣使來朝。十七年（西元七二九）六月，北天竺國藏沙門僧密多獻質汗等藥。十九年（西元七三一）十月，中天竺國王尹沙伏摩遣其大德僧來朝貢。二十九年（西元七四一）三月，中天竺王子李承恩等來朝，授游擊將軍，放還。肅宗乾元末（西元七五九），河隴陷歿，遂不復至（宋史天竺國傳）。

（二）明代之遺使　自宋迄元，中印兩國之正式關係，久經中斷，至明初而復盛。當明之世，印度全境，有古里、柯枝、大小葛蘭、榜葛剌、詔納樸兒、西洋瑣里、錫蘭山、溜山、加異勒、甘巴里、阿撥巴丹諸國。鄭和奉命出使西洋，多經其地。

一、古里，印度大國，今印度孟買省沿海之一都會。永樂元年（西元一四〇三），命中官尹慶奉詔撫諭其國，賚以綵幣，其曾沙米的喜遣使從慶入朝，貢方物。三年（西元一四〇五）達南京，封爲國王，賜印誥及文綺諸物，遂比年入貢。鄭和亦數使其國（明史古里傳）。五年，和等齎勅賜其王誥命銀印，給賜陞賞各頭目品及冠帶，統領大綜寶船，到彼起建碑庭。並立石云：

去中國十萬餘里，民物熙皡，大同風俗，刻石于茲，永樂萬世。（瀛涯勝古俚國傳）

十三年（西元一四一五），偕柯枝、南浡利、甘巴里、滿剌加諸國入貢。十四年（西元一四一六），又偕爪哇、滿剌加、占城、錫蘭山、木骨都束、溜山、南浡利、不剌哇、阿丹、蘇門答剌、麻林、剌撒、忽魯謨斯、柯枝、南巫里、沙里灣泥、彭亨諸國入貢。是時諸番使臣充斥於廷，以古里大國，序其使者於首。十七年（西元一四一九），偕滿剌加十七國來貢。十九年（西元一四二一），又偕忽魯謨斯等國入貢。二十一年（西元一四二三），復偕忽魯謨斯等國遣使千二百人入貢。

宣德八年（西元一四三三），其王比里麻遣使偕蘇門答剌等國使臣入貢，其使久留都下。正統元年（西元一四三六），乃命附爪哇貢船西還，自是不復至（明史古里傳）。

二、柯枝，在印度半島之西南端，宋梁隋唐皆入貢。永樂元年，遣中官尹慶齎詔撫諭其國，賜以銷金帳幔織金文綺綵帛及華蓋。六年（西元一四〇八），復命鄭和使其國。九年（西元一四一一），王可亦里遣使入貢。十年，鄭和再使其國，連二歲入貢。其使者請賜印誥封其國中之山，帝遣鄭和齎印賜其王。因撰碑文，命勒石山上。其詞曰：

王化與天地流通，凡覆載之內，舉納於甄陶者，體造化之仁也。蓋天下無二理，生命無二心，憂戚喜樂之同情，安逸飽煖之同欲，奚有間於遐邇哉！任君民之寄者，當盡子民之道。詩云：「邦畿千里，惟民所止，肇域彼四海」。書云：「東漸於海，西被於流沙，朔南暨，聲教訖於四海」。朕君臨天下，撫治華夷，一視同仁，無間彼此。推古聖帝明王之道，以合乎天地之心，遠邦異域，咸使各得其所，聞風嚮化者，爭先恐後也。柯枝國遠在西南，距海之濱，出諸蕃國之外，慕中華而歆德化久矣。命令之至，拳跽鼓舞，順附如歸，咸仰天而拜曰：「何幸中國聖人之教，沾及於我。乃數歲以來，國內豐穰，居有室廬，食飽魚鼈，衣足布帛，老者慈幼，少者敬長，熙熙然而樂，凌厲爭競之習無有也。山無猛獸，溪絕惡魚，海出奇珍，林產嘉木，諸物繁盛，倍越尋常，暴風不興，疾雨不作，札沴殄息，靡有害菑，蓋甚盛矣」。朕揆德薄，何能如是。是非其長民者之所致歟？乃封可亦里爲國王，賜以印章，俾撫治其民。並封其國中之山爲鎭國之山，勒碑其上，垂示無窮。而系以銘曰：

截彼高山，作鎭海邦，吐烟出雲，爲下國洪龎。肅其煩歊，時其雨暘，袪彼氛妖，作彼豐穰。靡菑靡沴，永庇斯疆，優游卒歲，室家胥慶。於戲！山之嶄兮，海之深矣，勒此銘詩，相爲終始。

自後歲間入貢。宣德五年（西元一四三〇），復遣鄭和撫諭其國。八年（西元一四三三），王可亦里遣使偕錫蘭山諸國來

貢。正統元年（西元一四三六），遣其使者附爪哇貢舶還國，并賜勅勞王（明史柯枝傳）。

三、小葛蘭與柯枝接境，亦在印度半島之西南端。永樂五年（西元一四〇七），遣使附古里蘇門答剌入貢，賜其王錦綺紗羅鞍馬諸物，其使者亦有賜。鄭和嘗使其國（明史小葛蘭傳）。

四、榜葛剌卽今印度之孟加拉，漢曰身毒國，東漢曰天竺，唐分五印度，榜葛剌則東印度也。永樂六年（西元一四〇八），其王靄牙思丁遣使來朝，貢方物，宴賚有差。七年，其使凡再至，攜從者二百三十餘人。帝方招徠絕域，頒賜甚厚。自是比年入貢。十年（西元一四一二），貢使將至，遣官宴之於鎮江，旣將事，使者告其王之喪，遣官往祭，封嗣子賽勿丁爲王。十二年（西元一四一四），嗣王遣使奉表來謝，貢麒麟及名馬方物，禮官請表賀，帝勿許。明年，遣侯顯齎詔使其國，王與妃大臣皆有賜。正統三年（西元一四三八），貢麒麟，百官表賀。明年，又入貢。自是不復至（明史榜葛剌傳）。

五、詔納樸兒，在榜葛剌之西，或言卽中印度，古所稱佛國也。永樂十年（西元一四一二），年遣使者齎勅撫諭其國，賜王亦不剌金絨錦金織文綺綵帛等物。十八年（西元一四二〇），榜葛剌使者愬其國王數舉兵侵擾，詔中官侯顯齎勅諭以睦鄰保境之義，因賜之綵幣，所過金剛寶座之地亦有賜。然其王以去中國絕遠，朝貢竟不至（明史詔納樸兒傳）。

六、西洋瑣里，在印度半島東岸。洪武二年（西元一三六九），命使臣劉叔勉以卽位詔諭其國。三年，平定沙漠，復遣使頒詔，其王別里提遣使奉金葉表，從叔勉獻方物，賜文綺紗羅諸物甚厚，并賜大統曆。成祖頒卽位詔於海外諸國，西洋亦與焉。永樂元年，命副史聞良輔，行人寗善使其國，賜絨錦文綺紗羅，已復命中官馬彬往賜如前，其王卽遣使來貢，附載胡椒，與民互市，有司請徵稅，命勿徵。二十一年（西元一四二三），偕古里阿丹等十五國來貢（明史西洋瑣里傳）。

七、錫蘭卽古師子國，今亦名錫蘭島，在印度半島東南海中。永樂七年（西元一四〇九）二月初一日，鄭和等齎捧詔勅金銀供器，彩妝織金，寶幡布施於錫蘭山寺，并建石碑，以崇皇圖之治（校注本星槎勝覽錫蘭山國）。其文曰：

大明皇帝遣太監鄭和王貴通等，昭告於佛世尊，同仰慈尊，圓明廣大，道臻玄妙，法濟羣倫，歷刼沙河，悉歸弘化，能仁慧力，妙應無方。惟錫蘭山介乎海南，言言梵刹，靈感翕張。比者遣使詔諭諸番，海道□開，深賴慈佑，人舟安利，來往無虞。永惟大德，禮用報施，謹以金銀、織金紵絲、寶幡、香爐、花瓶、紵絲、表裏、燈燭等物，布施佛寺，以充供養。惟世尊鑒之。

總計布施錫蘭山立佛立寺：供養金壹仟錢，銀伍仟錢，各色紵絲伍拾疋，織金紵絲寶幡肆對（內紅貳對黃壹對青壹對），古銅香爐伍個，戧金座全古銅花瓶伍對，金座金黃銅燭臺伍對，戧金全座黃銅燈盞伍個，戧金座全硃紅漆金香盒伍個，金蓮花伍對，香油貳仟伍伯觔，蠟燭壹拾對，檀香壹拾炷，永樂七年歲次己丑二月甲戌朔日謹施。（日人內藤虎次那拓本）

永樂九年，鄭和使西洋，再至錫蘭山。其王亞烈苦奈兒欲害和，和覺，去之他國。王又不睦鄰境，屢邀刼往來使臣，諸蕃皆苦之。及和歸，復經其地，乃誘至國中，發兵五萬刼和，塞歸路。和乃率步騎二千，由間道乘虛攻拔其城，生擒亞烈苦奈兒及妻子頭目獻俘於朝。廷臣請行戮，帝憫其無知，并妻子皆釋，且給以衣食，命擇其族之賢者立之。有邪巴乃那者，諸俘囚咸稱其賢，乃遣使齎印誥封爲王。其舊王亦遣歸。自後海外諸蕃，益服天子威德，貢使載道，王遂屢入貢（明史錫蘭山傳）。又據明增本大唐西域記云：

『僧伽羅國，古之師子國，又曰無憂國，卽南印度。其地多奇寶，又名曰寶渚。昔釋迦牟尼佛化身名僧伽羅，諸德兼備，國人推尊爲王，故國亦以僧伽

羅爲號也。以大神通力破大鐵城，滅羅刹女，拯恤危難，於是建都築邑，化尊是方。宣流正教，示寂留牙。在於茲土，金剛堅固，歷刧不壞，寶光遙燭，如星燦空，如月炫宵，如太陽麗晝；凡有禱禳，應答如響。國有凶荒災異，精意懇祈，靈祥隨至。今之錫蘭山，卽古之僧伽羅國也。王宮側有佛牙精舍，飾以衆寶，輝光赫奕，累世相承，敬禮不衰。今國王阿烈苦奈兒，鎖里人也，崇祀外道，不敬佛法，暴虐凶悖，靡恤國人，褻慢佛牙。大明永樂三年，皇帝遣中使太監鄭和奉香華往詣彼國供養，鄭和勸國王阿烈苦奈兒崇敬佛教，遠離外道。王怒，卽欲加害，鄭和知其謀，遂去。後復遣鄭和往賜諸番，拜賜錫蘭山國王，王益慢不恭，欲圖害使者，用兵五萬人，刊木塞道，分兵以刧海舟。會其下預洩其機，鄭和等覺，亟回舟，路已阨絕，潛遣人出，舟師拒之。和以兵三千，夜由間道攻入王城守之。其刧海舟番兵，乃與其國內番兵四面來攻，合圍數重，攻戰六日，和等執其王，凌晨開門，伐木取道，且戰且行，凡二十餘里，抵暮始達舟。當就禮請佛牙至舟，靈異非常，光彩照耀，如前所云。……永樂九年七月初九日至京師（今南京），皇帝命於皇城內莊嚴栴檀金剛寶座貯之，式修供養，利益有情，祈福民庶，作無量功德』（大藏經本大唐西域記卷十一）。

宣德五年（西元一四三〇），鄭和撫諭其國。八年（西元一四三三），王不剌葛麻巴忽剌抵遣使來貢。正統元年（西元一四三六），命附爪哇貢舶歸，賜敕諭之。十年（西元一四四五），偕滿剌加使者來貢。天順三年（西元一四五九），王葛力生夏剌昔利把交剌惹遣使來貢。嗣後不復至（明史錫蘭山傳）。

八、溜山在錫蘭山西南海中，今名馬爾代夫羣島（Maldive Is.）。永樂十年（西元一四一二），鄭和往使其國。十四年（西元一四一六），其王亦速福遣使來貢。自後三貢，並與忽魯謨斯諸國偕。宣德五年，鄭和復使其國，後竟不至（明史溜山傳）。

九、加異勒，在印度半島西岸。永樂六年（西元一四〇八），遣鄭和齎詔招諭，賜以錦綺紗羅。九年（西元一四一一），其酋長葛卜者麻遣使奉表貢方物，命賜宴及冠帶綵幣寶鈔。十年，鄭和再使其國。後凡三入貢。宣德五年，和復使其國。八年（西元一四三三），又偕阿丹等十一國來貢（明史加異勒傳）。

十、甘巴里，卽今西印度之甘巴灣（Cambay）。永樂六年，鄭和使其地，賜其王錦綺紗羅。十二年（西元一四一四），遣使朝貢方物，十九年（西元一四二一）再貢，遣鄭和報之。宣德五年，和復詔諭其國，王兜哇剌札遣使來貢。八年（西元一四三三），抵京師。正統元年（西元一四三六），附爪哇舟還國，賜勅勞王（明史甘巴里傳）。

十一、阿撥巴丹與甘巴里隣境，卽今印度之亞麥達巴特（Ahmedallad），亦以永樂六年命鄭和齎勅詔諭，所賜亦同（明史阿撥巴丹傳）。

蓋明初與海南諸國之交通，實以印度諸國爲其中樞也。

三　佛教之傳播

佛教自釋迦入寂之年，其高弟摩訶迦葉會佛弟子五百人於王城舍（今孟加拉部巴哈爾之西南），編纂經典，作第一次三藏結集。其後有稍唱異說者，越百年，耶舍陀復會佛教徒七百人於毗舍離（今孟加拉部摩蘇佛普爾之西南七十里），訂正經典，作第二次之結集。至孔雀王朝阿輸迦王篤信佛教，定佛教爲國教，會教徒千人於國都華氏城，開第三次結集，確立佛教宗旨，以佛教爲國教，又分遣高僧傳教於外國，於是西自大夏，南至獅子國，舉印度全境，皆宗佛教。至迦膩色迦王召集第四次結集時，南印度僧人不到會，由是佛教分爲二派：南派以師子國爲根據，傳至後印度及南洋羣島諸國；北派以北印度爲根據，經中亞細亞及葱嶺而至天山南路諸國。至東漢明帝卽位，銳意經營西域，東西交通，逐漸頻繁，佛教遂乘機傳入中國。自漢迄唐，歷世數百，傳譯不絕，自帝王以至平民，信仰彌篤，蔚爲一大潮流。舉凡學術

思想，社會風尚，靡不受其應響。蓋唐李儼（仲思）云：「洎借兩徵周，佩日通漢，蔡愔西涉，竺蘭東遊，金口之詞，寶臺之旨，盈縑積籥，被乎中域，而卷軸繁多，條流深曠，實相眞源，卒難詳覽。暨我皇唐造物，聖上君臨，玄教聿宣，緇徒充合，傳輝寫液，照潤區宇，梵響讚音，喝咽都甸，弘宣之盛，指喻難極。」（法苑珠林序）又義淨有言：「觀夫自古神州之地，輕生殉法之賓，顯法師則創闢荒途，奘法師乃中開王路。其間或西越紫塞而孤征，或南渡滄溟以單逝，莫不咸思聖跡，罄五體而歸禮，俱懷旋踵，報四恩以流望。」（大唐西域求法高僧傳序）可謂盛矣。茲將中印兩國傳教情形，略述如下：

（一）印僧之東來　印僧東來，不知始於何代。相傳秦始皇時，有諸沙門釋利防等十八賢者齎經來化，始皇弗從，遂禁利防等，夜有金剛丈六人來，破獄出之，始皇驚怖，稽首謝焉。（歷代三寶紀第一）然不足深信。至後漢明帝遣郎中蔡愔，博士弟子秦景等使於天竺，寫浮圖遺範，愔乃與沙門攝摩騰、竺法蘭東還洛陽，中國之有沙門，蓋自此始（魏書釋老志）。自是以後，東來日衆，而支婁迦讖、支謙、竺曇摩羅刹、鳩摩羅什輩，其最著者也。

一、支婁迦讖，亦名支讖，月氏人。漢靈帝時，遊於洛陽，以光和中平之間（西元一七八至一八八），傳譯梵文，出般若道行、般舟、首楞嚴等三經（高僧傳）。

二、支謙字恭明，月氏人。來游漢境，桓靈之世，有支讖譯出衆經。有支亮資學於讖，謙又受業於亮，博覽經籍，通六國語。謙以大教雖行，而經多梵文，未盡翻譯。乃妙善方言，乃收集衆本，譯爲漢語（同上）。

三、竺曇摩羅刹，其先月支人，本姓支氏，世居燉煌郡。年八歲出家，事外國沙門竺高座爲師。當晉武之世，寺廟圖像雖崇京邑，而方等深經蘊於葱外，護乃慨然發憤，志弘大道，遂隨師至西域，遊歷諸國。外國異言三十六種，書亦如之，護皆遍學，貫綜詁訓，音義字體，無不備識。遂大齎梵經，還歸中夏，自燉煌至長安，沿路傳譯，寫爲晉文。所獲賢刼正法華光贊等一百六十五部，孜孜所務，惟以弘通爲業。終身寫譯，勞不告倦，經法所以廣流中華者，護之力也（同上）。

四、鳩摩羅什，天竺人，世爲國相。父鳩摩羅炎出家東度葱嶺，居於龜茲，遂生羅什。羅什自幼博覽五明諸論及陰陽星算，莫不盡妙。洞達吉凶，言若符契。專以大乘爲化，諸學者皆共師焉。後爲姚興所迎，待以國師之禮，仍使入西明閣及逍遙園譯出衆經。羅什多所暗誦，無不究其義旨，既覺舊經多有紕繆，於是與使沙門僧叡僧肇等八百餘人，傳受其旨，更出經論，凡三百餘卷。羅什雅好大乘，志在敷演，常嘆曰：「吾若著筆作大乘，阿毗曇非迦旃子比也。今深識者既寡，將何所論。」惟爲姚興著實相論二卷（晉書鳩摩羅什傳）。茲將自漢迄唐東來印僧，列表如次：（月氏當今俄屬土耳其斯坦阿富汗及北印度地，罽賓即迦濕彌羅，亦今北印度境，故并列入。）

攝摩騰	中天竺	後漢明帝時	洛陽
竺法蘭	同上	同上	同上
支婁迦讖	月氏	後漢靈帝時	同上
竺佛朔	天竺	同上	同上
支曜	月氏		
支謙	同上		
以上漢時人			
維祇難	天竺	吳大帝黃武三年	武昌
竺律炎	同上	同上	同上
曇柯迦羅	中天竺	魏廢帝嘉平中	洛陽

以上三國時人、			
竺曇摩羅刹	月氏	晉武帝時	燉煌 長安
支法度	同上		
僧伽跋澄	罽賓	前秦苻堅建元十七年	關中
曇摩難提	兜佉勒	前秦苻堅建元中	長安
僧伽提婆	罽賓	同上	同上
僧伽羅義	同上	東晉安帝隆安中	
曇摩耶舍	同上	同上	廣州 長安
曇摩掘多	天竺	東晉安帝義熙中	關中
鳩摩羅什	同上	後秦姚興弘始三年	長安
弗若多羅	罽賓	後秦姚興弘始中	關中
卑摩維義	同上	後秦姚興弘始八年	關中 壽春 江陵
鼻陀耶舍	同上	後秦姚興時	長安
佛馱跋陀羅	迦維羅衛	同上	長安 廬山 江陵
曇無讖	中天竺	北涼沮渠蒙遜玄始中	河西
支道根	月支		
支施崙	同上		
以上晉時人			
佛馱什	罽賓	宋營陽王景平元年	揚州
浮陀跋摩	覩貨羅	宋文帝元嘉初	西涼
求那跋摩	罽賓	宋文帝元嘉中	廣州 建業
曇摩蜜多	同上	同上	燉煌 荊州
僧伽跋摩	天竺	宋文帝元嘉十年	建業
求那跋陀羅	中天竺	宋文帝元嘉十二年	廣州 建業
僧伽達多	天竺	宋文帝元嘉中	宋境
僧伽羅多哆	同上	同上	同上
求那毗地	中天竺	齊高帝建元初	建業
僧伽婆羅	扶南	梁初	同上
菩提流支	北天竺	後魏宣武帝永平初	永寧寺
勒那漫提	天竺	後魏時	同上
拘那羅陀	西天竺	梁武帝大同中	建業
月婆首那	中天竺	東魏孝靜帝元象中	魏境
那連提黎耶舍	北天竺	北齊文宣帝天保七年	鄴
闍那崛多	同上	西魏後元中	鄴州 長安
攘那跋陀羅	波頭摩國	北周初	長安
達摩流支	摩勒國	北周武帝天和中	同上
闍那耶舍	摩伽陀國	同上	同上
以上南北朝時人			
毗尼多流支	北天竺	隋文帝開皇二年	長安
達摩般若	中天竺	隋時	同上
達摩笈多	南天竺羅囉國	隋文帝開皇十年	同上
以上隋時人			
波羅頗伽羅蜜多羅	中天竺	唐高祖武德九年	長安
那提三藏	同上	唐高宗永徽六年	同上
伽梵達磨	西天竺	唐高宗永徽中	同上
阿地瞿多	中天竺	唐高宗永徽三年	同上
阿難律	同上	同上	同上
木義師	同上	同上	同上
迦葉師	同上	同上	同上
佛陀波利	罽賓	唐高宗儀鳳元年	同上
釋地婆訶羅	中天竺	唐高宗儀鳳初	同上
耶跋陀羅	婆陵國	唐高宗儀鳳三年	同上
菩提流志	南天竺	唐高宗永淳間	同上
阿儞眞那	北天竺	唐武后長壽二年	同上
彌陀山	覩貨邏	唐武后時	同上
般若蜜帝	中天竺	唐中宗神龍中	同上
彌伽釋迦	烏萇國	同上	同上
拔弩	中天竺	唐睿宗景雲中	洛陽
李放迦度頗多	同上	同上	同上
伊舍羅	東天竺	同上	同上
瞿曇金剛	同上	同上	同上
達磨難陀	罽賓	同上	同上
婆若屈多	天竺	唐玄宗先天二年	同上
輪婆迦羅	中天竺	唐玄宗開元四年	長安
何目佉跋折羅	北天竺		
釋跋日羅菩提	南天竺	唐玄宗開元七年	同上
釋蓮華	中天竺	唐德宗興元元年	同上
般刺若	北天竺	唐德宗貞元二年	同上

摩尼室利	北天竺	唐德宗貞元十六年	長安
佛陀多羅	罽賓		
釋般若	罽賓	唐憲宗時	長安

以上唐時人

自唐以後，印度高僧東渡者漸稀，然猶未絕跡。周太祖廣順三年（西元九五六），西天竺僧薩滿多等十六族來貢名馬。宋太祖開寶後，天竺僧持梵夾來獻者不絕。八年（西元九七六）冬，東印度王子穰結說囉來朝貢。天竺之法，國王死，太子襲位，餘子皆出家爲僧，不復居本國。有王子曼殊室利，隨中國僧至。太祖命館於相國寺，善持律，爲都人士所傾響，財施盈室，衆僧頗嫉之，以其不解唐言，卽僞爲奏求還本國，許之。詔旣下，曼殊室利始大驚恨衆僧諭以詔旨。不得已遲留數月而後去。自言詣南海附賈人船而歸，終不知其所適。太宗太平興國七年（西元九八二），益州僧光遠至自天竺，以其王沒徙曩表來上，上令天竺僧施護譯之。八年，僧法遇自天竺取經回，至三佛齊，遇天竺僧彌摩羅失黎語不多，命附表願至中國譯經，上優詔召之。法遇後募製龍寶蓋袈裟，將復往天竺，表乞給所經諸國勅書，遂賜三佛齊國王遐至，葛古羅國主司馬佶芒，柯蘭國主讚坦，羅西天王子謨馱仙書以遣之。至道二年（西元九九六）八月，有天竺僧隨船至海岸，持帝鐘鈴杵銅鈴各一，佛像一軀，貝葉梵書一夾，與之語不能曉。仁宗天聖二年（西元一〇二四）九月，西印度僧愛賢智信護等來獻梵經，各賜紫方袍束帛。五年二月，僧法吉祥等五人以梵書來獻，帝賜紫方袍。景祐三年（西元一〇三六）正月，僧善稱等九人貢梵經佛骨及銅牙菩薩像，賜以束帛。（宋史天竺國傳）自是以後，漸式微矣。

(二)中僧之西去　中土僧徒之西去求法者，在漢以前，載籍莫稽。張騫使西域，蓋聞有浮屠之教。哀帝時，博士弟子秦景使伊存口授浮屠經，中土聞之，未之信也。後漢明帝夜夢金人飛行殿庭，以問於朝，而傅毅以佛對。帝遣郎中蔡愔及秦景使天竺求之，得佛經四十二章及釋迦立像，幷與沙門攝摩騰、竺法蘭東還。愔之來也，以白馬負經，因立白馬寺於洛城雍門西以處之。其經緘於蘭臺石室，而又畫像於淸源臺及顯節陵上。（隋書經籍志）自魏晉以降，下迄唐代，西去僧徒，累世有之。據梁啓超千五百年前之中國留學生一文自朱士行至悟空，共得百零五人，其佚名者，尙八十二人。（康法朗同行者佚三人，智猛同行者佚十三人，曇學等同行者佚六人，曇無竭同行者佚二十三人，寶暹同行者佚二人，求法高僧傳中佚名者十人，不空同行者佚二十五人。）前後亘五百年。然最初西去者實僅至西域而止，卽今新疆省內耳。其眞至印度而有顯明事蹟可考者，在晉則有法顯曇纂等，在南北朝則有曇無竭等，在唐則有玄奘。而法顯、玄奘、義淨輩，其最著。玆將自漢迄唐西去華僧，列表如次：

蔡愔		後漢明帝時	天竺
秦景		同上	同上

以上漢時人

法顯	平陽武陽	東晉安帝時	留印十餘年
道整	洛陽清水？	同上	留印不歸
智嚴	西涼州	同上？	留罽賓十餘年
智羽		同上？	隨智嚴同往
智遠		同上	同上
寶雲	涼州	同上？	天竺
僧紹		同上	罽賓
慧叡	冀州	東晉時	南天竺
智猛	雍州新豐	同上	留印三十餘年
道容		同上	與智猛同至渡淪國
曇纂		同上	與智猛同出同歸

以上晉時人

曇無竭	幽州黃龍	劉宋初	中天竺 南天竺
道業		後魏時	印度
惠生		同上	同上
宋雲	燉煌	同上	與惠生同行
王伏		同上	同上
于統		同上	同上
法力		同上	同上
以上南北朝時人			
玄奘	洛陽偃師	唐太宗貞觀間	留印十七年
玄照	太州仙掌	同上	留印十一年
師鞭	齊州	同上?	卒於印度
道希	齊州歷城	同上?	同上
慧業	新羅	同上	同上
玄恪	同上	同上	同上
道方	幷州		留學大覺寺
道生	同上	同上	留學那爛陀
師子惠	長安	同上	留學信者寺
玄會	同上		留學大覺寺
僧隆		同上	北印度
明遠	益州青城		師子國（錫蘭）
義朗	益州成都		同上
解脫天	交州		留學大覺寺
窺冲	同上		卒於王舍城
智行	愛州		留學信者寺
信胄			同上
慧琰	交州		僧訶羅國
大乘燈	愛州		留學那爛陀
彼岸	高昌		隨王玄策同行
智岸	同上		同上
義輝	洛陽		中印度
慧輪	新羅	唐太宗貞觀間	留學信者寺
道琳	荊州江陵		留學那爛陀
曇光	同上		東印度
僧哲	澧州		三摩呾吒國
靈運	澧州		留學那爛陀
智弘	洛陽		留學大覺寺信者寺那爛陀
無行	荊州江陵		留學那爛陀羝羅茶寺
法振	荊州		羯茶國
義淨	范陽	唐高宗咸亨間	留印二十餘年
大津	澧州	唐高宗永淳間	留印十餘年
慧日	東萊	唐中宗嗣聖間	歷印度七十餘國
貞固	滎川	唐武后永昌間	與義淨共事
孟懷業	廣州	同上	爲義淨侍者
道宏	汴州	同上	留學那爛陀
法朗	襄陽	同上	隨貞固同行
慧超		唐玄宗開元間	印度全境
含光		同上	隨不空同行
慧督		同上	同上
悟空	京兆雲陽	同上	留印四十年
以上唐時人			

嗣是以後，印度婆羅門教中興，佛教漸次陵夷，而中國亦海宇鼎沸，禍亂頻仍，故自義淨悟空以後，求法之業，無復聞知。宋太宗太平興國七年（西元九八二），益州僧光遠自天竺至，八年，僧法遇自天竺取經回國（宋史天竺國傳）。是爲中世紀我國僧人遊歷印度之尾聲。

綜上所述，中印兩國，自漢迄宋，有千餘年之政治及文化關係，其歷史不可謂不久。以使節之派遣，佛教之傳播，形成中印文化政治之對流，發揚兩國之立國精神，樹立東亞文明之基礎。近世以來，歐洲文明，憑其堅甲利兵，乘時東渡，彌浸於亞洲之境，中印兩國文化過去之光輝，已爲世人所忽視，黯然無光。惟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吾國以積弱之邦，成爲四強之一，而印度亦已成爲獨立國家，雖兩國國內仍未達昇平氣象，但如從長時期觀點而言，兩國皆舊邦而其命惟新，今後兩國文化，相互交流，當形成中印間之新關係，而使東亞歷史入一新時代。

國民大會開幕

本屆國民大會係根據去年十二月制定的憲法所產生，其職權依憲法規定，有：一、選舉總統、副總統；二、罷免總統、副總統；三、修改憲法；四、複決立法院所提之憲法修正案。此次國大係行憲後第一次國大，第二、四兩項職權問題無從產生，故實際職權，僅限於選舉總統及副總統和修改憲法二項。

大會於三月二十九日在國大會堂開幕，出席國大代表共一、六三一人（選出代表共二、九〇八人），由國民政府主席蔣中正致開幕詞。翌日即開預備會議。按國大組織法原規定主席團爲二十五人，預備會中決定主席團增加名額，經修改組織法，增加爲八十五人。經過劇烈爭執後於四月五日選出主席團八十五人。自六日起即舉行正式會議，首先討論議事規則草案。依照大會通過之議事日程，規定四月十九日選舉總統，二十三日選舉副總統。會議中頗多代表主張修改憲法，擴大國大職權，並設常設機關。十二日國民黨總裁蔣中正於總理紀念周中向國民黨籍國大代表告誡，大意憲法尚未實行不能修改，至在首都成立國大駐會委員，亦於法無據。但在大會中仍有關於修憲案二十餘件提出。在審查有關修憲案審查會中，會場秩序尤其混亂。十七日蔣主席於審查會散會後向代表發言，稱以人民資格要求各位代表負責任，守紀律，遵守會場秩序。以後會場空氣稍爲改善，但仍時有可資遺憾之事發生。

十六日國大公告總統候選人名單，爲蔣中正、居正兩氏。十八日大會通過有關修憲之動員勘亂臨時條款，原文如下：

茲依照憲法第一百七十四條第一款程序，制定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如左：

總統在動員戡亂時期，爲避免國家或人民遭遇緊急危難，或應付財政經濟上重大變故，得經行政院會議之決議，爲緊急處分，不受憲法第三十九條或四十三條所規定程序之限制。

前項緊急處分，立法院得依憲法第五十七條第二款規定之程序，變更或廢止之。

動員戡亂時期之終止，由總統宣告，或由立法院咨請總統宣告之。

第一屆國民大會應由總統至遲於民國三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召集臨時會，討論有關修改憲法各案；如屆時動員戡亂時期尚未依前項規定宣告終止，國民大會臨時會應決定臨時條款，應否延長或廢止。

翌日即舉行總統選舉，結果蔣主席以二、四三〇票當選。二十日國大公告副總統候選人名單爲李宗仁、孫科、于右任、程潛、莫德惠、徐傅霖六氏。二十一日大會第十四次大會於一日之間通過有關國防、外交、國民經濟、社會安全及教育文化之提案二百九十八件。翌日第十五次大會更以非常速率，通過提案達六百六十件之多。

二十三日舉行副總統選舉，獲票最多之李宗仁（七五四票）孫科（五五九票）程潛（五二二票）皆未能獲得超過總額之半數（一、五二三票），故於翌日舉行第二次選舉。但二十四日選舉結果仍無人取得過半數。此時在副總統候選人間，忽起風波，程潛於二十四日夜首先表示放棄競選，稱『國家多事，團結至要，和諧爲團結之基，克己爲民主之本，爰本此旨，放棄競選。』二十五日李宗仁亦以『發覺有人以黨之名義壓迫統制，使各代表無法行使其投票之職權，』認爲『競選已失其意義』，決定放棄競選。孫科方面亦相繼聲明『爲肅清外界流言，並加強團結力量起見，』自動放棄競選。於是二十五日之競選無法舉行，二十六日繼續休會一天，大會主席團努力調解，勸告李、孫、程三人繼續競選。

二十八日國大繼續復會，舉行副總統選舉第三次投票。投票結果，三位候選人李宗仁得一、一五六票，孫科得一、〇四〇票，程潛得五一五票，程潛被淘汰，但得票最多者仍未超過代表總額之半數，乃於二十九日舉行第四次投票，結果李宗仁以一、四三八票之較多數當選爲中華民國行憲後首任副總統。李宗仁於當選後發表書面談話稱：

本人此次獲選首屆副總統，悉由於諸位代表先生之全力支持與全國人士之熱烈贊助，隆情厚誼，彌足心感。此次大會之能順利進行，實因國人對於憲政意義之深切認識與蔣主席之精神感召，本人膺選後，自當本平昔一貫主張，輔佐元首，革新庶政，完成戡亂建國之使命，苦盼各界人士隨時予以指導督促，俾能不負付託。至此次參加競選之諸位先生，均勳譽崇隆，國人共仰，雖未能獲選，然深信諸先生於新政府成立後，其公忠體國之精誠，共存艱難之職責，必不亞於本人也。

三十日大會舉行第十六次大會，通過於大會閉幕後兼照憲政實施促進會辦法，設立憲政督導委員會，由各代表自由參加。翌日舉行閉幕禮，由蔣主席致詞，略謂：計此次大會，共經七次預備會議及十六次大會，前後共三十七日。

在行憲以前，我們的中央政府是由訓政達到憲政的國民政府。自今日以後，中央政府是依憲法產生的政府，亦即五十年來國父所領導的國民革命一般志士，人人爲國、爲民、爲三民主義流血犧牲而奮鬥所致力以求實現之行憲政府。今後政府一切措施，必須遵守憲法，以發揮憲法中所賦予其治權之能力，而求達到民有民治民享之最大目的。此次大會，實爲民主憲政政府依法產生之源。今後更負有行使政權的崇高任務，繼往開來，在歷史上實爲劃時代的創舉。

中正自許身革命以來，竭知盡能，排除萬難，以完成統一建國爲一貫的職志。惟回溯四十年的努力，仍未能實現國父的遺志，解除同胞的困苦，正深愧悚。這次行憲政府成立，又蒙寄畀以重任，唯有益加惕勵，秉過去爲國效忠，爲民服務，致力於民主憲政與三民主義之實現。謹掬誠奉告於各位代表，轉達全國父老以及同胞，同心同德，相勉相匡，爲中華民國創造光明之前途。謹祝各位健康，謹祝大會成功。

美國國會通過援外法案

去年六月十五日美國國務卿馬歇爾宣布準備援歐，此後乃有援助歐洲復興計劃之提出，國會於十一月十七日舉行特別會議，先行通過緊急援歐法案五億九千七百萬元。本年一月七日杜魯門總統向國會咨文，要求國會從速通過援歐法案。經冗長討論後，參院方面先由外交委員會於二月十七日通過草案，三月十四日復經全體會議通過，規定第一年之經費爲五十三億元。衆院方面先於三月十七日由外交委員會通過，三月三十一日復經全體會議通過。四月二日國會兩院聯席會議通過包括援歐援華之統一援外法案，總數共六十億九千八百萬元，內四億六千三百萬元爲援華費用，翌日即由杜魯門總統簽署，成爲正式法案。法案中有關中國之第四章法案全文如下：

鑒於美國與中國間密切之經濟及其他關係，並鑒於繼戰爭而發生之分裂，並不限於各國國境之內；國會認爲中國目前之局勢，已危及永久和平之建立，美國之公共福利與國家利益以及聯合國目標之建成。國會認爲個人自由，自由組織以及完全獨立諸原則，其在中國之進一步發展，主要有賴於強大與民主國家政府之繼續發展，以作爲建立健全經濟情況及穩定之國際經濟關係之基礎。

在美國國內大規模市場中，並無美國貿易障礙，故有甚大之優點。美國相信中國可以產生此項相似之優點。美國人民有鑒於斯，業已宣佈其政策，此種政策，厥爲鼓勵中國及其人民實施持續性之共同努力。此項努力將迅速達成中國國內之和平及經濟穩定，而此皆世界持久和平及繁榮所必要者也。

此外並聲明美國人民之政策，旨在經由根據自助與合作之援助計劃，鼓勵中國共和國之努力，以維持中國之眞正獨立與行政完整，並保持與增強中國境內個人自由與自由制度之原則。惟此中擬予中國之援助，務必不致嚴重妨礙美國之經濟穩定。此外並聲明美國之政策，乃爲美國根據本章所提供之援助，應始終依賴中國共和國及其人民之合作，以促進此項計劃，惟根據本章所供給之援助，不應被認爲美國對中國共和國之政策、行動或着手之工作，以及中國在任何時間可能存在之情形負有任何責任之一種明白的或含蓄的假定。

第四〇三款

在本章下所提供之援助，應根據一九四八年之經濟合作法案中可以適用之各項規定提供之。此等規定係與本章之目的相符者。本章之目的，並非中國爲獲得本章下所規定之援助，應依附於歐洲復興計劃而成一聯合計劃之謂。

第四〇四款

(甲)爲實現本章之各項目的起見，頃核准撥予總統不得超過三億三千八百萬美元之數額，作爲對華援助，可在本法案實施之日起一年之內加以動用。

(乙)此外並核准撥予總統不得超過一億二千五百萬美元之數額，俾以贈與形式作爲對華之附加援助。其條件可由總統決定，不必顧及一九四八年經濟合作法案之各項規定，而可在本法案實施之日起一年之內加以動用。

第四〇五款

中美兩國須簽訂一項協定，內含中國所負之保證，此等保證係在國務卿與經濟合作管理人協商後，認爲實現本章目的及改善對華商務關係所必需者。

第四〇六款

不顧任何其他法律之規定，復興金融公司在根據第四〇四款實行撥款以前，須墊付不超過五千萬美元以上之款，以執行本章之目標。其方法與數目，須由總統決定之。在第四〇四款下所核准之撥款中，應扣還復興金融公司所墊付之款，但不給利息。財政部對復興金融公司所墊付之款，亦不收利息。

第四〇七款

(甲)國務卿與管理員協商後，有權與中國締立一協定，設立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由美國總統所委任之美國公民二人及中國主席所委任之中國公民三人組成之，此一委員會，在管理人指導與管理之下，須擬定並執行中國農村區復興之計劃，包括必要之研究與訓練活動，但美國並不負進一步貢獻之責任。

(乙)在可能範圍內，在第四〇四款(甲)節所規定之基金中，須提出最多不過百分之一，用以實行本款(甲)節之目標。此款之支付，可用美金或出售物資所得之中國法幣，或兩者並用。

五日總統即命令建設銀公司立即墊款十一億零五百萬元，次日並任命汽車業鉅子霍夫曼(Paul G. Hoffman)爲援歐復興專署署長。

援華法案通過後，我政府外交部長王世杰於四日發表聲明，稱「此案之通過可能給予中國人民以重大的精神鼓勵，此案的影響非單就款額之數字所能估計，中國政府接受之時，心情極爲沉重。」政府方面原則上已決定四億六千三百萬元之用途，除一億二千五百萬元將用於購買軍用物資外，餘款將作經濟建設之用。關於援華案執行問題，兩國政府原則上已獲有協議。

美國援外法案通過以後，歐洲十六國及西德代表在巴黎簽訂歐洲經濟合作機構憲章，全文三千字，其序言稱：希臘、奧國、比利時、丹麥、愛爾蘭、法國、冰島、義大利、盧森堡、挪威、荷蘭、葡萄牙、瑞士、瑞典、土耳其、英國以及英、美、法駐德佔領軍總司令業已同意造成一富強繁榮之歐洲經濟，保爲保障個人自由，改善生活標準，及對維持和平所必要。渠等承認參加本會各國之經濟互相依賴。一國之經濟繁榮，須依賴他國之繁榮。各國一致認爲祇有締約之各方之密切永久合作，始能維持恢復歐洲之繁榮，因

此渠等決定採取普通經濟合作原則，迅速建立使渠等能統一經濟實力之條件，盡量利用一切方法逐漸增加工業生產數量，貨物交易數量，減少世界貿易障礙，充分利用人力，維持恢復經濟價值以及各該國之貨幣信用。該協定簽署各國在對美國人民之慷慨表示予歐洲以具體援助加以適當注意以後，決定採取必要之措施，組織歐洲經濟合作成功之必要機構，保證有效使用美國援助，為此各國又提出下列之點，即訂約各國同意在各國相互關係上建立密切經濟合作，擔任實現共同復興計劃。此項計劃之目的，將使訂約各國在不久以後不需特殊外援，即能進行自身之經濟活動。此外並決定以巴黎為總部所在地，比利時總理斯巴克當選為理事會主席。

蘇芬簽訂互助條約

蘇芬進行談判友好互助條約，首於二月二十六日由蘇聯部長會議主席史達林函致芬蘭總統柏西基維 (J. Paasikivi) 提出建議，芬政府經考慮後原則表示同意；芬代表團於三月二十一日離芬赴蘇。談話開始以後，雙方約定對外概不發表經過情形。直至四月六日芬蘭外交部正式宣布，兩國對訂約原則上已獲協議。翌日即在莫斯科舉行簽字禮，史達林並出席參加簽字典禮。互助條約原文如次：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最高蘇維埃主席團與芬蘭共和國總統，為進一步促進蘇聯與芬蘭的友好邦交，彼此確信鞏固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與芬蘭共和國之間的善鄰邦交及合作一事，符合兩國的根本利益；同時，顧及芬蘭想置身於各大國利益矛盾之外的願望，並表示雙方要按照聯合國機構的目標與原則，為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利益而進行的合作堅定的願望，茲已決定為着這些目的而締結本約。為此派定全權代表如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特派蘇聯部長會議副主席兼外長莫洛托夫。芬蘭共和國總統特派芬蘭共和國總理貝卡拉。他們將全權證明互相校閱，認為均屬妥善，遂議定各條如下：

第一條　一旦芬蘭或蘇聯，通過芬蘭的領土，成為德國或任何與德國同盟之一國的軍事侵略目標時，芬蘭忠於作為一個獨立國家的天職，當盡力擊退侵略。這樣做的時候，芬蘭將指揮其所有武力，以便在陸、海、空三方面保衛它的領土的神聖不可侵犯性。按照它根據本條約所負的義務，必要時憑蘇聯的援助，或與蘇聯聯合，在它的疆界以內採取行動。在上述的場合，蘇聯將予芬蘭必要的援助，有關援助的事情，雙方當取得協議。

第二條　第一條中所規定的軍事進攻威脅一經確定時，締約國雙方當即互相商討。

第三條　締約國雙方確證他們願意最誠懇地參加一切符合聯合國機構之目標與原則，以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為目的而採取的一切行動。

第四條　締約國雙方重申一九四七年二月十日在巴黎簽訂的和約第三條中所包含的義務，不得締結也不得參加任何以反對締約國另一方為目的的任何同盟或聯盟。

第五條　締約國雙方確證他們決心以合作和友好的精神行事，以便進一步促進並鞏固蘇聯與芬蘭之間的經濟與文化的聯繫。

第六條　締約國雙方保證，遵守互相尊重彼此的國家主權及獨立，以及不干涉他國內政的原則。

第七條　本條約的實施，當符合聯合國機構的原則。

第八條　本條約應呈請批准，並將自生效之日起有效期限為十年。本條約將自交換批准證書之日起開始生效，交換批准證書將於儘可能的短期間內在赫爾新基舉行。在上述十年期限屆滿之前一年，締約國如無任何一方聲明廢止本條約，本條約當即繼續生效，每次五年，直至締約國之任何一方在五年屆滿之前一年以書面方式聲明意欲廢止本條約為止。

為此雙方全權代表將本條約簽字蓋印，以昭信守。

一九四八年四月六日立於莫斯科，本約各繕兩份，一份為俄文，一份為芬蘭文，兩份均屬同等有效。

史達林在簽字禮中稱：『此一條約乃兩國關係轉捩點。』

蘇芬互助條約之談判與訂約，對北歐其他國家，頗有刺激。二月底丹麥政府宣布加強國防計劃，擴充空軍。同時瑞典國防部批准五年計劃，大量增加空軍人數，陸軍當局並要求普建新要塞飛機場，及徵集更多兵員入伍。二月二十八日蘇聯陸軍機關報紅星報與海軍機關報紅艦隊報，指責

瑞典軍事當局擬建築基地，供美國飛機應用，並謂戰爭集團正謀控制瑞典政府。紅艦隊報載：瑞典陸軍部之計劃，擬(一)在瑞典北部建築新防禦工事及飛機場，以供美國飛機及降落傘部隊之用。(二)將瑞典空軍包括在美國空軍制度內。(三)根據美國軍略物資之進口，動員工業。(四)增加有訓練之軍官與美式武器之士兵。此外蘇聯消息報亦指斥挪威擬以軍事基地租與美、英，值玆芬蘭與蘇聯談判友好條約之際，足見蘇聯對北歐局勢之重視。

義大利四月普選揭曉

在東西歐對立形勢日趨嚴重的空氣中，義大利四月選舉不啻是雙方的前哨戰。去年六月義大利普選，基督民主黨獲得七百萬票，社會黨與共產黨各得四百萬票，其他各黨分得四百萬票，總計右派及第三方面所得票數，較左派僅多出一百萬票。在此次競選中，美國爲支持基督民主黨打擊共產黨起見，先之以表示願意考慮以特里雅斯德港歸還義國問題，四月三日英、美、法三國重新要求安理會考慮曾被蘇聯否決兩次的義國加入聯合國問題。五日英、美、法發出邀請書，請蘇聯出席定五月中舉行之巴黎會議，討論特港歸還義國問題。十二日美國國務部又宣布，將德軍刧自義國的黃金三千一百萬美元歸還義國。關於義國加入聯合國組織一事，於十日提出安理會時，經蘇聯運用否決權第三次加以取消。十三日莫斯科電台廣播宣布已拒絕英、美、法三國召開會議討論特港問題之建議。蘇聯的強硬態度，使義國共黨在國內的威望，頗受打擊。

義大利全國政黨林立，其中主要政黨爲一、喀斯貝里領導之基督民主黨，二、共產黨與左派社會黨聯合的「民主陣線」，三、左派共和黨與獨立社會黨，四、右派自由黨以至保王黨、新法西斯派等，大選以前，各黨競選運動，如火如荼，至十六日午夜始告停止，以便人民在十八日投票之前有三十二小時鎮靜考慮之時間。此外國內三十萬軍警奉命戒備，保證選舉時期之治安。據官方統計，全國有選舉資格之公民共二、九〇一萬餘人，分設投票處四一、六四七處。競選之最後結果如下：衆議院，基督民主黨一二、七五一、八四一票，佔總額之百分之四八・七；人民陣線八、〇二五、九九〇票，佔總額之百分之三〇・七；參議院基督民主黨一〇、七四〇、一三一票，佔總額之百分之四八・五，人民陣線六、九五五、二二九票，佔總額之百分之三十一。基督民主黨在兩院中俱占優勢。

義總理於選舉揭曉後，即表示組織新政府時，決定不邀共黨入閣。同時人民陣線內之左翼社會黨亦發生內部分裂之象，一部分重要黨員要求黨魁南尼退出左翼同盟。義共領袖托格拉亞蒂於選舉結果揭曉後演說稱選舉舞弊百出，並受外國干涉，但聲明無意使用武力。

選舉結果公布後，英、美、法方面都表示滿意。義大利總理並於二十二日宣布已申請參加西歐反共同盟。據預料喀斯貝里之新閣，大致仍將保持聯合內閣之形式。

巴勒士坦由分治到託管

聯合國第二屆大會於去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通過聖地分治計劃，決定於本年八月一日以前，結束英國在巴勒士坦的統治，除將耶路撒冷及其四周由聯合國託管外，

準備成立猶太及阿剌伯兩獨立國。關於分治計劃由聯合國成立五國委員會監督實施。以後又由聯大派定玻利維亞、捷克、丹麥、巴拿馬及菲律賓五國爲委員。但分治計劃宣布以後，阿剌伯方面表示堅決反對，聖地阿猶鬪爭流血，無日不有，局勢愈益嚴重。

爲應付新局勢起見，安理會美國代表奧斯丁奉杜魯門總統命提出要求舉行聯合國特別大會，重新討論巴勒士坦問題。該案於四月一日由安理會通過。同時美國起草方案，擬以託管制代替分治計劃。此項方案，於四月五日安理會非正式會議中提出，內容包括：一、在阿猶兩族就政府形式成立協議前，應繼續託管制度；二、整個聯合國機構應被視爲治理當局；三、巴勒士坦政府應由一向託管會直接負責之總督治理，設一內閣與民選立法機構襄助之；四、總督有權於當地兵力不敷時請若干特定國派兵援助；五、聯合國當以津貼或貸款協助巴勒士坦經濟。四月十二日安理會決定擬訂一新的聖地休戰條約。但猶太與阿剌伯對託管計劃都表示反對。

四月十四日安理會五國會議擬就聖地停戰方案，內容：一、所有軍事行動、暴動、恐怖行動及能工罷市等破壞行爲一律停止；二、一切武裝隊伍或能使用武器之個人禁止入境；三、各種武器及軍用品不得運入；四、停止各種政治活動以待聯大特別會議新決定。但在翌日安理會中未能取得協議，至十七日始行通過。十六日聯大特別大會開幕，二十日美國向聯大政委會提出託管計劃，其中建議以整個聯合國機構，經由託管理事會，爲巴勒士坦之治理當局。託管之一般目標在鼓勵猶太與阿剌伯間之最高度合作，以導入堪爲兩族接受之自治政府。託管下的巴勒士坦，設總督一人，由一內閣，一兩院立法議會及一最高法院襄助之。總督任期三年，於當地軍力不敷應用時，有權請某數國政府供給軍隊。總督並有權決定移民數額。計劃書並規定一不分種族、國籍、宗族、血統之土地制度。託管制俟聯合國全體大會議定堪爲猶阿兩族接受之政府計劃後卽當結束。於三年屆滿後，聯合國當局並應在巴勒士坦舉行公民投票以確定猶阿兩族之志願。此外美國並表示爲執行聖地託管計劃，願意分擔警衞武力。但特別會中對美國提議多數表示反對，而英國的突然宣布撤退海法駐軍，對美國計劃不啻一大打擊。此後美國方面又有簡化託管方案的擬議，其內容與原方案原則相同，其大綱爲：一、先試令聯大五十八國政治委員會同意聯合國機構於五月十五日英國結束委任統治後，成爲巴勒士坦之負責當局；二、政治委員會如接受此項原則，美國將謀成立協議，按照聯合國憲章規定，以託管爲聯合國統治之唯一方式；三、此項基本條件決定後，大會卽可擬訂託管計劃之細則。但聯大是否能順利通過美國方案，仍在未定之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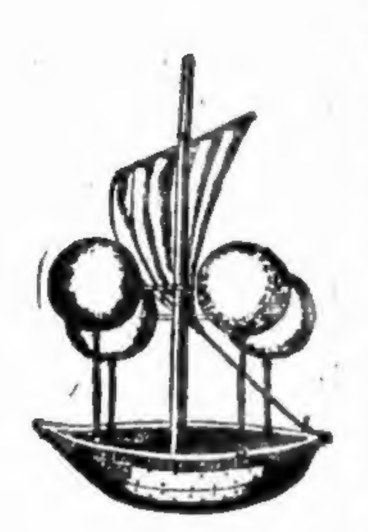

時事日誌

——自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至四月二十四日——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立法院通過總統府組織法及特種刑庭組織條例。
⊙國軍撤離察南蔚縣、懷仁、綏東、天鎮。

三月二十六日

⊙德境蘇聯軍政府聲明願繼續保留四強管制德國機構。
⊙美政府下令自四月十五日起禁止軍用品運蘇。

三月二十七日

⊙山東半島國軍撤離龍口、威海衛與蓬萊。

三月二十八日

⊙蘇聯對美國在伊朗之軍事活動，再提強硬抗議。
⊙瑞典國防部批准五年計劃，充實空軍增強防務。
⊙羅馬尼亞舉行新制憲會議選舉。

三月二十九日

⊙第一屆國民大會在首都開幕。
⊙察綏國軍收復天鎮。

三月三十日

⊙聯合國原子能管制委員會宣布無定期休會。
⊙美國提議召開聯合國特別大會，審查巴勒士坦分治計劃。
⊙泛美二十一國會議在哥倫比亞京城開幕。
⊙美參院通過援華法案四億六千三百萬美元。

三月三十一日

⊙美國衆議院通過對外援助法案。
⊙柏林蘇軍下令實施交通管制。
⊙英國電力工業收歸國有。

四月一日

⊙國民政府公布國大組織法修正，國大主席團擴充爲八十五人。
⊙聯合國安理會決議定本月十六日召開特別大會，討論巴勒士坦問題。

四月二日

⊙美國參衆兩院聯席會議通過援歐援華法案。
⊙美國參衆兩院最後批准援外法案折衷案。
⊙美、英、法聲明柏林駐軍決不撤退。

四月三日

⊙蘇聯再度拒絕我國關於民航機被蘇機襲擊事件之抗議。
⊙英、美、法提請安理會再考慮義大利加入聯合國問題。
⊙美總統杜魯門簽署六十億九千八百萬元援外法案。

四月四日

⊙蘇聯照會柏林英美軍事當局，願意談判德境蘇區交通管制問題。
⊙法國總工會決議抗拒美國援歐計劃。

四月五日

⊙共軍攻陷洛陽。
⊙國民大會預備會議選舉主席團八十五人。
⊙聯合國原子能委員會否決蘇聯原子管制計劃。
⊙美代表向安理會提出聖地臨時託管計劃。

四月六日

⊙安理會議決邀請捷政府派代表出席報告政變情形。
⊙蘇聯芬蘭簽訂互助條約。

四月七日

⊙蘇聯宣布德境蘇軍占領區將舉行公民投票，籌組政府。
⊙蘇聯照會伊朗要求停止反蘇宣傳。

四月八日

⊙美原子能委員會宣布將試驗原子弾。
⊙美國提議提早成立西德政府。

四月九日

⊙哥倫比亞發生政變。

四月十日

⊙安理會通過准許緬甸加入聯合國。

⊙捷克拒絕安理會邀請派遣代表陳述政變情形。

四月十一日

⊙哥倫比亞成立聯合政府。

⊙蘇聯進一步限制柏林對外交通。

⊙奧國蘇當局對英美區通過維也納公路實施交通管制。

四月十二日

⊙猶太復國運動派宣布成立臨時政府。

四月十三日

⊙蘇聯照會英、美、法，拒絕討論特港歸還義國。

四月十四日

⊙英下院通過廢止死刑，試驗期五年。

四月十五日

⊙美衆院通過撥款三十一億元建立空軍七十大隊。

⊙盧森堡放棄永久中立。

四月十六日

⊙國民大會公告蔣中正、居正爲總統候選人。

⊙聯合國特別大會開幕。

⊙西歐十六國經濟合作機構理事會開幕。

⊙菲律賓總統羅哈斯以心臟病突發逝世。

四月十七日

⊙安理會命令聖地阿猶停戰。

⊙菲律賓副總統基里諾就任總統。

⊙西歐聯盟五國決定設立軍事諮詢委員會。

四月十八日

⊙國大通過動員戡亂臨時條款，總統在戡亂時得爲緊急處分。

⊙義大利舉行大選。

四月十九日

⊙國大會選舉蔣中正爲大總統。

⊙聯合國全體大會一致通過緬甸加入聯合國。

⊙南北韓政黨及政治團體在平壤舉行聯席會議。

四月二十日

⊙英國宣布撤退海法駐軍。

四月二十一日

⊙國軍撤棄延安。

⊙安理會通過喀什米爾和平方案。

⊙義大利普選揭曉，基督民主黨已在義參衆兩院中獲致絕對多數席會。

四月二十二日

⊙義大利要求加入西歐聯盟。

⊙巴勒士坦戰爭激烈化，猶太軍隊占領海法港。

四月二十三日

⊙國大舉行副總統選舉大會。

⊙英國聲明反對聖地託管計劃。

⊙捷克與保加里亞簽訂二十年軍事同盟條約。

⊙泛美會議譴責共產國際。

四月二十四日

⊙國大二選副總統。

⊙安理會派美、法、比三國監督巴勒士坦停戰。